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基本规范

（普通本科、专科）167 个专业

本科（156 个专业）

经济学门类

经济学类

经济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101

专业名称：经济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掌握经济学基本原理和分析方法，掌握政治经济学、西方经济学、国际经济学、计量经济学等经济学专业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既了解中国国情又具有国际视野，能够在政治社会经济各领域从事经济管理、政策研究、经济预测、经营决策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及基本方法，具备运用经济学理论和方法观察理解社会经济现象的基本能力，熟悉各项经济政策法规，具有社会实践调查研究以及分析解决经济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以及现代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
- 2.掌握唯物辩证法、历史方法以及主要体现为统计学、计量经济学的定量分析方法；
- 3.具有经济领域相关行业所要求的专业写作、外语阅读、语言表达沟通、跨文化交流、数据分析、计算机应用的基本能力和实践技能；
- 4.熟悉基本国情以及国家在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现代经济学的理论前沿以及经济全球化背景下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需要解决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
- 6.具有初步的经济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满足经济领域相关行业的工作需求。

主干学科：经济学、工商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国际经济学（6）、计量经济学（6）、经济思想史（5）、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中国近现代经济史（4）、区域经济学（中级）（5）、发展经济学（6）、管理学原理（中级）（6）、经济法概论（财经类）（4）、应用统计方法（5）、产业经济学（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区域经济学（中级）（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政治经济学、西方经济学、高等数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320101

专业名称：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学和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够在政府经济管理部门、政策研究部门、各类产业相关企业从事区域经济分析、预测、管理、规划、营销以及区域经济政策制定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国家的经济方针、政策和法规，具备区域经济分析、预测、管理、规划、营销以及相关政策制定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运用数量分析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进行区域经济调查、分析、管理、规划的实际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了解当代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经济发展态势；

- 3.熟悉当前国家经济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4.掌握区域经济分析、预测、管理、规划及区域经济政策制定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
- 5.具有运用数量分析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进行区域经济调查、分析、评价、管理的能力，满足政府部门及各类行业企业相关岗位的工作需求；
- 6.了解当代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的的前沿理论，能够应用前沿理论对特定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问题进行分析；
- 7.具备对区域经济分析及管理相关新理论、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经济学、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区域经济政策（4）、区域经济学（中级）（5）、区域分析与规划（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金融学概论（5）、产业经济学（4）、中国区域经济发展（5）、现代策划学（5）、区域可持续发展（5）、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区域经济学（中级）（2）、区域分析与规划（2）、中国区域经济发展（2）、区域可持续发展（2）、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
-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政治经济学、西方经济学、高等数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经济统计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102

专业名称：经济统计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数字经济和信息社

会发展需要,具备扎实经济学理论基础和现代经济统计理论及分析技能,能够在各级经济管理、统计核算、信息管理部门及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数据采集、分析、预测、研究以及相关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统计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具备经济数据搜集、整理、加工、管理、分析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应用现代经济统计方法和数据处理系统开展统计测度、数据处理、问题分析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数理统计、经济统计、经济学、计量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统计、计量方法和使用数据处理系统的基本能力,具有对经济数据和经济问题进行分析的技能;
- 3.具有数据信息管理、数据分析、预测评价以及经济管理研究的基本能力;
- 4.了解国家经济发展国情,熟悉国家经济发展目标、方针、政策和法规;
- 5.了解经济学、统计学的理论前沿、市场需求、发展动态和国际趋势;
- 6.具有一定的经济学、统计学领域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经济统计数据管理分析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经济学、统计学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经济学、统计学、管理学原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会计学(6)、管理学原理(中级)(6)、统计学(5)、投入产出分析(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国民经济核算与分析(6)、财政学(4)、应用统计方法(5)、统计应用软件(6)、计量经济学(6)、发展经济学(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投入产出分析(2)、统计应用软件(2)。
-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社会经济统计学原理、国民经济统计概论、基础会计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国民经济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103T

专业名称：国民经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知识，能够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科研部门从事综合经济管理、经营决策管理、经济分析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国民经济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应用国民经济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研究分析现实经济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进行经济预测和决策分析以及解决实际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政治经济学、西方宏观经济学、国民经济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民经济运行分析及统计分析的方法和技能；
- 3.具有国民经济管理相关行业所要求的专业写作、外语阅读、计算机应用的基本能力和实践技能；
- 4.熟悉国家社会经济发展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现代经济学和国民经济管理理论前沿，了解国民经济发展基本态势和国际经济形势；
- 6.具有初步的国民经济管理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经济管理相关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经济学、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国民经济管理学（5）、国民经济核算（5）、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财政学（4）、金融学概论（5）、计量经济学（6）、财务管理学（6）、统计学（5）、投入产出分析（5）、区域经济学（中级）（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投入产出分析（2）、区域经济学（中级）（2）。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高等数学、政治经济学、西方经济学、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财政学类

税收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202

专业名称：税收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财政、税收等方面的理论知识和业务技能，能够在中介机构及其他企事业单位从事税收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税收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税收学基础理论、科学研究方法和社会实践能力等方面的基本训练。主要包括：

1.掌握税收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系统掌握现代经济学、财政学和税收学的理论和方法，能够理解和分析各种社会经济现象；

2.具有较宽的知识面和扎实的经济学理论素养，具有分析和解决实际经济问题的能力；

3.具有较好的学习能力、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4.熟悉国家经济财税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5.熟练掌握经济学、计算机、外语等工具，具有良好的人文素质和科学素质；

6.具备一定的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和创业精神。

主干学科：经济学、公共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税收学（6）、纳税检查（5）、财务会计（初级）（6）、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国际税收（5）、税务筹划理论与实务（4）、税务代理实务（4）、货币银行学（6）、国有资产管理（4）、财务管理学（6）、税务会计（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国际税收（5）、税务筹划理论与实务（4）、货币银行学（6）、国有资产管理（4）、税务会计（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
-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税收学、经济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金融学类

金融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301K

专业名称：金融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扎实的经济、金融理论知识和金融业务操作及管理能力的，能够在金融机构等企事业单位从事金融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金融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金融行业相关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具有一定的实际金融业务能力和科研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金融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了解金融理论前沿和实践发展现状，熟悉金融活动的基本流程；

- 2.具有处理银行、证券与保险相关业务工作的基本能力；
- 3.具有较强的金融领域信息检索、搜集、识别、判断和利用信息资料进行综合分析与应用的能力；
- 4.熟练掌握现代信息技术，具有较强的金融领域计算机技术应用能力；
- 5.熟悉国家金融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6.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强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
- 7.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以及独立获取知识的能力，适应金融理论和实践快速发展的客观需要。

主干学科：金融学、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国际金融（6）、金融市场学（5）、财务管理学（6）、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资产评估（4）、金融监管学（4）、金融经济学（4）、保险学原理（5）、金融法（4）、国际投资学（6）、投资银行理论与实务（5）、网络金融与支付（4）、金融营销学（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资产评估（4）、金融监管学（4）、金融经济学（4）、保险学原理（5）、投资银行理论与实务（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1）、投资银行理论与实务（1）、网络金融与支付（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经济学、金融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保险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303

专业名称：保险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掌握经济学、金融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保险相关理论和知识,具备保险实务和管理技能,能够在保险、银行等金融机构及保险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风险管理、保险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金融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保险理论、保险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具有较强的风险管理与保险业务能力和一定的研究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经济学、金融学和保险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 2.具有运用相关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对现实风险管理与保险问题进行分析的能力;
- 3.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写作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以及计算机和信息技术运用等方面的能力;
- 4.熟悉国家经济、金融、保险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风险管理与保险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以及国家保险改革与发展需要解决的重难点问题;
- 6.了解国内外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实践,具有一定的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科研素质;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经济学、工商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保险经济学(6)、风险管理(6)、保险法(3)、保险企业经营管理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保险财务会计(6)、精算学原理(6)、海上保险(5)、再保险学(6)、社会保险(6)、金融学概论(5)、会计学(6)、统计学(5)、管理学原理(中级)(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保险财务会计(6)、再保险学(6)、社会保险(6)、会计学(6)、统计学(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保险企业经营管理学(1)、保险财务会计

(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金融学、保险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投资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304

专业名称：投资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管理和法律理论基础，掌握投资学科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专业技能，具有投资策划、分析、决策与管理的能力，能够在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投资公司等机构从事投资管理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证券投资、产业投资、宏观投资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证券投资和产业投资分析、决策和评价的基本能力，具有投资策划、投资组织与投资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投资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
- 2.掌握证券投资和产业投资的分析方法和决策技术；
- 3.具有在金融投资、固定资产投资、企业投资、政府基础设施投资等方面进行投资策划、投资组织与投资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
- 4.熟悉国家投资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国内外投资学科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 6.具有一定的投资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投资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沟通交流能力、商务谈判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 8.具有较高的外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和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
- 9.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投资学、金融学、理财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金融学概论（5）、投资学原理（6）、理财学（4）、房地产投资（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金融衍生品投资（6）、投资银行学（5）、国际金融（6）、证券投资与管理（5）、金融营销（5）、管理学原理（中级）（6）、税收筹划（6）、财务管理学（6）、保险学原理（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投资银行学（5）、国际金融（6）、金融营销（5）、税收筹划（6）、财务管理学（6）、保险学原理（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房地产投资（1）。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经济学、投资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经济与贸易类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升本）

专业代码：020401

专业名称：国际经济与贸易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国际贸易与跨国跨境投资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熟悉世界贸易组织及不同国家和地区经贸法规和业务流程，能够在企事业单位从事国际贸易与跨国跨境投资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国际经济学、国际金融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经济学基础理论分析与研究以及业务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国际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际贸易市场开发、国际贸易磋商、进出口报关等方面的技能；
- 3.具有国际经济交往和国际经济贸易相关岗位的实践能力；
- 4.具有较好的写作能力、口头表达能力、人际沟通和跨文化交流能力；
- 5.熟悉国家国际经济与贸易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6.了解国际经济与贸易领域的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 7.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国际经济与贸易行业工作要求;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经济学、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政治经济学(中级)(6)、西方经济学(中级)(6)、国际市场营销学(5)、国际经济学(6)、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4)、国际运输与保险(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国际结算(5)、计量经济学(6)、管理学原理(中级)(6)、国际商法(4)、国际投资学(6)、外贸英语写作(6)、跨境电子商务(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管理学原理(中级)(6)、国际投资学(6)、外贸英语写作(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1)。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经济学、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法学门类

法学类

法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30101K

专业名称：法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扎实的法律专业知识功底、熟练的法律职业技能和良好的法律职业品行，掌握法律基础知识，具备良好的沟通和文字表达能力，具备法律信息收集与处理能力，能够在党政机关和企业从事法律实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民商法、刑法、行政法、国际法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分析与解决疑难法律问题以及熟练进行信息梳理与文字材料整理的基本能力，具有将理论知识运用于相关法务工作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民商法、经济法和行政法等部门法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法律信息收集与处理等技能的操作方法；
- 3.具有处理专业法律文书拟写的基本能力；
- 4.具有一定跨部门法分析和解决法律事务问题的能力；
- 5.了解法学学科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 6.具有一定法学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法律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法学理论、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民商法、国际法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3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国际法（6）、国际经济法（6）、合同法（5）、公司法（4）、侵权责任法（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知识产权法（4）、环境资源法学（4）、犯罪学（6）、保险法（3）、国际私法（4）、商法（5）、劳动和社会保障法（4）、反不正当竞争法（3）、物权法（3）、人格权法（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宪法学、民法学、刑法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监所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330101K

专业名称：监所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严明的组织纪律观念、良好的人民警察职业素质、较高的文化素养和社会责任感，具备监狱工作和戒毒康复业务所需要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能够在监狱从事刑罚执行、狱政管理、罪犯改造或在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所从事执法管理、教育矫治、康复训练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人才培养应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适应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实际需要。本专业要求掌握监狱和强制隔离戒毒所工作业务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监所管理、罪犯改造、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所执法管理、教育矫治、康复训练等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法学、监狱学、戒毒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熟悉监狱工作和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3.具备罪犯分类、狱内侦查、罪犯心理矫治、改造质量评估、戒毒人员教育矫治、戒毒康复训练等基本能力；
- 4.具有刑罚执行、罪犯管理、教育改造、戒毒执法管理、教育矫治等基本能力；
- 5.了解监狱学和戒毒康复领域的理论前沿，了解国内监狱工作和戒毒工作的发展动态，了解国际刑罚执行和罪犯矫正的发展趋势以及戒毒工作的发展趋势；
- 6.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 7.具有较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及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

主干学科：法学、教育学、社会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1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监狱管理学（6）、矫正教育原理（5）、狱内侦查原理与实务（6）、罪犯劳动改造学（6）、罪犯心理与矫治（6）、戒毒管理学（6）、监所执法实务（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民法学（7）、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5）、刑事诉讼法学（4）、中国监狱史（4）、国外矫正制度（6）、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心理矫治实务（6）、中国司法制度（4）、监所法律文书（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中国监狱史（4）、国外矫正制度（6）、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心理矫治实务（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监所执法实务（7）。
-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监狱学基础理论、教育改造学、狱政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政治学类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30201

专业名称：政治学与行政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现代政治与行政理念，掌握政治学与行政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政治分析能力和行政工作能力，能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从事实际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政治学和行政学的基本理

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从事实际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国际视野、家国情怀和公共精神；
- 2.掌握政治学和行政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了解政治学和行政学的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 3.能运用所掌握的政治学和行政学理论分析并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
- 4.熟悉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熟悉当代中国的国家治理体系；
- 5.树立效率、创新、服务、公正、民主、法治等现代政治与行政理念；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的实际工作需求。

主干学科：政治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政治学原理（6）、公共行政学（4）、当代中国政治制度（6）、西方政治制度（6）、中国近现代政治思想（5）、西方近现代政治思想（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国际政治学概论（5）、中国政治制度史（7）、宪法学（4）、行政法学（5）、公共政策分析（6）、公务员制度（4）、领导科学（4）、社会学概论（6）、秘书实务（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社会学类

社会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30301

专业名称：社会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具备扎实的社会学理论基础，熟练掌握社会调查研究方法，能在党政机关、教育、科研、文化等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从事社会调查研究、数据分析、政策研究、社会管理与服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认识社会、分析社会和服务社会的基本能力，具有社会调查、政策分析、社会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社会责任感；
- 2.掌握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理解社会学的主流理论和主要观点；
- 3.掌握社会调查和社会研究的基本方法，能够熟练运用专业统计软件开展量化或质性研究；
- 4.具备分析社会问题和独立完成社会调查报告的能力；
- 5.熟悉国家社会管理和社会建设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6.具有敏锐的社会问题研究意识，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社会学、公共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社会学概论（6）、社会心理学（6）、中国社会思想史（6）、西方社会学理论（6）、社会研究方法（4）、社会统计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城市社会学（4）、农村社会学（4）、文化人类学（4）、组织社会学（6）、人口社会学（6）、发展社会学（4）、经济社会学（4）、政治社会学（4）、文化社会学（4）、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4）、当代中国社会变迁（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社会工作（专升本）

专业代码：030302

专业名称：社会工作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社会工作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能在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企业、学校、医院、社会组织和社区从事社会保障、社会服务、社会事务管理、社区事务管理、政府公共事务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树立“以人为本、助人自助、公平公正”的专业伦理，系统掌握社会工作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个案工作、小组工作和社区工作等基本技能，具备服务社会及应对复杂社会问题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公共情怀、专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
- 2.掌握社会工作领域的基本理论，熟悉国内外社会工作的相关知识；
- 3.系统掌握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等方法，能够运用相关技能开展介入行动；
- 4.具有政策分析及社会管理的综合素质，具备弱势群体服务能力和社区服务能力；
- 5.了解社会工作的理论前沿，理解国家社会政策的发展方向，把握社会工作的发展趋势；
- 6.熟悉国家社会工作和社会保障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7.具有基本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企业、学校、医院、社会组织和社区等的实际工作需求；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社会学、社会工作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社会工作理论（4）、社会心理学（6）、社会政策概论（4）、社会行政（4）、社会工作研究方法（4）、社会工作价值与伦理（4）、社会工作专业实习（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社会统计学（6）、社会福利思想（4）、社会工作综合能力（6）、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6）、家庭社会工作（4）、儿童青少年社会工作（4）、老年社会学与社会工作（4）、残疾人社会工作（4）、医务社会工作（4）、矫正社会工作（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社会工作专业实习（6）、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

思想政治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 030503

专业名称： 思想政治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和正确的政治立场，具有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素养，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掌握思想政治教育规律以及相关专业基础知识，能够在学校、科研机构、党政群团、企事业单位从事思想政治教学、研究、宣传和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中国当代政治思想理论以及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规律，具备较高的政治理论素质和思想文化素养，具有现代教育教学理念、创新精神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能力。主要包括：

1.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

2.掌握马克思主义和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具有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比较系统的专业知识和合理的知识结构；

3.具备自主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的能力，能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

4.具有人文和科学方面的基础素质，具备良好的人际沟通和协调能力，能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主干学科： 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教育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7）、马克思主义哲学概论（6）、马克思主义政治经

济学概论（6）、科学社会主义概论（6）、马克思主义原著选读（4）、马克思主义发展史（5）、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学（4）、中国共产党史（6）、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当代中国政治制度（6）、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6）、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学（4）、社会思潮与青年教育（4）、企业思想政治工作（4）、学生事务管理（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学（2）、企业思想政治工作（1）、学生事务管理（1）。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公安学类

治安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30601K

专业名称：治安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严格的组织纪律、良好的警察职业道德和人文社会科学素养，有为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定而献身的精神，具备公安学、法学的基本知识，能够在治安系统的业务部门工作或者在企事业单位从事安全保卫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公安学、法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警察行政执法的基本能力，具有分析和处理相关公安实务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
- 2.掌握治安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3.熟悉国家治安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4.具有信息技术的分析和应用能力，具有运用本专业的理论与方法分析处理相关公安实务、解决实际问题的实践能力；
- 5.知识结构合理，具备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相关领域知识。

主干学科：公安学、法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公安学基础理论（6）、刑法学（7）、法理学（7）、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5）、治安秩序管理（8）、治安案件查处（8）。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刑事诉讼法学（4）、犯罪学（6）、民法学（7）、治安史（4）、户籍与人口管理（4）、公共安全危机管理（4）、治安事件处置（4）、安全风险评估（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外语（7）、刑事诉讼法学（4）、犯罪学（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公安管理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 030612TK

专业名称： 公安管理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严格的组织纪律、良好的警察职业道德和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具备公安学、公安法学、管理学和政治工作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开展公安综合管理、公安政治工作和警务保障等专业核心能力，能够在公安机关和其他政法部门从事内部组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宣传思想教育、警察公共关系、内部事务管理和警务保障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公安学、法学和管理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胜任公安机关或其他政法部门内部综合管理、公安政治工作和警务保障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对公安机关人、财、物、信息等重要资源进行分析、调配、整合、使用、维护等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公安法学、公安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公安机关组织管理、公安人力资源管理、公安机关事务管理、公安思想政治教育、公安宣传、警察公共关系、公安监督和警务保障等方面的技术与操作能力；
- 3.具有公安机关综合管理、公安政治工作和警务保障等岗位的基本实践能力；

4.熟悉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基本政策和公安机关组织与人民警察管理相关法律和法规;

5.了解公安管理学、公安政治工作学和警务保障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了解公安组织管理与公安队伍改革的现实状况及相关领域的国际发展趋势;

6.具有一定的公安管理专业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7.具备较强的调查研究、公安行政公文起草和处理能力以及口头表达能力;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公安学、管理学、法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公安指挥 (7)、公安决策学 (6)、公安人力资源管理 (7)、警察组织行为学 (5)、警察伦理学 (6)、公安政治工作学 (6)、警察行政法学 (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 (7)、数据库及其应用 (5)、公安领导科学 (6)、公安舆情分析与舆论引导 (6)、警务心理学 (6)、公安情报学 (6)、监察法学 (7)、犯罪学 (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数据库及其应用 (1)。

2.本专业应安排考生进行实习,了解公安机关综合管理部门或其他政法部门综合管理岗位的基本业务,掌握公安队伍建设、发展与改革的现实状况,知晓公安基层单位警务实践状况或其他政法部门基层单位的工作状况。

3.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教育学门类

教育学类

教育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1

专业名称：教育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质、较高的教育理论素养和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够在中小学校、教育科研机构 and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等从事教育教学、研究、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教育学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具备中小学校教师及相应教育研究人员必需的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教育学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具有运用教育学知识和理论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胜任中小学校的教育教学和研究工作；
- 2.掌握教育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技术，具有初步的教育、教学研究能力；
- 3.具有从事中小学相关学科教学工作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奉公守法；
- 5.了解教育科学的理论前沿、国际国内教育改革的实际状况和发展趋势；
- 6.具有一定的教育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反思能力，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
- 7.具有较强的管理能力，能够胜任班主任工作及有效地开展班级活动；
- 8.能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信息交流和研究数据的处理。

主干学科：教育学、心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教育学原理（6）、心理学（4）、发展与教育心理学（6）、课程与教学论（6）、德育原理（4）、教育社会学（4）、教育科学研究方法（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教育哲学（4）、比较教育（4）、教育统计与测量（6）、教育评价（4）、心理卫生与辅导（4）、教育管理原理（6）、教育技术学（4）、教育伦理学（4）、课程与教学案例评析（6）、班级管理学（4）、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增设一些专题讲座，如“农村教育专题讲座”、“当代教育政策法规解读”、“基础教育均衡发展研究”、“校本教研与教师专业发展”、“外国教育改革与专题研究”等，可酌情记 1~2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教育见习、教育调查或教育实习。实践活动完成后必须提交教育见习记录、教育调查报告或教育实习记录。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教育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 340101

专业名称： 教育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教育管理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能够在各类中小学、教育培训机构以及相关部门从事教育教学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教育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教育管理的基本能力，具备从事教育教学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教育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教育管理的计划、组织、协调、控制等基本能力；
- 3.掌握从事教育教学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实践技能；
- 4.具有初步的教育科学研究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 5.熟悉国家教育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6.具有较好的人文科学素养及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教育学、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教育管理原理（6）、教育经济学（6）、教育法学（4）、教育管理心理学（6）、中外教育管理史（6）、教育科学方法论（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教育政策学（5），教育行政学（5），教育督导、评价与监测（5），学校管理学（5），中小学教育管理（5），教育统计与测量（6），学前教育管理（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科学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2

专业名称：科学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扎实的自然科学知识和较强的科学教育能力，能够在中小学从事“科学”或“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教学与研究，或在教育科研部门和公共事业单位从事基础科学教学研究、科学普及教育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自然科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研究方法，接受科学实验和科学教育研究等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科学教育和综合实践活动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具有科学教育、科学普及和综合实践活动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自然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并具有物理、化学、生物等某一基础学科的专长；
- 2.掌握科学探究和科学实验的设计方法与技术；
- 3.具有科学教育和科学普及的基本能力；
- 4.具有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开发与实施的基本能力；
- 5.了解科学教育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 6.熟悉国家科学教育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7.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主干学科：教育学、理学（物理、化学、生物等）、科学教育论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基础生物学（教育）（5）、基础物理学（教育）（5）、基础化学（教育）（5）、科学教育心理学（4）、科学教育论（7）、综合实践活动导论（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地球与环境科学（4）、科学课程与教学论（7）、现代科普概论（7）、科学探究技能（4）、科技制作与创客（4）、STEM 教育（4）、创新思维教育（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基础生物学（教育）（1）、基础物理学（教育）（1）、基础化学（教育）（1）、科学教育论（2）、综合实践活动导论（3）、地球与环境科学（1）、科学课程与教学论（3）、现代科普概论（3）、科学探究技能（1）、科技制作与创客（2）、STEM 教育（1）、创新思维教育（1）。

2.综合实践活动导论、科学课程与教学论、现代科普概论的课程实践环节考核中应包含相关教育见习和实习的内容。

3.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基础生物学、基础物理学、基础化学、地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心理健康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340102

专业名称：心理健康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心理健康教育学科必需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技能，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教育实践能力，能够在各级各类教育机构从事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具备在教育机构或相关领域从事心理健康教育相关工作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热爱祖国，拥护党的领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心理学事业，身心健康，具备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生活情趣，遵纪守法，勇于创新；
- 2.掌握心理健康教育专业领域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科研方法，具有发现、分析和解决心理健康教育问题的能力；
- 3.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能胜任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工作，在相关理论指导下熟练运用心理健康教育的方法技能，解决心理健康教育实践中的实际问题；
- 4.熟悉国家各级各类教育法规与政策，了解教育改革趋势，掌握教育改革背景下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 5.具有一定的心理健康教育科研能力，能够针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开展科学、规范的研究，发现新的规律，解决新的问题。

主干学科：心理健康教育、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普通心理学（6）、发展与教育心理学（6）、教育科学研究方法（4）、人格心理学（6）、课程与教学论（6）、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健康心理学（6）、变态心理学（4）、组织行为学（4）、团体咨询（4）、职业心理与指导（4）、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设计（6）、心理统计学（5）、心理学史（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健康心理学（6）、变态心理学（4）、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设计（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1）。
-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设计（2）。
- 3.实习：在学校或相关教育机构进行观摩、考察、调研、见习与实习活动，撰写并提交实习报告。
- 4.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心理学或应用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人文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3

专业名称：人文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人文学科基本认知，具有现代教育思想和技能，具有一定的教育学与心理学的理论素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能够在教育领域从事人文学科的普及教育和人文学科教育方法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人文社科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人文学科主要方法的基本训练，具备现代教育教学的基本能力，具有从事中小学“综合文科”及“历史与社会”等课程教育教学以及相关中小学教师人文学科教学培训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人文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教育教学的理论基础和实践能力；
- 2.掌握人文学科相关文献检索和文献分析能力，熟悉并掌握现代教育技术应用以及文本写作和分析的能力；
- 3.具有在中小学教师、教师培训等与教育有关的岗位进行人文学科普及教育的实践能力；
- 4.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以及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观念，熟悉国家教育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人文学科的理论前沿和中小学教育领域的行业需求，掌握现代教育技术和应用能力，了解人文学科的理论发展趋势和实践应用范畴；
- 6.具有一定的研究能力和实际教育工作能力，满足中小学综合文科和具体人文学科教师或企事业单位文秘工作等相关岗位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人文学科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跨领域、跨学科的综合思维，具有一定的教育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教育学、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

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教育学原理（6）、发展与教育心理学（6）、文学概论（6）、中外文学作品导读（8）、现代教育技术（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中国古代文学史（一）（7）、中国古代文学史（二）（7）、中国文化概论（5）、古代汉语（8）、中外教育简史（6）、中国当代文学作品选（5）、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一）（6）、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二）（6）、中国现代文学史（6）、外国文学史（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中国古代文学史（一）（7）、中国古代文学史（二）（7）、中国文化概论（5）、中外教育简史（6）、中国当代文学作品选（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现代教育技术（2）。
- 2.非在职教师且前置学历为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应完成不少于 6 周的教育实习，并撰写实习报告。
- 3.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汉语言文学、历史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教育技术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4

专业名称：教育技术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现代教育基本理论和现代信息技术，具备数字教育资源和信息化教学过程的设计制作、使用和管理等相关能力，具备信息技术与课程深度融合的教学设计以及教育信息化相关应用管理等能力，能够在各级各类学校、企事业单位、电教馆等机构从事教学媒体与教学系统的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等教育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教育技术学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信息资源及教学过程的设计、开发、应用、管理和评价等方面基本训练，具备新技术教育应用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教育技术学专业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
- 2.掌握对教育教学系统进行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思想方法和操作技能；
- 3.具有信息技术与课程深度融合的基本工作能力；
- 4.了解本学科及相关领域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
- 5.了解国内外先进的教育信息技术及其应用领域；
- 6.熟悉国家教育信息化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7.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意识以及实际问题解决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和统整能力。

主干学科：教育学、心理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3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级语言程序设计基础（5）、教与学的基本原理（4）、教学系统设计（5）、教育电视节目制作（5）、远程教育应用（4）、教育技术学研究方法（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数据库系统原理（6）、多媒体课件设计与开发（9）、网络教育应用（6）、网络技术基础（6）、网络影视课程编导论（4）、多媒体教学系统（5）、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研究（6）、信息技术教学论（5）、通用技术教学（4）、数字化校园设计与实施（4）、素质教育理论与实践（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面向教育管理行政部门和企事业单位从事教育信息化工作岗位的，建议开设：数据库系统原理（6）、多媒体课件设计与开发（9）、网络教育应用（6）、网络技术基础（6）、网络影视课程编导论（4）。

面向学校从事信息技术教育工作岗位的，建议开设：网络影视课程编导论（4）、多媒体教学系统（5）、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研究（6）、信息技术教学论（5）、通用技术教学（4）、数字化校园设计与实施（4）、素质教育理论与实践（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基础（2）、教育电视节目制作（2）、数据库系统原理（2）、多媒体课件设计与开发（3）、网络技术基础（2）。

2.非在职教师且前置学历为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应完成不少于 6 周的教育实习，并撰写实习报告。

3.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心理学、教育技术导论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艺术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5

专业名称：艺术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教师职业核心素养，具备音乐或美术学科的专长知识技能，兼具舞蹈、戏剧、戏曲、现代艺术媒体信息技术等艺术门类综合应用的方法和技能，能够在基础教育学校美育和社会机构艺术教育或文化创意等岗位从事艺术教学、活动策划、协调管理及相关研究等方面工作的“一专多能”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音乐或美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掌握艺术审美、艺术发展、艺术教育的基本理论和实践方法，了解舞蹈、戏剧、戏曲、表演、艺术设计等其他艺术门类的通识理论和一般技能，具备良好的艺术素养以及跨学科的综合技能和教学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相关的教育文化知识，具备艺术教师的核心素养，具有某一门艺术专业为主、兼具其他艺术门类方面的通识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教学技能；

2.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教师素养，懂得教育规律，熟悉艺术课程标准，掌握校本艺术课程开发和学校美育研究与实践的基本方法；

3.善于沟通协调，具有从事学校美育、社会机构艺术教育和相关艺术产业工作的实践能力；

4.熟悉国家学校美育改革发展的基本政策和法规，了解国内外艺术教育的发展趋势，了解艺术产业发展的基本动态，适应新时代学校美育、社会文化艺术发展的新需求；

5.掌握艺术教育及艺术学科必需的文献检索、资料查询及运用现代新媒体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能力，掌握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开展艺术教学和实践活动的的能力；

6.具有计算机及运用现代新媒体技术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7.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与时俱进创新素养，以及合作创新能力。

主干学科：教育学、艺术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7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6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艺术概论（教育）（6）、美育基础（6）、综合艺术课程与教学论（10）、课程标准解读课程组模块（全日制义务教育及普通高中美术、艺术课程）（8）/课程标准解读课程组模块（全日制义务教育及普通高中音乐、艺术课程）（8）。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美术方向：素描静物（6）、色彩静物（6）、写意花鸟（6）、色彩学基础（5）、美术技法理论（5）、广告设计（5）、装饰绘画（6）、中外美术简史（8）。

音乐方向：中外音乐史（8）、伴奏（5）、民族民间音乐（6）、基本乐理（5）、合唱与指挥基础（5）、声乐（6）、中外音乐欣赏（6）、钢琴基础（6）。

艺术（综合）方向：中国民族民间舞蹈文化（6）、摄影基础（6）、舞蹈（6）、教育戏剧新论（8）、中外舞蹈赏析（5）、速写（5）、平面构成（5）、中国书法简史（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选设课程按照人才培养可分为三个方向，即美术方向、音乐方向、艺术（综合）方向。各省在制订考试计划时可根据实际人才培养方向设置课程，建议设置 2 门左右的跨方向课程，以体现综合人才培养。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素描静物（6）、色彩静物（6）、写意花鸟（6）、色彩学基础（5）、美术技法理论（3）、广告设计（5）、装饰绘画（6）、伴奏（5）、民族民间音乐（2）、基本乐理（2）、合唱与指挥基础（5）、声乐（6）、钢琴基础（6）、摄影基础（6）、舞蹈（6）、教育戏剧新论（3）、速写（5）、平面构成（5）。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综合艺术课程与教学论（5）、课程标准解读课程组模块（全日制义务教育及普通高中美术、艺术课程）（4）、课程标准解读课程组模块（全日制义务教育及普通高中音乐、艺术课程）（4）。

3.毕业展演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某一具体艺术领域的基础知识和技能。

学前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6

专业名称：学前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具有良好的师德规范和高尚的教育情怀，系统掌握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知识，具备较强的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实践能力，具有终身学习意愿，善于沟通与合作，能适应学前教育事业发展与改革需要，能够在学前教育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从事保教、科研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全面掌握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知识，具备在学前教育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从事保教、科研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专业能力和专业素养。主要包括：

1.践行师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树立科学的儿童观，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2.学会保教。具有一定的科学和人文素养，理解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了解相关学科基本知识，掌握幼儿园教育教学的目标、任务、内容、基本要求，掌握开展幼儿园教育教学的基本方法和策略，注重知识的联系与整合；能够科学规划幼儿在园一日活动，创设适宜幼儿学习与发展的环境，合理组织幼儿园的教学、游戏和生活活动，具有观察幼儿、与幼儿谈话并能记录与分析的能力，具有幼儿园活动评价能力。

3.学会育人。熟悉幼儿园班级的特点，掌握幼儿园班级管理的内容和要求，能够建立班级秩序与规则，创设良好班级环境，营造积极的班级氛围；为人师表，发挥自身的榜样作用；熟悉幼儿社会性情感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注重培育幼儿良好的意志品质和行为习惯，理解环境的育人价值，充分利用多种教育契机，综合利用幼儿园、家庭和社区各种资源全面育人。

4.学会发展。具有自主学习与终身学习的意识；了解国内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具有一定创新意识，尝试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有团队协作精神，具备沟通与合作能力。

主干学科：教育学、心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学前教育原理（6）、幼儿园课程与教学（6）、学前教育心理学（6）、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4）、学前教育研究方法（6）、幼儿园组织与管理（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4）、幼儿教育名著导读（3）、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4）、学前比较教育（6）、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4）、学前儿童特殊教育（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幼儿园课程与教学（2）、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1）、学前教育研究方法（1）、幼儿园组织与管理（1）、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1）。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小学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7

专业名称：小学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热爱小学教育事业，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尊重儿童发展规律，具备从事小学教师职业的相关理论、知识和技能，具有一定的教育研究能力和专业发展意识，能够胜任小学教育教学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一专多能”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小学相关学科教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儿童教育技能的基本训练，具备小学教育领域教学和管理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小学教育教学的基本理论与知识，掌握主教学模块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具有知识整合和跨学科教学能力；

2.了解小学教育和养成教育的特点，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工作的规律和基本方法，胜任班主任工作；

3.热爱小学教育事业，理解小学教育工作的意义，遵守教育法律法规，践行

良好师德；

4.理解小学生身心发展规律，能够给予适合的教育；

5.具有一定的教育问题意识和教育研究能力，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

6.具有综合的人文与科学素养，以及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艺术修养。

主干学科：教育学、心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发展与教育心理学（6）、小学课程与教学设计（7）、小学教育管理（7）、小学教育研究方法（5）、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6）、小学教师专业发展（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小学语文教学研究（6），儿童文学（5），汉语基础（5），小学数学教学研究（6），数学的观念、思想与方法（5），初等数论（5），小学英语教学研究（6），英美文学选读（6），英语语音与诵读（5），小学生心理辅导（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小学课程与教学设计（1）、小学教育管理（1）、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1）。

2.在职教师或前置学历为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需完成小学研究课程的设计与讲授。

3.非在职教师且前置学历为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应完成不少于 6 周的教育实习，并撰写实习报告。

4.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体育学类

体育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201

专业名称：体育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扎实的教育学及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体育教育的基本理论方法、基本技术和基本技能，熟悉学校体育与健康教育工作规律和特点，具有较强的专业工作实践能力，并具备一定的学校体育科研、管理以及指导学校和社区各类体育活动能力，能够从事中小学体育教学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体育学科教育教学的基本理论与知识，具备撰写教学设计、开展教学活动、进行讲解示范与保护，以及课堂安全防护等实践能力，具有在中小学及企事业单位从事体育教学、课外体育活动、运动训练与竞赛以及社会体育指导、体育管理、研究和培训等活动的基本素养。主要包括：

- 1.具有崇高的教育理想，能够以立德树人为己任，为人师表；
- 2.能熟练掌握和运用体育教育学科专业知识、基本技能和现代化教学手段开展体育教育教学与研究工作，在实践中能发挥一定的示范引领作用；
- 3.具备制定中小学体育工作计划、制定代表队训练计划、组织实施代表队训练与竞赛、运动员选材和体育苗子培养等相关能力；
- 4.具备通过体育课、早操、大课间操和课外体育活动等方法途径，发展中小学生身体素质和促进体质健康水平的能力，并根据中小学生自身特点，指导其掌握如何因人、因地和因时自我锻炼方法和手段；
- 5.具备一定的运动保健、体育心理学、体育测量与评价等学科教育教学、研究的基础理论、基本技能；
- 6.掌握义务教育阶段《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对学校体育课程与教学能够进行合理有效地设计实施；
- 7.熟悉国家义务教育阶段的各项政策法规，能够依法执教、依法管理和约束学生和自我行为；
- 8.具有良好的团队意识和沟通合作能力，能够在体育教育学科教研和学校活动中发挥积极作用。

主干学科：教育学、体育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学校体育学（5）、运动生理学（6）、体育心理学（5）、体育科研理论与方法（8）、体育统计学（6）、体育管理学（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中学体育教学法（4）、运动训练学（6）、体育史（4）、教育技术概论（4）、体育保健学（6）、体育概论（3）、运动生物力学（4）、运动生物化学（3）、体育社会学（6）、体育经济学（5）、专项技术与理论（2）。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运动生物力学（1）、专项技术与理论（2）。其中专项技术与理论课程可在田径、体操、游泳、篮球、足球、排球、乒乓球、武术中任选 1~2 项安排设置。

2.非在职教师且前置学历为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应完成不少于 8 周的体育教育实习并撰写实习报告。要求在规定的学习阶段内，自主选择或由相关主考院校组织，参加为期 8 周的体育教育实习。实习内容包括体育教学、班主任工作、早操、课间操和课外活动的组织与课余体育训练等。其中要求体育课堂教学不得少于 20 课时，组织开展班级的日常工作管理。

3.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文学门类

中国语言文学类

汉语言文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101

专业名称：汉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扎实的汉语言文学基础，掌握汉语和中国文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有较强的审美能力和中文表达能力，具有初步的中国语言文学研究能力，能够在文化、教育、出版、传媒机构以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与汉语言文学运用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汉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较强的写作能力和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审美鉴赏能力和创新能力，以及初步从事本学科研究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汉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较强的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 3.具备宽阔的文化视野，能运用专业知识，在本学科领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 4.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创新意识，具备不断获取知识的能力；
- 5.熟悉国家在汉语言文字和文学创作、传播以及语文教育等方面的政策和法规。

主干学科：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3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美学（6）、中国现代文学史（6）、中国古代文学史（一）（7）、中国古代文学史（二）（7）、外国文学史（6）、古代汉语（8）、语言学概论（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中国古代文论选读（4）、西方文论选读（4）、当代文学思潮专题（4）、唐宋诗词专题（5）、明清小说专题（5）、文艺心理学（5）、比较文学研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1.本专业可以设立不同的专业方向，并根据专业方向在选设课程的安排上作相应调整，如语文教育方向，建议开设语文课程论、语文教学论、语文教材论、中国语文教育史、外国语文教育专题、语文课堂教学技能训练、现代教育技术等课程；群众文艺方向，建议开设文艺管理学、文艺社会学、文艺民俗学、民俗文学概论、网络文学导论、舞台艺术综论、地方文化资源开发与管理等课程。

2.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5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3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8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维吾尔语言文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350101

专业名称：维吾尔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维吾尔族语言文学基础和较强语言、文学工作能力，能够在文化、教育、出版、传媒机构以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与维吾尔语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维吾尔族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良好的维吾尔

尔语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维汉翻译能力，以及初步从事本学科研究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诸方面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系统掌握维吾尔族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较强维、汉语表达能力；
- 3.对文学作品具有较强的分析、评价能力；
- 4.了解维吾尔族文化历史；
- 5.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创新意识，具备不断获取知识的能力；
- 6.熟悉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主干学科：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维吾尔当代文学（8）、外国文学（亚非部分）（6）、专业汉语（6）、中国古典文学简史（8）、语言学概论（6）、美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西方文论选读（4）、修辞学（6）、中国文化概论（5）、民俗学（8）、写作（6）、文艺心理学（5）、比较文学研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 3 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 5 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哈萨克语言文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350102

专业名称：哈萨克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哈萨克语言文学基础和较强语言、文学工作能力，能够在文化、教育、出版、传媒机构以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哈萨克语言、文学实际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哈萨克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良好的哈萨克语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哈汉翻译能力，以及初步从事本学科研究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诸方面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较系统地掌握哈萨克族语言、文学的发展历史和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较强的哈、汉语书写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 3.深入理解语言、文学的基本原理，对文学作品具有一定的分析、评价能力；
- 4.了解哈萨克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 5.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创新意识，具备不断获取知识的能力；
- 6.熟悉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主干学科：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哈萨克当代文学（8）、外国文学（亚非部分）（6）、专业汉语（6）、中国古典文学简史（8）、语言学概论（6）、美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西方文论选读（4）、修辞学（6）、中国文化概论（5）、民俗学（8）、写作（6）、文艺心理学（5）、比较文学研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 3 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

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 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 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 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 5 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蒙古语言文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350103

专业名称：蒙古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蒙古族语言文学基础和较强语言、文学工作能力，能够在文化、教育、出版、传媒机构以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与蒙古语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蒙古族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良好的蒙古语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蒙汉翻译能力，以及初步从事本学科研究并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诸方面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 系统掌握蒙古族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2. 对文学作品具有较强的分析、评价能力；
3. 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较强的蒙、汉语表达能力；
4. 了解蒙古族文化历史；
5. 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创新意识，具备不断获取知识的能力；
6. 熟悉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主干学科：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美学（6）、蒙古族当代文学史（7）、蒙古族民间文学概论（8）、蒙古族方言学概论（6）、民俗学与蒙古民俗（6）、专业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蒙古族简史（7）、蒙古文字学（6）、蒙古国现代文学（4）、中国文化概论（5）、外国文学史（6）、作品翻译与口译概论（3）、比较文学研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 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 3 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 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 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 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 5 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朝鲜语言文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350104

专业名称：朝鲜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朝鲜族语言文学基础和较强语言、文学工作能力，能够在文化、教育、出版、传媒机构以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朝鲜族语言、文学实际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朝鲜族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良好的朝鲜语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朝汉翻译能力，以及初步从事本学科研究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诸方面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较系统地掌握朝鲜族语言、文学的发展历史和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较强的朝、汉语书写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 3.深入理解语言、文学的基本原理，对文学作品具有一定的分析、评价能力；
- 4.了解朝鲜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 5.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创新意识，具备不断获取知识的能力；
- 6.熟悉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主干学科：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朝鲜族文学通史（5）、中国朝鲜族文学史（5）、汉朝翻译（6）、中国古代文学史（8）、语言学概论（6）、专业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中世纪朝鲜语概要（5）、朝鲜民俗学（4）、中国文化概论（5）、美学概论（5）、西方现代派文学（5）、文艺心理学（5）、比较文学研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 3 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 5 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藏语言文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350105

专业名称：藏语言文学**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藏族语言文学基础和较强语言、文学工作能力，能够在文化、教育、出版、传媒机构以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藏语语言、文学实际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藏族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良好的藏语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藏汉翻译能力，以及初步从事本学科研究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诸方面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较系统地掌握藏族语言、文学的发展历史和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较强的藏、汉语书写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 3.深入理解语言、文学的基本原理，对文学作品具有一定的分析、评价能力；
- 4.了解藏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 5.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创新意识，具备不断获取知识的能力；
- 6.熟悉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主干学科：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藏族当代文学（7）、藏族古代文学（6）、藏族民间文学概论（8）、藏学概论（6）、藏族史（6）、专业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因明逻辑（6）、藏文历算基础（4）、藏文微机原理（6）、修辞学（6）、中国文化概论（5）、文艺心理学（5）、比较文学研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 3 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5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汉语国际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 050103

专业名称: 汉语国际教育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扎实的汉语和一定的外语基础,具备较好的语言应用能力,对中国文学、中国文化及中外文化交往比较了解,能在各类学校和教学机构从事汉语教学,或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从事与汉语或中国文化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汉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了解中华民族的历史文化,能运用所学知识开展语言文字工作,具备汉语国际教学和国际文化交流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汉语言文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技能,有良好的汉语口头表达能力和写作能力,普通话标准;
- 3.具备良好的教师职业素养,掌握对外汉语教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并能熟练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和科技手段进行教学;
- 4.能流利地使用一种外语进行汉语教学和交流,熟悉外国文学和文化的基本知识;
- 5.了解国家对外交往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涉外法律、法规,具有一定的外事活动能力;
- 6.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与发展动态。

主干学科: 教育学、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13门,总学分不得少于70学分。其中必设课程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对外汉语教学法（6）、中国现当代文学史（5）、中国古代文学史（一）（7）、中国古代文学史（二）（7）、外国文学史（6）、现代汉语（6）、语言学概论（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古代汉语（8）、对外汉语教学发展概论（5）、汉英语对比（6）、英美概况（6）、中国文化概论（5）、西方文化与礼仪（5）、比较文学研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 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 3 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 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 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 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 5 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秘书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107T

专业名称：秘书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扎实的秘书学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具有一定的外语知识和较强的实践能力与创新精神，能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文秘、管理、文化、宣传、公关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秘书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秘书及现代文职人员的

基本能力和专业技能。主要包括：

1.掌握文秘专业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能，具备从事文秘工作的能力和适应相关专业业务工作的基本能力与素质；

2.具有人文社会科学、自然科学以及文化艺术等方面的有关基础知识和基本修养；

3.具有较强的写作能力及口头表达能力，具有处理各种文书的能力和档案管理能力；

4.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有相应的社会调查研究能力、获取信息的能力和初步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

5.精通各项办公室工作，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能熟练使用现代化办公设备；

6.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译的能力，能基本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

7.熟悉国家有关文秘工作的法律和规定。

主干学科：管理学、汉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中国秘书史（6）、中外秘书比较（6）、公文选读（6）、文书学（6）、秘书参谋职能概论（6）、秘书心理学（6）、现代管理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机关管理（6）、组织行为学（4）、档案管理学（6）、社会调查方法（6）、公共文化活动创意与策划（4）、危机管理概论（4）、中国文化概论（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1.本专业可以设立不同的专业方向，并根据专业方向在选设课程的安排上作相应调整，如商务秘书方向，建议开设企业管理概论、公司法、经济法概论、电子商务概论、企业文化、企业形象与策划等课程；涉外秘书方向，建议开设外事工作概论、涉外秘书概论、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国际商务谈判、英语文书写作等课程。

2.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

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3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2.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5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外国语言文学类

英语(专升本)

专业代码: 050201

专业名称: 英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的英语语言文化素养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以及较强的语言能力,能够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以及外语教育、文化交流等行业从事翻译、教育、管理、研究、对外交流等方面工作的英语专业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英语语言知识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主要英语国家的历史、社会文化状况等相关专业知识,具备熟练运用英语的能力、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以及运用本专业知识进行思辨和创新的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扎实的英语语言知识、相关人文与科技知识和基本修养;
- 2.具有较强的英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尤其是英语口语和写作能力;
- 3.具有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 4.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 5.具备思辨、创新与开展研究的能力;
- 6.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

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高级英语（12）、英语听力与口译（6）、英汉互译（6）、英语写作（6）、英美文学选读（6）、欧洲文化入门（4）、第二外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中国文化概论（5）、跨文化交际（英语）（4）、现代语言学（英语）（6）、二语习得概论（英语）（6）、高级商务英语写作（6）、国际贸易实务（英语）（4）、高级商务英语阅读（4）、英语演讲（4）、科技英语翻译（6）、英语专题口译（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 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或教育机构进行实习。
2. 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1.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2. 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英语撰写，长度 5000 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俄语（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202

专业名称：俄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的俄语语言文化素养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以及较强的语言能力，能够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以及外语教育、文化交流等行业从事翻译、教育、管理、研究、对外交流等方面工作的俄语专业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俄语语言知识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俄罗斯的历史、社会文化状况等相关专业知识,具备熟练运用俄语的能力、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以及运用本专业知识进行思辨和创新的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扎实的俄语语言知识、相关人文与科技知识和基本修养;
- 2.具有较强的俄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尤其是俄语口语和写作能力;
- 3.具有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 4.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 5.具备思辨、创新与开展研究的能力;
- 6.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 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高级俄语(一)(10)、高级俄语(二)(10)、俄语听说(6)、俄汉互译(6)、俄语写作(4)、俄罗斯文学(4)、第二外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中国文化概论(5)、跨文化交际(俄语)(4)、现代俄语概论(6)、高级商务俄语写作(6)、俄汉商贸谈判及应用文(6)、俄罗斯新报刊阅读(6)、俄罗斯概况(4)、旅游俄语(4)、科技俄语翻译(4)、俄语专题口译(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或教育机构进行实习。
- 2.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2.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俄语撰写,长度 5000 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

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阿拉伯语（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206

专业名称：阿拉伯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的阿拉伯语语言文化素养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以及较强的语言能力，能够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以及外语教育、文化交流等行业从事翻译、教育、管理、研究、对外交流等方面工作的阿拉伯语专业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阿拉伯语语言知识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主要阿拉伯语国家的历史、社会文化状况等相关专业知识，具备熟练运用阿拉伯语的能力、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以及运用本专业知识进行思辨和创新的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扎实的阿拉伯语语言知识、相关人文与文化知识和基本修养；
- 2.具有较强的阿拉伯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尤其是阿拉伯语口语和写作能力；
- 3.具有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 4.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 5.具备思辨、创新与开展研究的能力；
- 6.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高级阿拉伯语（12）、阿拉伯语听力与口译（6）、阿拉伯语翻译理论与实践（6）、阿拉伯语论文写作（4）、阿拉伯文学选读（6）、中阿文化交流（4）、第二外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中国文化概论（5）、跨文化交际（阿语）（4）、现代语言学（阿语）（6）、经贸阿语笔译（6）、高级商务阿拉伯语写作（6）、经贸阿语口译（6）、阿拉伯媒体阅读（4）、阿拉伯语辩论与演讲（4）、中阿文化交流口笔译（6）、阿拉伯语专题口译（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 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或教育机构进行实习。
2. 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1.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2. 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阿拉伯语撰写，长度 5000 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日语（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207

专业名称：日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的日语语言文化素养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以及较强的语言能力，能够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以及外语教育、文化交流等行业从事翻译、教育、管理、研究、对外交流等方面工作的日语专业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日语语言知识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日本的历史、社会文化状况等相关专业知识，具备熟练运用日语的能力、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以及运用本专业知识进行思辨和创新的能力。主要包括：

1. 具有扎实的日语语言知识、相关人文与科技知识和基本修养；
2. 具有较强的日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尤其是日语口语和写作能力；
3. 具有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4. 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5. 具备思辨、创新与开展研究的能力；

6.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高级日语（一）（8）、高级日语（二）（8）、日语听力与口译（6）、日汉互译（6）、日语写作（6）、日本文学选读（6）、第二外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中国文化概论（5）、跨文化交际（日语）（4）、现代语言学（日语）（6）、二语习得概论（日语）（6）、高级商务日语写作（6）、国际贸易实务（日语）（4）、高级商务日语阅读（4）、日语文章阅读（4）、科技日语翻译（4）、日语专题口译（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或教育机构进行实习。
- 2.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2.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日语撰写，长度 5000 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朝鲜语（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209

专业名称：朝鲜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的朝鲜语（韩国语）语言文化素养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以及较强的

语言能力,能够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以及外语教育、文化交流等行业从事翻译、教育、管理、研究、对外交流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朝鲜语(韩国语)语言知识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朝鲜和韩国的历史、社会文化状况等相关专业知识,具备熟练运用朝鲜语(韩国语)的能力、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以及运用本专业知 识进行思辨和创新的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扎实的朝鲜语(韩国语)语言知识、相关人文与科技知识和基本修养;
- 2.具有较强的朝鲜语(韩国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尤其是朝鲜语(韩国语)口语和写作能力;
- 3.具有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 4.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 5.具备思辨、创新与开展研究的能力;
- 6.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 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朝鲜语语法(6)、高级朝鲜语(8)、朝鲜语阅读(6)、朝鲜语贸易实务(6)、朝鲜文学史与文学作品选读(6)、朝鲜语口译与听力(8)、第二外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朝鲜语概论(6)、朝鲜语写作(6)、朝鲜语翻译(朝)(6)、跨文化交际(朝鲜语)(4)、朝鲜语基础(一)(6)、朝鲜语基础(二)(6)、朝鲜语会话及听力(6)、朝鲜语国家概况(4)、朝鲜语词汇学(4)、中国文化概论(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 类涉外企事业单位或教育机构进行实习。
- 2.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2.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朝鲜语撰写,长度 5000 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越南语(专升本)

专业代码: 050223

专业名称: 越南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的越语语言文化素养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以及较强的语言能力,能够在外事、对外经贸、外语教育培训、文化交流、新闻出版、旅游等领域从事翻译、教育、管理、研究、对外交流等方面工作的越语专业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越语语言知识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中越两国历史、基本国情、社会文化状况及其它相关专业知识,具备熟练运用越语的能力、较强的跨文化交际能力以及运用本专业知识进行思辨和创新的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扎实的越语语言知识;
- 2.了解中越两国历史、基本国情、社会文化状况及相关人文与科技知识;
- 3.具有较强的越语听、说、读、写、译等方面的能力,尤其是越语口语、翻译和写作能力;
- 4.具有较强的跨文化交际能力;
- 5.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 6.具有计算机及网络技术运用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 7.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8.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 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

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综合越语（10）、高级越语（10）、越语翻译理论与实践（6）、越语报刊选读（4）、越语听说（4）、越语写作（4）、第二外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越南概况（4）、越语阅读（6）、越语口语（6）、商务越语（6）、现代越语语法（4）、越南文学史（4）、越语口译（4）、中国文化概论（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 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或教育机构进行实习。
2. 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1.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2. 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越南语撰写，长度 5000 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商务英语（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262

专业名称：商务英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和扎实的英语基本功，熟悉国际商务基础理论和知识，能够在国际贸易、涉外企事业单位从事营销、管理、公关、翻译等方面工作的英语专业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英语语言知识和技能，熟悉国际经贸和国际商务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用英语开展与商务相关的业务工作的能力。主要包括：

1. 掌握扎实的英语语言知识，以及国际经贸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2. 具有较强的英语听、说、读、写、译能力；

- 3.具有良好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 4.具有基本的商务分析、决策和实践能力；
- 5.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 6.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外国语言文学、工商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高级商务英语（12）、高级商务英语听说（6）、高级商务英语写作（6）、商务翻译（英汉互译）（6）、经济学原理（初级）（5）、欧洲文化入门（4）、第二外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国际贸易实务（英语）（4）、国际营销概论（6）、管理学导论（英语）（6）、国际商务谈判（英语）（4）、跨文化商务交际（英语）（4）、高级商务英语阅读（4）、英语演讲（4）、商务口译（6）、英美文学选读（6）、中国文化概论（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进行实习。
- 2.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 2.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英语撰写，长度 5000 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新闻传播学类

新闻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50301

专业名称：新闻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传播学、新闻学的基本理论，具有较强的信息获取、概括、分析、组织的能力，熟悉国家新闻、宣传政策法规，能够在新闻、出版与宣传部门从事新闻传播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人文与社会科学的基本知识，掌握新闻传播历史和基本理论，获得新闻传播实践技能训练，具备利用多种传播媒介从事新闻传播活动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正确理解和掌握马克思主义新闻思想，掌握新闻学与传播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广告、公共关系、编辑出版、媒体运作等方面实际业务能力；
- 2.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新闻采访、写作、编辑、评论、运营等活动的的能力；
- 3.具有较为深厚的文化基础知识和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
- 4.熟悉国家新闻传播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 5.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掌握科学开展工作的一般方法，能正确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能适应和胜任多变的职业领域；
- 6.具有相应的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能，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主干学科：新闻传播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媒介管理（4）、新闻评论写作（6）、公共关系学（4）、舆论学（4）、新闻道德与媒介法规（4）、手机媒体概论（6）、编辑学概论（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中外新闻作品研究（4）、网络新闻采编与制作（4）、政治学原理（6）、社会研究方法（4）、质性研究方法（4）、音视频制作与编辑（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广告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 050303

专业名称： 广告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系统的广告学理论知识与技能，熟悉国家广告领域政策法规，能够在媒体广告部门、广告公司、市场咨询机构、政府部门等企事业单位从事广告及传播运营、策划、创意、制作、营销、市场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广告学及相关交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市场分析、消费者行为分析、策划、广告创意、媒介策略制订与实施等方面的实践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广告学、传播学、新闻学、公共关系学、营销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广告实务的能力；
- 3.具备在整合营销传播背景下有效实施广告策划、创意、制作、发布活动的的能力；
- 4.熟悉国家新闻传播和广告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 5.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掌握科学开展工作的一般方法，能正确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能适应和胜任多变的职业领域；
- 6.具有相应的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能，基本掌握一门外语；
- 7.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主干学科： 新闻传播学、市场营销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中外广告史（6）、平面广告设计（6）、手机媒体概论（6）、广播电视广告（6）、市场调查与传播效果（4）、舆论学（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现代管理学（6）、美学（6）、中国文化概论（5）、广告摄影（5）、新闻道德与媒介法规（4）、品牌形象设计（6）、社会学概论（6）、广告策划与创意（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传播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 050304

专业名称： 传播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系统的传播学知识与技能，熟悉国家新闻传播领域相关政策法规，能够在各类传媒、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公共传播机构从事新闻、传播、广播电视、新媒体传播、广告公关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传播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媒体融合的发展趋势，熟悉大众媒体运作机制，具备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等新媒体传播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传播学、新媒体、广告学、新闻学、公共关系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有公共传播和社会形势研究、社会调查与统计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 3.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传播实务的能力；
- 4.熟悉国家公共传播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 5.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掌握科学开展工作的一般方法，能正确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能适应和胜任多变的职业领域；
- 6.具有较高的文字写作、口语表达水平和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团队合作精神和、交际沟通能力；

7.具有相应的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能,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主干学科: 新闻传播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公共关系学 (4)、舆论学 (4)、手机媒体概论 (6)、新闻道德与媒介法规 (4)、编辑学概论 (7)、新闻评论写作 (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政治学原理 (6)、音视频制作与编辑 (4)、社会研究方法 (4)、质性研究方法 (4)、中外新闻作品研究 (4)、跨文化传播 (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网络与新媒体 (专升本)

专业代码: 050306T

专业名称: 网络与新媒体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新媒体、传播学、广告学、新闻学相关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系统的新媒体知识与技能,熟悉国家新媒体传播领域相关政策法规,能够在各类传媒机构从事媒介策划、信息采编、内容设计与制作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人文与社会科学的基本知识,掌握新闻传播、新媒体发展历史和基本理论,获得新媒体传播与运营实践技能训练,具备从事新媒体创意、传播与运营活动的 ability。主要包括:

- 1.掌握新媒体、传播学、广告学、新闻学、公共关系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新媒体传播活动的实践能力;
- 3.具备较强的文本解读能力,熟练掌握对文字、图形、色彩、声音等传播符号的操控技术,具有在创新性思维指导下灵活运用各种媒介架构传播信息的技能、

技巧；

4.具备运用传播规律和市场规律整体性、综合性把握现代传媒运营的能力，以及相关领域的创意与策划能力；

5.熟悉国家新媒体传播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6.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主干学科：新闻传播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公共关系学（4）、手机媒体概论（6）、舆论学（4）、网络传播法规（6）、计算机网络原理（4）、音视频制作与编辑（4）、网络营销与策划（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电子商务概论（6）、动画编辑与设计（4）、新闻评论写作（6）、网络影视动画（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网络营销与策划（2）、电子商务概论（2）、动画编辑与设计（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理学门类

化学类

应用化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70302

专业名称：应用化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化学、化工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具有工艺控制、生产管理、产品质量检测、技术改进与研发等能力，能在化工、石油、医药、环保、食品等行业从事生产技术管理、技术开发、分析与检验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化学、化工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具备有机合成及复配、分离纯化、分析检测等基本能力，具有综合应用化学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技术方法。主要包括：

- 1.掌握化学、化工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有机合成及复配、分离纯化、分析检测的技术；
- 3.具备典型化工生产过程中故障的分析和处理能力；
- 4.具备对化工生产过程进行优化改造以及对新工艺和新方法进行初步研究开发的实际应用能力；
- 5.了解化学、化工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6.熟悉国家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7.具有较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以及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化学、化学工程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物理化学（4）、仪器分析（8）、工业分析（4）、精细化工工艺学（5）、精细有机合成（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波谱学（6）、助剂化学及工艺学（3）、催化原理（3）、表面活性剂化学（3）、精细化工过程与设备（4）、化工仪表及自动化（4）、化工原理（6）、石油加工生产技术（4）、化工技术经济（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根据本专业的实际情况和需要，可在精细化工、工业分析、石油化工生产技术、石油工程、应用化工技术、分析技术与环境检测等专业方向中限定一个方向并设置3~5门该方向专业课程。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物理化学（1）、仪器分析（2）、精细化工过程与设备（1）、化工原理（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地理科学类

地理信息科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70504

专业名称：地理信息科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地理信息科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良好的科学思维和专业技能训练，能够在科研院所、政府和企事业相关部门从事国土资源调查与管理、地理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地理信息科学、信息科学、地球科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能力以及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地理信息科学、信息科学、地球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地理信息系统空间分析方法与应用软件、遥感图像处理 and 地理信息提取技术、卫星导航定位系统原理与应用，具有空间分析和数学建模的基本能力；
- 3.能运用地理信息系统以及遥感与卫星导航定位系统技术解决地理学中的信息采集、分析处理和决策支持等相关问题；

- 4.掌握一门外语和计算机应用技能;
- 5.了解地理信息系统和遥感领域研究发展前沿;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地理信息科学相关研究、教学、开发和应用等领域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健全的人格和健全的身心,具有创新意识,能从事地理信息系统开发、设计或具体应用。

主干学科: 地理信息科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地理信息系统 (7)、遥感原理与技术 (6)、现代自然地理学 (8)、空间数据库技术 (6)、计算机地图制图 (6)、地图学 (6)、卫星导航定位技术应用 (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 (7)、工程数学 (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6)、普通地图编制 (5)、地理信息系统设计 (3)、地图分析与应用 (4)、空间分析 (4)、摄影测量学 (4)、遥感数字图像处理 (4)、地理信息服务 (4)、工程测量 (5)、不动产测绘 (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 外语 (7)、工程数学 (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6)、普通地图编制 (5)、地理信息系统设计 (3)、地图分析与应用 (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 地图学 (1)、普通地图编制 (2)、工程测量 (3)。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 地理信息系统设计 (1)。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地理学、地图学、遥感科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生物科学类

生物技术 (专升本)

专业代码: 071002

专业名称：生物技术**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生命科学与现代生物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生物技术领域内的产品生产、技术开发、应用研究及运营管理等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生物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掌握生物技术基本操作技能，具有生物制品的设计、研制开发及生产组织管理等方面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生物学科的基本理论及基本知识；
- 2.掌握细胞工程、基因工程、酶工程等生物科学和技术实验的基本技能；
- 3.具备在生物技术领域或相关部门从事有关技术开发、应用研究、产品生产及运营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生物技术产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具有一定的调查研究、组织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5.了解当代生物技术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和应用前景；
- 6.具有主动获取新知识、新技能、信息处理的能力以及自我发展能力。

主干学科：生物学**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普通遗传学（5）、生物技术概论（5）、分子生物学（6）、基因工程（6）、细胞工程（6）、免疫学（6）、酶工程（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高等数学（工本）（10）、管理学原理（中级）（6）、细胞生物学（8）、微生物遗传与育种（5）、生物信息学（5）、生物技术综合实验（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普通遗传学（1）、基因工程（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细胞生物学（2）、生物技术综合实验（6）。

2.毕业论文。毕业论文的选题范围限于生物类产业及其相关领域，选题性质可为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管理科学（含市场营销管理）等，论文体裁可为试验报告、实习报告、产业发展前景预测与分析等，也可为调研报告、考察报告等。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普通生物学和生物化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心理学类

心理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71101

专业名称：心理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心理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初步的科学思维和科学实验能力，能够在教育机构或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与心理学有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心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心理学相关的统计、测量技术，具有从事心理学相关领域应用研究与实践工作能力。主要包括：

- 1.热爱祖国，拥护党的领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心理学事业，身心健康，具备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生活情趣，遵纪守法，勇于创新；
- 2.掌握心理学学科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了解心理学的发展历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认识心理学在国家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与作用；
- 3.掌握心理学研究与实验的基本方法、手段和技能，初步具备发现、提出、分析和解决心理学及相关问题的能力；
- 4.掌握心理学实证以及相关统计、测量技术，具备心理学实验研究设计、分析方法以及查阅和写作专业文献的能力；
- 5.具有较好的沟通表达能力和一定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能够较熟练地阅读中外文专业文献；
- 6.具有良好的与他人和谐交往的能力、终身学习能力、社会适应能力以及较高的心理素质和心理调节能力。

主干学科：普通心理学、实验心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普通心理学（6）、发展与教育心理学（6）、人格心理学（6）、认知心理学（6）、实验心理学（6）、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心理学史（6）、组织行为学（4）、生理心理学（6）、变态心理学（4）、心理统计学（5）、心理测量（4）、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6）、健康心理学（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心理学史（6）、心理统计学（5）、心理测量（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1）。

2.实习：在各类专业相关的实习基地开展观摩、考察、调查和实习活动，撰写并提交实习报告。

3.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心理学或应用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应用心理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71102

专业名称：应用心理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现代心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接受初步的心理学科学实验训练，能够在中小学、幼儿园、早教机构、社区服务机构等企事业单位从事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心理测评咨询与辅导以及工业与经济等领域心理学应用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心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心理学相关的统计、测量技术，具有心理学相关领域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热爱祖国，拥护党的领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心理学事业，

身心健康，具备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生活情趣，遵纪守法，勇于创新；

2.掌握心理学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了解心理学的发展历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认识心理学在国家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与作用；

3.具有较强的知识获取、综合应用和创新能力，能够科学正确地解读各种数据报告并开展心理学相关的监测、评估、数据分析，并撰写调查报告；

4.掌握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技术以及心理测评、辅导、咨询和心理援助等基本技能；

5.具有在特定实践场域应用心理学技术和方法有效解决问题的能力；

6.具有较好的沟通表达能力和一定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能够较熟练地阅读中外文专业文献；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发展与教育心理学、组织行为学、临床与咨询心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普通心理学（6）、发展与教育心理学（6）、认知心理学（6）、人格心理学（6）、心理学研究方法（7）、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心理学史（6）、心理统计学（5）、实验心理学（6）、组织行为学（4）、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6）、团体咨询（4）、临床心理学（8）。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心理咨询原理与技术（1）、临床心理学（2）。

2.实习：在各类专业相关的实习基地开展观摩、考察、调查和实习活动，撰写并提交实习报告。

3.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心理学或应用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工学门类

机械类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202

专业名称：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机械设计、机械制造等方面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机械制造领域的技术与管理岗位从事机械设计及制造、科技开发、应用研究、运行管理和经营销售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机械设计、机械制造、机械自动化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现代机械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有机械产品设计、制造、设备控制及生产组织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具有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有设计普通机械系统、部件和制造工艺等方面的技术以及常用机械设备和检测仪器的操作能力；
- 3.具有在机械制造企业及相关科研单位从事机械装备设计制造、研究开发、工程应用、运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实践能力；
- 4.掌握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行业必需的文献检索、实验方案设计、实验操作、数据处理与分析、实验总结等基本技能；
- 5.了解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领域的发展趋势，了解机械工程领域科学技术发展的动态，能够适应机械制造行业发展知识与能力的需求；
- 6.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 7.具有较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以及良好的职业道德，熟悉国家机械设计与制造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主干学科：力学、机械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传感器与检测技术（5）、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6）、经济管理（5）、机械制造装备设计（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现代设计方法（6）、液压与气动技术（7）、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4）、精密加工与特种加工（6）、数控原理与数控技术运用（7）、数控机床故障诊断与维护（4）、计算机辅助工程软件（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现代设计方法（6）、液压与气动技术（7）、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传感器与检测技术（1）、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2）、机械制造装备设计（2）、现代设计方法（1）、液压与气动技术（3）、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1）、数控原理与数控技术运用（2）、计算机辅助工程软件（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机械制图、工程力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机械电子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204

专业名称：机械电子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机械、电子及控制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能在机电行业及相关领域从事机电一体化产品和系统的设计制造、技术开发、工程应用、系统集成以及运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机械设计、电子技术、理论力学、控制理论与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获得机械电子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备机电产品和系统的设计、制造、性能测试与仿真、运行控制及生产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本专业所需的数学、力学、机械工程、电力电子技术、机电控制理论、现代设计制造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本专业所需的设计、工程计算、试验、测试、文献检索等基本技能，具有常用机电设备和检测仪器的操作能力；

3.了解机械电子工程学科的发展趋势，了解机电一体化装备科学技术发展的动态，能够适应机电一体化设备发展需求；

4.具有初步的机电设备相关技术研究开发和工程实际应用能力，能够顺利完成机电系统的建模与分析；

5.熟悉国家机械电子工程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6.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主干学科：机械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理论力学（5），传感器与检测技术（5），模拟、数字及电力电子技术（9），机械工程设计基础（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现代设计方法（6）、经济管理（5）、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6）、计算机软件基础（5）、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6）、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4）、数控原理与数控技术运用（7）。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现代设计方法（6）、经济管理（5）、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6）、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6）、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传感器与检测技术（1），模拟、数字及电力电子技术（1），现代设计方法（1），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2），计算机软件基础（1），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1），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1），数控原理与数控技术运用（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工程制图、机械设计基础、工程力学等本专

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工业设计（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205

专业名称：工业设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工业设计的基本知识和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能在工业产品设计研发机构、生产加工企业、设计管理部门及市场营销岗位从事产品开发实践、设计工程实施、设计策划与管理以及产品和服务商业化设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了解工业设计的基本理论和相关学科的基本知识，具有基本的设计美学素养和设计创新能力，掌握基础的工业设计表现技能和设计方法，具备对工业设计要素的分析、研究能力和设计创新的整合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具备从事工业设计专业相关工作所必需的文化基础知识；
- 2.了解工业设计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
- 3.具有基本的工业设计表达技能，掌握工程制图方法和应用规范，具有计算机辅助工业设计的综合能力，能够达到先进加工技术条件下的产品设计工作要求；
- 4.具有应用人机工程学的知识和方法对工业设计要素分析的能力；
- 5.具备产品机能原理、材料与加工工艺的基本知识，能够对产品的机能原理、结构和成型工艺做综合分析；
- 6.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与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设计伦理意识和健康价值观，掌握国家有关设计创新的知识产权政策和法规；
- 7.具备对学科相关领域中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艺术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业设计史论（6）、机械制图基础（5）、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10）、人机工程学应用（6）、材料加工和成型工艺（4）、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5）、工业设计表现技法（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产品构造（4）、市场营销学（5）、设计管理（4）、产品系统化设计（5）、人机界面设计（4）、设计色彩（3）、工业设计心理学（4）、产品开发设计（8）。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5）、人机工程学应用（6）、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3）、产品系统化设计（3）。

2.在所设定的专业课程中，应根据课程内容和训练要求，安排必要的实践工作，如画图、草模型制作、人机关系测量、计算机建模、用户观察和市场调研等。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无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206

专业名称：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过程装备与控制方面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化工、石油、能源、轻工、环保、医药、食品、机械及劳动安全等部门从事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领域内工程设计、技术开发、应用研究、运行管理和经营销售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过程原理、工程力学、机械设计及控制技术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工程设计、测控技能的基本训练，具有化工单元设备及成套装备的优化设计、创新改造和新型化工装置技术开发研究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过程装备及控制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过程装备及自动控制领域必需的文献检索、实验方案、实验操作、数据处理与分析、实验总结等基本技能；

3.掌握化工单元设备和成套装备的设计方法与控制技术；

4.具有对新装备、新技术进行开发研究与创新设计以及对化工装置项目进行成本评估与投资决策的初步能力；

5.了解过程装备及控制工程领域的发展趋势，了解新装置、新技术、新工艺的发展动态；

6.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具

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7.具有较好的人文科学素养、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熟悉国家过程装备设计、开发、研究、环境保护和安全防灾等方面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主干学科：机械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机械设计基础（7）、过程设备力学基础（6）、过程原理与设备（5）、过程装备控制技术的应用（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过程设备设计（5）、过程流体机械（4）、过程装备制造技术（5）、化工设备管理（4）、信息技术（5）、金属工艺学（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过程设备设计（5）、过程流体机械（4）、过程装备制造技术（5）、化工设备管理（4）、金属工艺学（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机械设计基础（2）、过程设备力学基础（3）、过程原理与设备（2）、过程装备控制技术的应用（2）、过程设备设计（1）、过程流体机械（1）、过程装备制造技术（2）、化工设备管理（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机械制图、电路分析等本专业相应的基础知识。

车辆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207

专业名称：车辆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车辆工程学科的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能在车辆工程行业及相关领域从事车辆设计、制造、实验、检测、管理、技术开发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机械工程、电工电子技术、车辆构造与原理、车辆设计与制

造、车辆试验测试技术和车辆电子控制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获得车辆工程师基本训练，具备从事车辆设计、制造、实验、检测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高等数学、机械工程、工程力学、电工电子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自动化技术、工程测试技术等机械工程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车辆构造、理论、设计、电子控制等专业知识和车辆产品设计制造方法；
- 3.具有工程制图、计算、试验、测试、文献检索和计算机应用的基本能力，并具备一定的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车辆产品的设计开发、技术升级改造与创新问题的能力；
- 4.熟悉国家车辆工程领域的技术标准、政策和法规；
- 5.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了解机械工程和车辆工程学科的前沿技术、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 6.具有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和工业美学的知识基础；
-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意识、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主干学科：力学、机械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3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现代设计方法（6）、经济管理（5）、车辆理论（5）、车辆设计（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车辆人机工程学（3）、车辆试验技术（5）、车辆车身结构与设计（5）、车辆专业英语（5）、新能源汽车（5）、机械控制基础（4）、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6）、C++程序设计（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车辆人机工程学（3）、车辆试验技术（5）、车辆车身结构与设计（5）、新能源汽车（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现代设计方法（1）、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2）、C++程序设计（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机械制图、工程力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汽车服务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208

专业名称：汽车服务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扎实的汽车服务理论基础，掌握现代信息技术和经营管理知识，具备“懂技术、会经营、善服务”的基本素质和能力，能够在汽车技术服务、汽车营销服务、汽车金融保险服务和汽车相关产品规划等领域从事技术或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汽车服务技术、汽车市场营销、汽车金融保险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获得汽车检测诊断与维修、汽车市场分析、汽车营销策划、汽车事故勘查和汽车相关产品规划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具有较强的汽车检测、诊断、维修、状况评价、理赔定损等专业技术实践能力，具备汽车营销服务、汽车金融保险服务和汽车相关产品策划等方面的基本技能。主要包括：

- 1.掌握汽车服务技术、汽车市场营销、汽车金融保险、产品规划等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 2.掌握汽车检测诊断和维修、汽车市场分析、汽车营销、车损勘查和产品规划等基本方法；
- 3.具有从事汽车基础服务、汽车市场研究与营销策划、车损勘查、金融保险服务和汽车相关产品策划等工作的基本能力；
- 4.具有较强的信息处理能力、一定的外语应用能力以及良好的交流沟通能力；
- 5.熟悉国家汽车服务工程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了解相关国际规则和惯例；
- 6.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以及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主干学科：机械工程、交通运输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3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汽车维修工程（7）、电工与电子技术（6）、汽车保险与理赔（5）、汽车鉴定与评估（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市场调查与预测（6）、企业管理概论（5）、汽车检测诊断技术（6）、汽车电子控制技术（8）、传感器与检测技术（5）、自动变速器的故障诊断（5）、汽车构造与原理（6）、汽车营销技术（4）、汽车售后服务管理（4）、汽车美容与装饰（3）、汽车服务工程（3）、汽车文化（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汽车检测诊断技术（6）、汽车电子控制技术（8）、自动变速器的故障诊断（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汽车维修工程（2）、电工与电子技术（1）、汽车检测诊断技术（2）、汽车电子控制技术（3）、传感器与检测技术（1）、自动变速器的故障诊断（2）、汽车构造与原理（3）。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机械制图、工程力学、机械设计基础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仪器类

测控技术与仪器（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301

专业名称：测控技术与仪器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测控技术、仪器相关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应用能力，熟练掌握电子测量、控制和仪器领域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专业技能，掌握信息获取、传输、处理和应用的技術方法，能在电子信息、通信、测控、光电、医疗仪器、环境监测等相关行业从事测量控制与仪器领域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应用管理、运行维护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专业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在测量、控制和仪器相关的仪器

科学与技术、电子与计算机科学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等方面接受基础训练,熟悉文献资料检索的基本方法,具有本专业领域实验技能与工程实践能力,掌握测控系统和仪器设计、开发及集成应用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测量理论、测量控制技术、测控系统和仪器分析设计与集成应用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分析和解决测量、控制和仪器领域实际问题的基本技能和方法,具有综合应用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控制技术等领域知识的基本能力;
- 3.具有电子技术、信号信息处理技术、仪器科学与技术等方面的基本实验能力;
- 4.了解仪器科学与技术领域的科技发展动态及产业发展状况,了解目前国内本专业常用的技术规范和标准,熟悉现代企业管理基本知识;
- 5.了解国家仪器科学与技术产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初步具有产品设计与开发、技术改造与创新的工程实践能力;
- 7.具有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 8.具备终身学习的理念,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仪器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高等数学 (工本) (10)、电路分析 (4)、模拟电子技术 (5)、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 (5)、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6)、自动控制原理 (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传感器技术与应用 (5)、微处理器与微计算机系统 (4)、信号与系统 (5)、仪器科学与技术概论 (1)、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 (4)、计量测试技术 (4)、智能仪器设计技术 (4)、自动测试及虚拟仪器技术 (4)、可编程控制器及其应用 (4)、检测技术与仪表 (4)、测控电路设计 (4)、测控系统设计 (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可按照智能仪器技术和智能测控技术两个专业方向设置专业课程。

智能仪器技术专业方向推荐设置: 传感器技术与应用 (5)、微处理器与微计算机系统 (4)、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 (4)、计量测试技术 (4)、智能仪器设计

技术(4)、自动测试及虚拟仪器技术(4)。

智能测控技术专业方向推荐设置：微处理器与微计算机系统(4)、信号与系统(5)、可编程控制器及其应用(4)、检测技术与仪表(4)、测控电路设计(4)、测控系统设计(4)。

建议两个方向都增选仪器科学与技术概论(1)作为专业课程的入门课程，两个专业方向也可适当跨方向选择。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电路分析(1)、模拟电子技术(1)、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1)、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自动控制原理(1)、传感器技术与应用(1)、微处理器与微计算机系统(1)、信号与系统(1)、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1)、智能仪器设计技术(1)、自动测试及虚拟仪器技术(1)、可编程控制器及其应用(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电子测量技术与仪器(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材料类

冶金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404

专业名称：冶金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冶金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金属冶金领域科学研究和工程操作基本训练，能够在冶金工程及相关领域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工艺设计和生产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冶金工程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冶金实验分析、工艺优化设计、应用新知识及生产组织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冶金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冶金实验方案设计、实验操作、数据处理与分析、实验总结等基本技能；

- 3.具有冶金工艺计算、冶金流程设计、单元设备设计、冶金系统优化设计的能力；
- 4.具有在冶金企业、科研单位的技术与管理岗位从事工艺设计、研究开发、工程应用、运行管理等工作的初步能力；
- 5.了解冶金工程领域发展趋势以及技术发展动态，适应冶金行业发展的需求；
- 6.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能够查阅国内外专业文献；
- 7.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熟悉冶金工程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具有一定的环保意识。

主干学科：冶金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无机化学（4）、物理化学（冶金）（6）、冶金原理（5）、冶金传输原理（4）、金属学与热处理（5）。

钢铁冶金方向：炼铁工艺（6）、炼钢工艺（8）。

有色冶金方向：轻金属冶金（6）、重金属冶金（8）。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炉外精炼（5）、连续铸钢（5）、钢铁厂设计原理（5）、稀有金属冶金（5）、有色冶金设备（5）、有色冶金工厂设计基础（5）、资源综合利用及环境保护（5）、冶金工程综合实验（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金属学与热处理（2）、冶金工程综合实验（6）。
-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炼钢工艺（2）、重金属冶金（2）。
-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基础化学、机械制图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金属材料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405

专业名称：金属材料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金属材料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材料制备、性能分析与检测的基本技能训练,能够在金属材料及相关领域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工艺设计和生产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金属材料工程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金属材料的合成制备、加工、组织结构与性能测定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通过综合合金成分设计和工艺设计提高材料的性能、质量和寿命,以及开发新的材料与工艺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金属材料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体系;
- 2.具有一定的实验设计与结果分析的能力,掌握常用测试设备的使用和材料制样方法;
- 3.掌握金属材料工程的工艺技术路线和设备条件,熟悉行业主要产品结构,具有较强的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工程问题的能力;
- 4.熟悉材料服役的基本力学特征,能够进行简单的材料失效分析,具有研究、改进金属材料性能的初步能力;
- 5.具有金属材料工程必要的计算、设计等基本技能,具有正确选用材料、设备并进行工艺设计的能力;
- 6.了解金属材料工程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以及相近专业基本知识;
- 7.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能够查阅国内外专业文献;
- 8.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熟悉国家金属材料工程专业相关的基本政策和法规,具有一定的环保意识。

主干学科: 材料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机械工程、化学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材料科学基础(6)、金属热处理原理与工艺(4)、物理化学(冶金)(6)、金属材料学(3)、材料性能学(4)。

金属压力加工方向:金属塑性变形理论(6)、金属压力加工工艺学(7)。

粉末冶金方向：粉末冶金原理（6）、现代粉末冶金技术（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材料热工基础（5）、金属腐蚀与防护（5）、材料失效分析（5）、有色金属材料加工（5）、增材制造技术（5）、粉末冶金材料（5）、硬质合金与质量控制（5）、材料现代分析与测试技术（3）、金属材料工程综合实验（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材料科学基础（2）、金属材料工程综合实验（6）。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金属压力加工工艺学（2）、现代粉末冶金技术（2）。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基础化学、工程材料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宝石及材料工艺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410T

专业名称：宝石及材料工艺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宝石及材料工艺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珠宝首饰鉴定与检测的基本训练，能够在珠宝玉石行业从事宝石资源的开发与利用以及珠宝首饰设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宝石及材料工艺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宝石鉴定、钻石分级、首饰设计、首饰制作的基本能力，具有珠宝营销管理、使用大型仪器对珠宝进行现代测试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宝石及材料工艺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复杂珠宝首饰的鉴定、评估方法，以及电脑3D首饰设计、首饰镶嵌工艺等检测和制作的常规方法；

3.具备钻石分级、珠宝首饰评估的专业能力；

4.了解现代合成宝石和优化处理宝石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具备研究人工宝石及宝石优化处理方法的能力；

5.具有正确操作常规宝石鉴定仪器的能力,并能对观测结果给予正确的解释;

6.初步具备珠宝商贸营销和商业企业组织管理能力。

主干学科: 宝石学、产品设计(首饰设计)、材料科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1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中国工艺美术史(5)、首饰金属材料学(3)、宝石鉴定(6)、钻石分级(4)、珠宝首饰评估(7)、首饰设计及制作工艺学(7)、珠宝企业经营管理(4)、消费心理学(5)、玉石概论(2)。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7)、宝石矿床及资源(4)、宝石材料合成与测试技术(4)、中国玉器(3)、首饰佩戴与保养(3)、色彩(3)、设计素描(5)、美术设计原理(5)、客户资源管理(4)、品牌管理学(5)、谈判与推销技巧(4)、现代商务礼仪(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宝石鉴定(3)、钻石分级(2)、珠宝首饰评估(3)、美术设计原理(3)。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首饰设计及制作工艺学(4)。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一定的结晶学和矿物学、宝石学、首饰设计制作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0414T

专业名称: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理基础,熟练掌握新能源材料、新能源器件设计与制造工艺、测试技术与质量评价、新能源系统与工程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能在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以及电力、航天航空、信息、交通等领域的研究机构、企事业单位从事研究、技术开发、工艺和器件设计及相关管理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理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材料科学与工程科学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电子、电力电子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新能源电力系统的实际应用能力和一定的开发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新能源材料、新能源器件设计与制造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具有研究和开发新材料、新工艺的初步能力;
- 2.掌握新能源材料、新能源器件设计与制备、加工与改性、性能检测和质量控制的基本知识,具有正确选择和设计新能源材料与新能源器件加工工艺、新能源系统与工程的能力;
- 3.了解新能源材料与器件技术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4.具备新能源材料与器件相关项目的实施与管理能力;
- 5.了解国家新能源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 7.具有良好的沟通、交流、表达和团队合作能力。

主干学科: 材料科学与工程、应用物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高等数学 (工本) (10)、固体物理 (3)、半导体物理与器件 (6)、材料研究方法 with 测试技术 (5)、能源材料与器件概论 (5)、材料物理性能 (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储能材料与技术 (5)、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及应用 (4)、新能源转换与控制技术 (4)、化学电源设计与工艺 (5)、薄膜技术与材料 (5)、风力发电技术设计与应用 (3)、太阳能电池原理与工艺 (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本专业暂不设置课程的实践性环节。有条件进行实践教学的主考院校,鼓励适当安排实践教学内容,以培养考生的实践能力。
-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专业必设课程中相关知识的前导知识学习。

能源动力类

能源与动力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501

专业名称：能源与动力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与实践应用能力，能在能源与动力工程领域的技术与管理岗位从事能源与动力设备及系统的设计、制造、技术开发、运行管理和经营销售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工程热力学、传热学和流体力学等能源与动力工程的基础理论及现代能源科学技术，获得现代能源与动力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有动力设备及系统的设计、运行、自动控制、环境保护、能源高效清洁利用和新能源等方面的基础知识。主要包括：

- 1.掌握能源与动力工程领域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能源与动力行业必需的文献检索、实验方案、实验操作、数据处理与分析、实验总结等基本技能；
- 3.具有在能源与动力部门从事设计、制造、运行维护、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实践能力；
- 4.了解能源与动力工程领域的发展趋势，了解能源与动力工程领域科学技术的发展动态，能够适应能源与动力行业发展的需求；
- 5.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 6.具有较好的人文科学素养、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熟悉国家能源与动力工程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主干学科：动力工程与工程热物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机械设计基础及电厂金属材料（8）、工程热力学（5）、传热学（5）、流体力学及泵与风机（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计算机软件基础（5）、锅炉燃烧设备（5）、汽轮机原理及运行（5）、热力发电厂（4）、热工过程自动控制（6）、循环硫化床燃烧锅炉（5）、电力企业经济管理（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锅炉燃烧设备（5）、汽轮机原理及运行（5）、热力发电厂（4）、热工过程自动控制（6）、电力企业经济管理（3）。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机械设计基础及电厂金属材料（2）、流体力学及泵与风机（1）、计算机软件基础（1）、循环硫化床燃烧锅炉（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专业必设课程中相关知识的前导知识学习。

电气类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601

专业名称：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系统的工科基础、电气工程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和基本工程技术，能在电气制造及电力行业相关部门从事系统应用、产品开发和技術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电气工程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电气自动化系统设计和产品开发的基本能力，具有现场系统调试、运行和维护等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电气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电气自动化系统的分析、设计技术；

- 3.具有在电气制造及电力行业相关部门从事工程实践的专业能力；
- 4.了解国家电气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电气工程学科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及行业需求；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一定的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电气制造及电力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能够在工程实践中理解并遵守工程职业道德和规范；
- 8.能在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的角色；
- 9.具备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终身学习意识，并有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电气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线性代数（工）（3）、C++程序设计（5）、自动控制原理（6）、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6）、现代电力电子技术（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电力系统分析（6）、发电厂电气部分（6）、电力系统继电保护（5）、电力系统自动装置（6）、高电压技术（4）、电力系统运动及调度自动化（4）、电力企业经济管理（3）、电力拖动控制系统（6）、现代电气控制技术（6）、电力工程（5）、计算机控制系统（7）、计算机网络原理（4）、数字信号处理（5）、管理学原理（初级）（5）、电气工程计算机仿真（3）、工程电磁场（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可按照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和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两个专业方向设置专业课程。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方向推荐设置：电力系统分析（6）、发电厂电气部分（6）、电力系统继电保护（5）、电力系统自动装置（6）、高电压技术（4）、电力系统运动及调度自动化（4）、电力企业经济管理（3）。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专业方向推荐设置：电力拖动控制系统（6）、现代电气控制技术（6）、电力工程（5）、计算机控制系统（7）、计算机网络原理（4）、数字信号处理（5）、管理学原理（初级）（5）。

电气工程计算机仿真（3）、工程电磁场（3）两门课程对两个专业方向均适宜。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C++程序设计（2）、自动控制原理（1）、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2）、现代电力电子技术（1）、电力系统分析（3）、发电厂电气部分（2）、电力系统继电保护（2）、电力系统自动装置（3）、高电压技术（2）、电力拖动控制系统（2）、现代电气控制技术（2）、计算机控制系统（1）、数字信号处理（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专科）”或“电气自动化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电子信息类

电子信息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701

专业名称：电子信息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熟练掌握必备的数学、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及电子信息工程相关领域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良好的学习能力、工程实践能力、专业能力、沟通能力、创新意识、团队合作精神和一定的国际视野，能在信息与通信、电子技术、信息处理、智能控制、计算机应用等领域从事各类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科学研究、工程设计、设备制造、应用开发、集成、管理和技术服务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电子信息工程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信息获取、信号处理、信号传输以及电子信息系统设计、应用开发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具有电子设计、信息处理、开发和集成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从事电子信息工程领域科研、设计、技术服务等工作所需的数理知识和其他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

2.掌握信号与系统、电子技术、信息论、计算机基础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3.掌握电子系统、信号处理、信息传输等基础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和应用的基本知识，具有集成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

论和工程技术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

4.了解国家信息产业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现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5.了解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7.具有良好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服务意识；

8.具有良好的人文修养和道德品质，能够在工程实践中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有意愿并有能力服务社会；

9.具备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具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10.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语言表达和交流沟通能力，具有良好的团队意识和合作精神。

主干学科：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电路分析（4）、模拟电子技术（5）、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5）、信号与系统（5）、通信原理（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电磁场与电磁波（4）、数字信号处理（5）、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概论（1）、传感器与检测技术（5）、电子测量原理及应用（4）、数据与计算机通信（4）、通信电子线路（4）、图像处理（4）、微处理器与微计算机系统（4）、Verilog HDL 数字集成电路设计（4）、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4）、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自动控制原理（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概论（1）、传感器与检测技术（5）、微处理器与微计算机系统（4）、Verilog HDL 数字集成电路设计（4）、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4）、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电路分析（1）、模拟电子技术（1）、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1）、信号与系统（1）、数字信号处理（1）、传感器与检测技术（1）、微处理器与微计算机系统（1）、Verilog HDL 数字集成电路设计（1）、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1）、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自动控制原理（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应用电子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电子科学与技术（专升本）**专业代码：080702****专业名称：电子科学与技术****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所需的自然科学基础知识、系统的专业知识和较强的实验技能与工程实践能力，能够在集成电路设计和制造领域从事研究、开发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物理学、工程数学、电子学、信息技术等方面有关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及测试技术的基本训练，掌握文献资料检索的基本方法，具有较强的本专业领域实验技能与工程实践能力，初步具有本专业行业研究、开发和管理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物理学、工程数学、电子学、信息技术相关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电子材料与元器件、微电子器件与工艺的基本知识，掌握集成电路的设计和测试的基本技术；
- 3.具有固体电子技术、微电子技术和信息处理技术等方面的基本实验能力；
- 4.了解电子科学与技术领域的科技发展动态及产业发展状况；
- 5.了解国家电子信息产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了解国内外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
- 6.能归纳、整理、分析实验结果，具备撰写论文和参与学术交流的基本能力，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和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 7.掌握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电子科学与技术**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电路分析（4）、模拟电子技术（5）、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5）、半导体器件物理（4）、集成电路原理与设计（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固体物理（3）、信号与系统（5）、电磁场与电磁波（4）、Verilog HDL 数字集成电路设计（4）、模拟集成电路设计（5）、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4）、半导体制造技术（4）、集成电路封装（3）、光电子技术（4）、传感器技术与应用（5）、微波技术与微波电路（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电路分析（1）、模拟电子技术（1）、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1）、半导体器件物理（1）、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信号与系统（1）、Verilog HDL 数字集成电路设计（1）、模拟集成电路设计（1）、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1）、传感器技术与应用（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应用电子技术（专科）”专业或“电子测量技术与仪器（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通信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703

专业名称：通信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理基础，熟练掌握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等方面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能在信息与通信技术领域的科研、技术、管理等岗位从事工程设计、设备制造、网络运营、技术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理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通信工程专业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使用计算机辅助工具对通信设备、网络、系统进行研究、设计、开发、运营、维护、技术支持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通信工程专业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通信设备、通信系统和通信网络的分析与设计方法；
- 3.具备通信系统和网络的设计、开发、应用、维护及技术支持的基本能力；

- 4.具备通信工程项目的实施与管理能力；
- 5.了解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6.了解国家通信工程及相关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 8.具有良好的沟通、交流、表达和团队合作的能力。

主干学科：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数字信号处理（5）、计算机通信网（5）、数字通信原理（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微波技术与天线（4）、光纤通信原理（4）、通信与网络交换技术（4）、无线通信技术（5）、数据通信原理（5）、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4）、操作系统概论（4）、非线性电子电路（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数字信号处理（1）、计算机通信网（1）、嵌入式系统原理及应用（1）、非线性电子电路（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通信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自动化类

自动化（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801

专业名称：自动化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自动化专业相关领域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控制工程、

物联网领域从事各类自动化设备的软硬件设计与开发,并能承担工业自动化系统、物联网系统的分析、设计、应用、集成、调试和运行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自动化专业相关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各类自动化硬件设备与软件程序的设计和开发基本能力,具有系统的分析、设计、应用、集成、调试和运行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控制工程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工业自动化系统、物联网系统的分析和设计技术;
- 3.具有在工业自动化、物联网行业从事工程实践的专业能力;
- 4.了解国家自动化和物联网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控制工程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及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工业自动化、物联网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能够在工程实践中理解并遵守工程职业道德和规范;
- 8.能在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的角色;
- 9.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终身学习意识,并具有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高等数学 (工本) (10)、线性代数 (工) (3)、C++ 程序设计 (5)、自动控制原理 (6)、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6)、现代控制工程 (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传感器技术与应用 (5)、过程控制工程 (6)、计算机控制系统 (7)、智能仪器 (4)、电气控制及 PLC 技术 (4)、人工智能导论 (4)、数据通信与网络 (5)、楼宇智能化技术 (4)、物联网控制原理与技术 (5)、数据库及其应用 (5)、DCS 及现场总线技术 (4)、控制系统数字仿真 (3)、管理学原理 (初级) (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可按照工业过程自动化和物联网两个专业方向设置专业课程。

工业过程自动化专业方向推荐设置：传感器技术与应用（5）、过程控制工程（6）、计算机控制系统（7）、智能仪器（4）、电气控制及 PLC 技术（4）。

物联网专业方向推荐设置：人工智能导论（4）、数据通信与网络（5）、楼宇智能化技术（4）、物联网控制原理与技术（5）、数据库及其应用（5）。

DCS 及现场总线技术（4）、控制系统数字仿真（3）、管理学原理（初级）（5）三门课程对两个专业方向均适宜。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C++程序设计（2）、自动控制原理（1）、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2）、传感器技术与应用（1）、过程控制工程（2）、计算机控制系统（1）、智能仪器（1）、电气控制及 PLC 技术（2）、数据库及其应用（1）、DCS 及现场总线技术（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专科）”或“电气自动化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802T

专业名称：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熟练掌握轨道交通自动控制、信号检测以及运营组织等基本知识能力，具备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系统的工程实践能力，能在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从事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的设计、开发、生产、管理、维护和技术支持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通信系统、信息检测、计算机网络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具备计算机联锁技术、列车运行控制、轨道交通通信技术、信号设备维护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领域的设计、开发和工程应用的实际工作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和工程技术基本理论，掌握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领域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

2.掌握信号与控制、计算机网络、通信系统、列车运行控制、轨道交通信号设备的分析、设计和操作方法；

3.具有从事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系统的的设计、开发、生产、应用和管理等岗位工作的基本能力；

4.了解国家轨道交通产业及信息产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5.了解轨道交通系统和铁道信号工程领域的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践工作能力，满足铁路、城市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相关岗位的工作需求；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控制科学与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交通运输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电工与电子技术（6）、计算机网络技术（4）、信号基础设备（4）、车站信号自动控制（4）、列车运行控制系统（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现代交换技术（4）、计算机通信网（5）、铁路信号运营基础（3）、轨道交通通信技术（4）、编组站综合自动化系统（5）、高速铁路概论（5）、铁路运输设备（7）、轨道交通信号及控制专业英语（7）。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电工与电子技术（1）、列车运行控制系统（1）、计算机通信网（1）、轨道交通通信技术（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专业必设课程中相关知识的前导知识学习。

计算机类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901

专业名称：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掌握计算机、网络及其信息系统相关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工程实践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应用管理等岗位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设计、开发、维护、管理与应用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设计、开发、维护、管理和应用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和计算思维素养。主要包括：

- 1.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典型方法和技术；
- 2.理解计算学科的基本思维方法和研究方法，熟悉常用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工具环境，具有较好的计算机程序理解能力和设计能力；
- 3.掌握计算机信息系统设计、开发、维护和管理技术，具有一定的工程意识，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和应用的工程实践能力；
- 4.具备综合运用所掌握的知识、方法、技术和工具解决计算机相关领域实际问题的能力；
- 5.了解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6.了解国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离散数学（4）、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数据结构与算法（6）、计算机系统原理（4）、操作系统（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线性代数（工）（3）、数字逻辑设计（4）、编译原理（4）、数据库原理与技术（4）、计算机系统结构（4）、软件工程（5）、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6）、人工智能与大数据（6）、网络应用开发与系统集成（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数据结构与算法（2）、软件工程（2）。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计算机应用技术（专科）”或“软件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软件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902

专业名称：软件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熟练掌握计算学科基础理论、软件工程专业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工程实践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应用管理等岗位从事软件系统设计、开发、维护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计算学科、软件工程相关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具备软件系统设计、开发、维护和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和基本工程素养。主要包括：

- 1.掌握计算学科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了解计算学科的核心概念、知识结构和典型方法；
- 2.掌握软件工程专业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熟悉常用的软件工程相关平台和工具；
- 3.具备综合运用掌握的知识、方法、技术和工具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权衡和选择各种设计方案，具备作为软件工程师从事工程实践的专业能力；
- 4.具备软件开发、项目组织管理和团队合作的基本能力；
- 5.掌握软件需求分析、设计、实现、测试、维护和过程管理的方法和技术，具有一定的工程意识，具备软件开发、管理和维护的工程实践能力；
- 6.了解软件工程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7.了解国家软件工程专业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离散数学（4）、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数据结构与算法（6）、操作系统（4）、软件工程（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线性代数（工）（3）、计算机系统原理（4）、编译原理（4）、软件质量保证与测试（4）、软件过程与管理（4）、数据库原理与技术（4）、人机交互的软件工程方法（4）、人工智能与大数据（6）、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数据结构与算法（2）、软件工程（2）。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计算机应用技术（专科）”或“软件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网络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903

专业名称：网络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熟练掌握计算机、网络与信息系统相关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具备计算机网络系统的规划设计、维护管理、安全保障和应用开发能力，能在信息产业、互联网技术等相关领域的企事业单位从事计算机网络及其相关设备、协议和应用系统的研究、规划、设计、开发、集成、维护、管理、安全保障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and 通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计算机系统和计算机网络分析及设计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计算机系统、计算机网络等方面的分析、设计的基本方法；
- 3.具有从事信息产业、互联网技术等领域网络工程实际工作的基本能力；
- 4.了解国家计算机网络相关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计算机网络技术的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网络集成、网络设计、网络实施和网络应用开发等岗位的工作需求。

主干学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离散数学（4）、C++程序设计（5）、数据结构与算法（6）、计算机网络原理（4）、网络工程原理与实践（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计算机系统原理（4）、网络应用程序开发（4）、计算机网络安全（3）、网络管理与维护（5）、路由与交换技术原理（4）、网页设计与网站建设（5）、数据库原理与技术（4）、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C++程序设计（2）、数据结构与算法（2）、网络工程原理与实践（1）、网络管理与维护（2）、网页设计与网站建设（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计算机网络技术（专科）”或“物联网应用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信息安全（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904K

专业名称：信息安全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良好的数学基础，熟练掌握信息安全领域的基础理论、基本技术和应用知识，具备信息安全等相关领域的实践能力，能够在信息安全技术开发、应用服务等岗位从事信息安全相关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信息安全专业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获得信息安全技术基本训练,具备信息安全技术开发和应用服务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必要的信息安全及数学基础知识,掌握密码学、网络安全、信息系统安全、网络与通信安全的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
- 2.掌握信息安全技术开发和应用服务的基本方法和基本工具;
- 3.熟悉国家信息安全相关的基本政策和法规,具有高度的国家的安全意识和信息安全责任心;
- 4.了解信息安全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5.具有信息安全基本技术的实践能力,具有从事信息安全技术开发和应用服务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空间安全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高等数学 (工本) (10)、离散数学 (4)、信息安全标准与法律法规 (2)、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6)、数据结构与算法 (6)、操作系统 (4)、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 (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线性代数 (工) (3)、计算机系统原理 (4)、应用密码学 (6)、数据通信原理 (5)、编译原理 (4)、信息系统安全 (6)、网络安全 (5)、数据安全与恢复技术 (6)、网络安全编程 (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2)、数据结构与算法 (2)、网络安全编程 (1)。
-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计算机应用技术 (专科)”或“软件技术 (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物联网工程 (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0905

专业名称：物联网工程**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熟练掌握计算机网络和电子技术等领域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具备物联网相关领域的工程实践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行政管理等岗位从事物联网系统设计、开发、维护、管理与应用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了解计算机网络、计算机应用技术和电子技术等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物联网系统设计、开发、维护、管理和应用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电子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信息网络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典型方法和技术；
- 2.掌握物联网产业链中标识、感知、处理和信息传送等环节的分析、设计、操作方法；
- 3.具有工程建设、运行维护、技术应用等岗位的实践能力和实践技能；
- 4.了解国家网络建设和网络运营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电子、射频、无线通信相关技术的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设备生产、网络建设、运行维护等岗位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物联网工程导论（4）、数据通信基础（4）、传感器技术与应用（5）、RFID 原理及应用（4）、宽带 IP 网络（4）、物联网信息安全技术（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物联网控制原理与技术（5）、物联网大数据处理技术（5）、无线传感网技术（6）、物联网系统综合设计（6）、云计算技术与应用（5）、网络工程与系统集成（5）、工程项目管理（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传感器技术与应用（1）、无线传感网技术（2）、物联网系统综合设计（6）、工程项目管理（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物联网应用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数字媒体技术（专升本）

专业代码：080906

专业名称：数字媒体技术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理基础，熟练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的基本知识，理解数字媒体技术领域的基本概念、知识结构和典型方法，能应用计算机、数字媒体、网络、程序设计、数据库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在相关行业的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数字媒体制作、图形图像处理、动画设计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字媒体技术专业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数字媒体开发、处理和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的基本知识，理解数字媒体技术领域的基本概念、知识结构和典型方法；
- 2.掌握数字媒体技术领域的核心技术，了解数字媒体制作的基本方法；
- 3.具有良好的科学修养和一定的艺术修养，能够为数字媒体内容的创作和传播提供基本的技术解决方案，具备设计、开发数字媒体系统的基本能力；
- 4.了解数字媒体技术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5.具备数字媒体技术相关项目的实施与管理能力；
- 6.了解国家相关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 8.具有良好的沟通、交流、表达和团队合作能力。

主干学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数据结构（4）、Java 语言程序设计（4）、数字媒体设计（6）、计算机图形学（5）、计算机图像处理（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数据库及其应用（5）、游戏开发基础（5）、多媒体技术与应用（5）、信息可视化（4）、场景设计与表现（5）、虚拟现实与数字娱乐（5）、移动平台手机版开发（5）、视频特效与非线性编辑（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数据结构（1）、Java 语言程序设计（1）、数字媒体设计（2）、计算机图形学（1）、数据库及其应用（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专业必设课程中相关知识的前导知识学习。

土木类

土木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001

专业名称：土木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土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土木工程师的基本训练，能够在土建类施工企业从事建筑、道路、桥梁、隧道、地下工程等土木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土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土木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土木工程施工的一般技术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土木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土木工程施工的一般技术、过程、组织和管理，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

的基本方法；

- 3.具有土木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土木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5.了解土木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施工企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材料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力学、土木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结构力学（6）、流体力学（5）、工程地质及土力学（3）、土木工程试验（3）。

建筑工程方向：混凝土结构设计（8）、钢结构（5）。

地下工程方向：地下结构设计（8）、隧道工程（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土木工程计算机应用技术（4）、高层建筑结构施工（4）、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施工（4）、大跨度建筑结构施工（4）、边坡工程（4）、岩石力学（4）、工程项目管理（6）、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流体力学（1）、土木工程试验（1）、物理（工）（1）、土木工程计算机应用技术（2）。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混凝土结构设计（1）、钢结构（1）、地下结构设计（1）、隧道工程（1）、工程项目管理（1）。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无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002

专业名称：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具备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建筑环境与能源供给系统运行调试的基本训练,能够在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及相关领域从事供暖、通风、空调、供热、燃气等规划设计、施工安装、运行管理及系统保障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安装、运行管理及系统保障的基本能力,具有系统运行调试和维护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建筑环境与能源供给系统运行调试和维护的基本方法;
- 3.具有规划设计、施工安装、运行管理及系统保障等基本能力;
- 4.熟悉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5.了解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行业及相关领域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材料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土木工程、热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传热量(5)、工程热力学(5)、热质交换原理与设备(5)、建筑环境学(5)、机械设计基础(7)、流体输配管网(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7)、物理(工)(6)、工程力学(土建)(6)、工程经济学(4)、建筑设备系统自动化(4)、建筑环境测试技术(5)、燃气输配(5)、燃气燃烧与应用(4)、城市能源系统(4)、热泵技术(3)、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概述(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机械设计基础(2)、物理(工)(1)、工程力学(土建)(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无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006T

专业名称：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道路桥梁工程师的基本训练，能够在交通建设领域从事公路、城市道路、机场工程、桥梁及隧道工程等基础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养护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施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的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施工的一般技术、过程、组织和管理，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的基本方法；
- 3.具有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4.熟悉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以及环境保护、安全消防等知识；
- 5.了解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施工企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材料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力学、土木工程、交通运输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钢结构（5）、桥梁工程（5）、隧道工程（5）、基础工程（6）、公路施工组织与概预算（5）、工程项目管理（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公路小桥涵勘测设计（6）、公路工程电算（4）、高速公路建设与管理（3）、桥涵施工及组织管理（5）、筑路机械及施工（5）、路基路面检测技术（4）、机场工程（4）、舟桥工程（4）、交通工程（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物理（工）（1）。
-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钢结构（1）、桥梁工程（1）、隧道工程（1）、基础工程（2）、工程项目管理（1）、公路小桥涵勘测设计（2）。
-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工程力学、结构设计原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水利类

水利水电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101

专业名称：水利水电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水利水电工程师的基本训练，能够在水利水电工程及相关工程领域从事工程勘测、规划、设计、施工、监理、运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水利水电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水利水电工程规划与设计、建设与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水利水电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水利水电工程规划与设计、建设与管理的基本方法；
- 3.具有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的基本能力；
- 4.熟悉水利水电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5.了解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关工程领域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水利水电工程及相关工程领域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设备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水利工程、土木工程、环境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结构力学(6)、流体力学(5)、工程地质及土力学(3)、水工钢结构(5)、水电站(含水利机械)(7)、水利规划(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弹性力学及有限元分析(6)、工程水文学(5)、河流动力学(3)、水工建筑物(7)、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与管理(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流体力学(1)、物理(工)(1)、弹性力学及有限元分析(2)。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水工钢结构(1)、水电站(含水利机械)(1)、水工建筑物(1)。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无

测绘类

测绘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201

专业名称:测绘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测绘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测绘技术人员的基本训练,具备空间信息获取与综合处理能力,能运用所掌握的测绘、地理信息工程、遥感等专业知识和技能,从事国家基础测绘、地理国情监测、地面及地下工程测量、变形监测与数据处理、其他测绘工程及相关领域的生产、设计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测绘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测绘工程的设计、施

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运用测绘专业理论与方法分析、判断和解决测绘地理信息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技术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测绘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测绘地理信息获取、处理、分析和应用的一般技术、过程、组织和管理,以及工程实践和试验的基本方法;
- 3.具有运用测绘专业理论与方法分析、判断和解决测绘地理信息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专业技术问题的基本能力;
- 4.熟悉测绘工程技术与信息技术应用相关的法规、技术规范以及技术标准;
- 5.了解测绘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处理测绘地理信息工程中综合性问题的工作能力;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方法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测绘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工程数学 (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6)、误差理论与测量平差 (5)、地图学 (6)、工程测量学 (6)、大地测量学基础 (6)、GNSS 原理及其应用 (4)、地理信息系统原理及应用 (4)、遥感原理与应用 (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 (7)、物理 (工) (6)、矿山与地下工程测量 (6)、摄影测量学 (4)、变形监测及数据处理 (3)、计算机地图制图算法与原理 (2)。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地图学 (1)、工程测量学 (2)、GNSS 原理及其应用 (2)、物理 (工) (1)、矿山与地下工程测量 (2)。
-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无

化工与制药类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1301

专业名称: 化学工程与工艺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化学工程与工艺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对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进行研究、开发、设计的基本能力,能在化工、能源、材料、生物工程、轻工、食品、军工、环保、制药等部门从事工程设计、技术开发、生产技术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化学工程和化学工艺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化工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开发与设计的基本训练,具有对化工生产工艺与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控制和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化学工程和化学工艺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相关的工程技术基础知识;
- 2.掌握研究、开发、设计化工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备的基本技能;
- 3.掌握典型化工过程与单元设备的操作方法;
- 4.了解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的理论前沿以及化工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发展动态;
- 5.熟悉国家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6.具有较好的人文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和职业道德;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化学工程、化学工艺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3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3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工) (3)、化工设计概论 (4)、化学反应工程 (4)、化工工艺学 (4)、传递与分离 (6)、化工安全与环保 (3)。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化工热力学 (4)、化工机械基础 (4)、专业实验 (4)、化工原理 (6)、化工技术经济 (4)、化工仪表及自动化 (4)、催化作用基础 (4)、绿色化学概论 (5)、环境工程导论 (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可在环境化工、精细化工、石油化工等专业方向中限定一个方向并设置 3~5 门该方向专业课程。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专业实验（4）、化工原理（1）。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化学、基础化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地质类

地质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401

专业名称：地质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地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地质工程师的基本训练，能够在工程建设与资源开发、国土防灾减灾等部门从事工程勘察、地质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评价与治理、地下资源开发与利用、工程监理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地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从事地质工程专业技术、管理工作的基本能力，具有工程勘察、地质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评价与治理、岩土工程检测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地质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地质工程生产过程组织和管理，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的基本方法；
- 3.具有应用工程基础知识解决实际地质工程问题的基本能力；
- 4.了解地质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施工标准及企业标准，以及产品质量控制原则与方法；
- 5.了解地质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能够理解和评价地质工程实践对环境、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 7.具备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主干学科：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

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弹塑性力学基础（4）、地貌学与第四纪地质学（6）、工程地质概论（8）、工程水文地质学（3）、工程地质勘察（6）、土力学及地基基础（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岩土测试技术（3）、地质灾害防治技术（5）、勘探地球物理（4）、地质工程钻掘（7）、工程测量（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地貌学与第四纪地质学（2）、工程地质概论（2）、土力学及地基基础（1）、物理（工）（1）、工程测量（3）。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工程地质勘察（2）、地质工程钻掘（2）。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普通地质学、构造地质学、土质学、土工工程材料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矿业类

采矿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501

专业名称：采矿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固体矿床开采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采矿工程师的基本训练，能够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领域等方面从事工程设计与施工、矿山安全工程、矿山经营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矿业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采矿工程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采矿工程施工的一般技术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矿业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采矿工程施工的一般技术、过程、组织和管理，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

的基本方法；

3.具有设计和实施采矿相关工程试验的基本能力，并能够对试验结果进行分析；

4.熟悉采矿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5.了解采矿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矿山企业的工作需要；

7.具备对新知识、新理论、新技术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8.具有综合运用理论和技术手段进行矿业工艺系统与过程设计的能力，能够综合考虑经济、环境、法律、安全、健康、伦理等因素对工程的影响。

主干学科：矿业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采矿学（8）、井巷与隧道工程（4）、矿山压力及其控制（5）、采矿系统工程（4）、采掘机械（4）、矿井通风与安全（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岩体力学（3）、矿山电工（6）、绿色开采技术（4）、矿井灾害及防治（4）、爆破工程（4）、露天采矿工艺与设计（4）、矿井提升运输（4）、非煤开采技术（3）、特殊开采（3）、矿山法律法规（2）。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物理（工）（1）、矿山电工（1）。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采矿学（2）、矿井通风与安全（1）。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煤矿地质学、采矿概论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石油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502

专业名称：石油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

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石油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油气行业工程师的基本训练,能够在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及相关能源领域从事钻井、采油、采气及井下作业等工程施工、管理、应用与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石油工程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石油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就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及相关能源领域的复杂工程问题进行分析并开展解决方案设计、评价和组织实施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石油工程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及相关能源领域的一般技术、过程、组织和管理,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的基本方法;
- 3.具有石油工程设计、评价和组织方案实施的基本能力;
- 4.了解石油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5.了解石油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验设计、数据分析与解释、复杂工程问题预测与模拟等能力,满足石油与天然气工程领域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方法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工程数学 (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6)、油层物理 (6)、渗流力学 (5)、工程流体力学 (6)、油气开发地质 (5)、钻井与完井工程 (7)、油气开采工程 (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 (7)、物理 (工) (6)、油藏工程 (5)、井下作业与油气层保护 (5)、测井原理及应用 (5)、油气集输 (5)、油田化学 (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油层物理 (1)、工程流体力学 (2)、物理 (工) (1)。
-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钻井与完井工程 (1)、油气开采工程 (1)。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无

纺织类

纺织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1601

专业名称： 纺织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纺织工程的基础知识及其应用能力，能在纺织工程领域从事纺织工艺设计及产品开发、生产经营管理、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纺织材料学、纺纱学、织造学、纺织品设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获得现代纺织工程领域实践能力训练，具有在纺织行业从事技术开发、纺织品工艺设计、生产管理和营销等方面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各种纺织原料性能以及纺织加工技术的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
- 2.掌握染整和织造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纺织专业的发展现状和趋势；
- 3.具有纺织品设计和开发的基本技能，具备纺织专业项目设计、实验设计、产品检验测试和工艺操作等基本能力；
- 4.具有一定的经济管理知识，熟悉国家纺织领域的技术标准和政策法规，具备从事生产管理、市场预测和纺织品贸易的基本能力；
- 5.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及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计算机应用的初步能力。

主干学科： 纺织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纺织材料学（5）、纺纱学（8）、织造学（6）、纺织品设计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经济管理（5）、机械设计基础（7）、企业管理概论（5）、染整概论（4）、针织学（4）、产业用纺织品（3）、纺织品贸易实务（4）、现代设计方法（6）、电工与电子技术（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经济管理（5）、机械设计基础（7）、染整概论（4）、针织学（4）、产业用纺织品（3）、纺织品贸易实务（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纺纱学（2）、织造学（2）、纺织品设计学（2）、机械设计基础（2）、现代设计方法（1）、电工与电子技术（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纺织材料学、纺纱学、织造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服装设计与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602

专业名称：服装设计与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服装设计与工程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服装设计与工程领域从事服装设计、技术开发、工艺设计、生产管理、市场营销和商贸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服装材料、服装设计、服装生产与管理、男女装结构设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获得服装设计与工程领域实践能力训练，具备服装设计及技术开发、服装生产及管理、服装材料应用、服装营销与商贸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服装生产技术的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了解国内外服装行业的现状和发展趋势；

2.具有服装设计和开发的基本技能，具备服装设计、工艺设计、产品检验检测和工艺操作等基本能力；

3.具有一定的企业管理知识，熟悉国家服装行业的技术标准和政策法规，具备从事生产管理、市场营销和商品贸易方面工作的基本能力；

4.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具备服装专业领域内计算机应用的初步能力；

5.具有现代工程技术人员必需的职业道德、社会责任感和人文素养。

主干学科：纺织科学与工程、设计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服装材料（4）、服装生产与管理学（2）、男装结构设计（7）、女装结构设计（9）。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成衣工艺学（6）、服装色彩（4）、企业管理概论（5）、服装制版与放码（5）、服装商品检验（4）、立体裁剪（6）、服装专题设计（7）。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成衣工艺学（6）、服装色彩（4）、企业管理概论（5）、服装制版与放码（5）、服装商品检验（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男装结构设计（3）、女装结构设计（3）、成衣工艺学（6）、服装专题设计（3）。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服装材料、服装结构设计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交通运输类

交通运输（专升本）

专业代码：081801

专业名称：交通运输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交通运输系统的基础知识，掌握某一种运输方式的专业理论和技术，能在交通运输系统的相关部门、某一种运输方式相关企业从事政策法规制定、规划和设计、运营管理、运行控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交通运输系统或某一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需求分析、运网规划设计、运力资源配置、运营管理控制等方面的基础理论、知识和技术,具备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职业道德素质,具有较强的沟通、团队合作和终身学习能力以及实践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交通运输系统的基础知识以及某一种运输方式的专业理论、知识、技术和方法;
- 2.能够运用专业的基础原理、知识,并通过研究分析,识别、表达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与管理问题;
- 3.能够通过设计方案、开展实验、分析与解释数据等研究,提出针对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和管理问题的解决方案,设计满足特定需求的运输组织和作业流程,并能够在设计环节中体现创新意识,考虑社会、健康、安全、法律、文化以及环境等因素;
- 4.能够针对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和管理问题,使用恰当的技术、资源、现代工程工具和信息技术工具;
- 5.能够基于相关背景知识进行合理分析、评价交通运输系统工程实践和问题解决方案对社会、健康、安全、法律以及文化的影响,并理解应承担的责任;
- 6.掌握国家交通运输领域的政策法规,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能够在交通运输系统实践中理解并遵守职业道德和规范,履行责任;
- 7.能够在交通运输系统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 8.能够就交通运输系统技术和管理问题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包括撰写报告和设计文稿、陈述发言、清晰表达或回应指令,具有团队沟通能力;
- 9.掌握工程管理原理与经济决策方法,并能在交通运输系统中应用;
- 10.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主干学科: 交通运输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管理运筹学(6)、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5)、交通规划(6)、交通港站枢纽(6)、运输组织学(6)、交通运输经济学(6)、交通运输安全(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线性代数（工）（3）、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交通运输经济法规（3）、综合交通运输体系（3）、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4）、现代物流学（4）、供应链管理（6）。

铁路运输方向：铁路站场与枢纽（4）、铁路运输组织（4）、铁路货物运输（3）、铁路旅客运输（3）。

公路运输方向：汽车运用工程学（4）、汽车运输企业管理现代化（4）、道路路政与运政管理（3）、道路养护与维修管理（3）。

水路运输方向：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6）、港口企业管理（3）、国际航运企业管理（3）、港口作业组织现代化（4）。

航空运输方向：机场营运与管理（5）、机场装备与资源运行调度（4）、航空运输服务与保障（3）、航空货物运输组织（3）。

城市轨道交通方向：城市规划（4）、城市公共交通（3）、城市轨道交通系统规划与设计（4）、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根据本专业的实际情况和需要，可在铁路、公路、水运、民航、城市轨道交通等专业方向中限定一个方向并设置 3~5 门该方向专业课程。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供应链管理（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海洋工程类

船舶与海洋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1901

专业名称： 船舶与海洋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船舶与海洋工程的基础知识，掌握船舶的构造、航行原理、安全性设计及建造法规的专业理论和技术，能够从事船舶与海洋工程方案论证、设计、施工和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船舶与海洋工程的基础理论、知识和技术,具备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职业道德素质,具有较强的沟通、团队合作和终身学习能力以及实践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船舶与海洋工程的专业理论、知识、技术和方法;
- 2.能够运用专业的基础原理、知识,并通过研究分析,识别、表达船舶与海洋工程的技术问题;
- 3.能够通过设计方案、开展实验、分析与解释数据等研究,提出针对船舶与海洋工程的技术问题的解决方案,设计满足特定需求的技术方案,并能够在设计环节中体现创新意识,考虑社会、健康、安全、法律、文化以及环境等因素;
- 4.能够针对船舶与海洋工程的技术问题,使用恰当的技术、资源、现代工程工具和信息技术工具;
- 5.能够基于相关背景知识进行合理分析、评价传播与海洋工程实践和问题解决方案对社会、健康、安全、法律以及文化的影响,并理解应承担的责任;
- 6.掌握国家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的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能够在工程实践中理解并遵守职业道德和规范,履行责任;
- 7.能够在船舶与海洋工程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 8.能够就船舶与海洋工程技术问题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包括撰写报告和设计文稿、陈述发言、清晰表达或回应指令,具有团队沟通能力;
- 9.掌握工程管理原理与经济决策方法,并能在工程实践中应用;
- 10.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主干学科: 船舶与海洋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高等数学(工本)(10)、线性代数(工)(3)、航海气象与海洋学(3)、船舶结构力学(4)、船舶设计原理(7)、船舶阻力与推进(7)、船体强度与结构设计(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船舶动力系统与装置(5)、船舶电气(5)、造船生产设计(5)、船舶舾装(5)、计算机辅助船舶制造(6)、航海学(8)、造船成组技术(4)、海洋工程基础(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船舶设计原理（2）、船舶阻力与推进（2）、船体强度与结构设计（2）、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船舶动力系统与装置（2）、船舶电气（2）、计算机辅助船舶制造（2）、航海学（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环境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2502

专业名称： 环境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扎实的环境工程方面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具备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具备识别、分析复杂环境问题的能力，能够在环境保护及相关领域从事规划、设计、咨询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环境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环境工程工艺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环境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等方面的基本方法；
- 3.具有环境工程工艺设计、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4.熟悉环境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5.了解环境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环境保护及相关领域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材料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环境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大学化学（6）、流体力学（5）、环境工程原理（6）、水污染控制与管道工程（8）、环境物理性污染控制（5）、环境规划与管理（5）、环境影响评价（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电工与电子技术（6）、物理化学（环境）（4）、工业废水处理（4）、环境资源法学（4）、环境工程施工技术（3）、工程经济学（4）、生态学（6）、生态恢复与建设（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大学化学（1）、流体力学（1）、水污染控制与管道工程（1）、物理（工）（1）、电工与电子技术（1）、物理化学（环境）（1）。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水污染控制与管道工程（1）、环境影响评价（1）。

3.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环境生态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2504

专业名称：环境生态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扎实的环境生态工程方面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实践能力，具备识别、分析复杂环境生态问题的能力，能够在环境与生态保护相关领域从事环境生态学研究、规划与设计、生态修复与建设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环境生态工程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环境生态学规划与设计、生态修复与建设等工作的基本能力，具有受损生态环境修复和环境治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环境生态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受损生态环境修复和环境治理的基本方法；
- 3.具有环境生态工程规划与设计、生态修复与建设等工作的基本能力；
- 4.熟悉环境生态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5.了解环境生态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环境保护及相关领域的工

作需求；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材料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生态学、环境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大学化学（6）、流体力学（5）、生态学（6）、环境生态工程与设计（6）、生态恢复与建设（6）、环境规划与管理（5）、环境影响评价（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物理化学（环境）（4）、环境工程原理（6）、环境物理性污染控制（5）、工业生态学（3）、工程经济学（4）、循环经济与产业生态学（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大学化学（1）、流体力学（1）、物理（工）（1）、物理化学（环境）（1）。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环境生态工程与设计（1）、环境影响评价（1）。

3.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食品科学与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2701

专业名称：食品科学与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食品科学、食品工程等方面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食品科研、生产、管理等领域从事食品科技开发、应用研究、运行管理和经营流通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食品科学领域的基础理论,以及食品科学、食品工程方面的专业知识,具备食品生产及管理、分析检测、监督管理、产品开发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化学、食品生物化学、食品分析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食品质量管理与控制等基本技能,具有常用的食品安全检测能力;
- 3.熟悉国家食品生产企业以及食品质量与安全相关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4.了解食品科学学科的发展趋势,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和国际交流能力;
- 5.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主干学科: 食品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有机化学(4)、生物化学(食品工程)(6)、食品工程(6)、食品分析(5)、食品保藏原理与技术(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食品标准与法规(3)、食品工艺学(6)、食品机械与设备(4)、食品添加剂(6)、食品感官评价技术(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食品工艺学(6)、食品机械与设备(4)、食品感官评价技术(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食品工程(2)、食品分析(2)、食品感官评价技术(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化学、微生物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食品质量与安全(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2702

专业名称: 食品质量与安全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具备食品质量、食品安全等方面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食品生产和流通企业、食品检验机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教育和科研机构以及政府相关部门从事食品质量与安全的控制、技术开发、应用研究、运行和经营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食品科学领域的基础理论以及食品质量与安全方面的专业知识,具备食品生产及管理、分析检测、监督管理、安全评价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化学、食品营养学、食品分析、动植物检验检疫、管理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食品质量管理与控制、食品安全预警与溯源等基本技能,具有常用的食品安全检测能力;
- 3.熟悉国家食品生产与流通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了解食品科学领域的发展动态和趋势;
- 4.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主干学科: 食品科学与工程、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食品标准与法规(3)、食品化学(6)、食品分析(5)、食品检验检疫学(6)、食品安全控制技术(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食品贮运学(4)、食品添加剂(6)、食品保藏原理与技术(5)、食品感官评价技术(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食品添加剂(6)、食品保藏原理与技术(5)、食品感官评价技术(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食品化学(1)、食品分析(2)、食品感官评价技术(1)。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化学、微生物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建筑类

城乡规划（专升本）

专业代码：082802

专业名称：城乡规划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城乡规划设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城乡规划的原理、程序、方法以及设计表达的基本训练，能够从事城乡规划设计及其相关开发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城乡规划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适当处理城乡规划与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历史遗产等相互关系的基本能力，具有将上述关系统一表现在规划设计上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城乡规划设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城乡规划的原理、程序、方法以及设计表达的基本方法；
- 3.具有适当处理城乡规划与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历史遗产等相互关系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城乡规划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5.了解城乡规划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关学科的一般知识；
- 6.具有初步的调查分析和研究、规划设计编制和管理工作能力，满足城乡规划及相关领域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城乡规划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城市规划原理（8）、中外城市建设与规划史（4）、地理信息系统（7）、城乡社会综合调查研究（6）、详细规划与城市设计（8）、城乡道路与交通规划（5）、城市工程系统与综合防灾（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城乡规划管理与法规（4）、城市经济学（5）、城市社会学（4）、城市地理学（4）、城乡生态与环境保护规划（4）、城乡遗产保护（4）、村镇规划（4）、区域规划（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城乡社会综合调查研究（2）。
-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城市规划原理（2）、详细规划与城市设计（4）。
-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美术与设计基础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安全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2901

专业名称：安全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安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安全工程师的基本训练，能够在安全生产技术及管理一线从事安全工程研究开发与设计、安全风险分析与评价、安全工程施工、安全工程检测、安全技术咨询与评估、安全教育与培训、安全监督与检查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安全科学、技术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对复杂安全工程问题开展研究的基本能力，具有安全工程施工、安全工程检测、安全技术咨询与评估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安全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风险分析与评价技术；
- 3.掌握安全工程施工的一般技术以及工程检测和试验的基本方法；
- 4.具有安全工程设施设计、施工、检测、技术咨询与评估、教育与培训、安全监督与检查的基本能力；
- 5.熟悉安全工程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6.熟知应急救援理论与技术；
- 7.了解安全工程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8.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安全工程领域的工作需求；
- 9.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材料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安全科学与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安全学原理（5）、安全系统工程（4）、应急救援理论与技术（6）、安全评价（5）、防火与防爆技术（6）、特种设备安全监察（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物理（工）（6）、安全人机工程学（3）、安全管理学（2）、安全法规（2）、安全经济学（4）、安全检测技术（4）、机电安全技术（4）、职业病危害防治（4）、采矿地质学（4）、矿山工程安全技术（5）、化工安全技术（4）、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4）、建筑施工技术（4）、建筑工程安全技术（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应急救援理论与技术（2）、安全评价（2）、防火与防爆技术（2）、特种设备安全监察（4）、物理（工）（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安全学原理、安全系统工程、安全人机工程、安全评价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生物工程类

生物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83001

专业名称：生物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具备生命科学的基本知识,系统掌握生物工程产业化原理和工艺技术过程的基本理论并具有相应的实践能力,能在生物技术与工程领域企事业单位从事生物工程相关高新技术产品的生产、研究、开发和企业经营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生物工程领域相关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及应用技能,具备新产品研究、开发能力以及经营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与生物工程产业相关的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推广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具备比较扎实的从事生物工程产业的生物学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 2.掌握生化工程、发酵工艺、生物制药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实验技能;
- 3.掌握菌种培养与选育、生物技术与工程等方面的基本技术;
- 4.了解当代生物工程的应用前景及产业开发的发展动态;
- 5.熟悉国家生物工程产业有关的政策、法规和产权知识;
- 6.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
- 7.具有生物工程产业生产、加工、营销等方面的创新和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生物工程、生物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微生物遗传与育种 (5)、分子生物学 (6)、酿造学 (5)、生化工程 (4)、基因工程 (6)、生物制药学 (4)、物理化学 (生物工程) (10)。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 (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4)、高等数学 (工本) (10)、管理学原理 (中级) (6)、免疫学 (6)、细胞生物学 (8)、生物工程综合实验 (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基因工程 (1)、物理化学 (生物工程) (4)、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1)、细胞生物学 (2)、生物工程综合实验 (6)。

2.毕业论文。毕业论文的选题范围限于生物类产业及其相关领域,选题性质可为自然科学,也可为工程技术、管理科学 (含市场营销管理) 等,论文体裁可为试验报告、实习报告、产业发展前景预测与分析等,也可为调研报告、考察报告等。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普通生物学、生物化学、化工原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生物制药（专升本）

专业代码：083002T

专业名称：生物制药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系统掌握生物技术制药的基础理论、基本技术与方法，具备生物药物和生物制品的生产、研究、开发的初步能力，能够在生物制药及生物技术领域从事产品生产、工艺设计、质量控制和研发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生物学、药学基本理论知识和实验技能，掌握生物制药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以及基本技能，具有对生物药物的生产、研制、开发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生物学、药学和生物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生物药物分离、纯化和分析的基本能力；
- 3.具备生物药物和生物制品的研究与开发、生产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生物制药及相关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 5.具备对生物制药领域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和运用能力。

主干学科：生物学、药学、生物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生物制药工艺学（6）、微生物学（4）、生物制品学（8）、基因工程（6）、生物制药学（4）、细胞生物学（8）。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发酵制药学（6）、药物制剂工程（4）、现代生物制药技术（4）、工业药剂学（4）、医学免疫学（4）、药理学（6）、药事管理学（6）、人体及动物生理学（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发酵制药学（6）、现代生物制药技术（4）、药理学（6）、药事管理学（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生物制药工艺学（2）、微生物学（1）、基因工程（1）、细胞生物学（2）、医学免疫学（1）、药理学（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无

公安技术类

消防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 083102K

专业名称： 消防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牢固的火灾防控意识以及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适应消防工作发展形势及消防安全管理工作需要，具有较强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能从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消防安全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消防工程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消防监督检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消防安全管理、应急救援等方面的实践技能，具备较强的协调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具备初步的应急救援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公共情怀、专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
- 2.掌握消防安全管理学、消防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火灾风险评估、应对安全检查、开展消防自查工作的能力；
- 3.掌握各类建筑防火设计的基本原理以及防火工程（建筑防火、工业企业防火、电气防火）相关理论知识；
- 4.了解流体力学、火灾动力学、建筑技术和安全工程学的基本知识，熟悉火灾发生发展的规律和特点，掌握各类火灾的特点及防治对策；
- 5.了解各类消防器材的功能、检验的过程，掌握消防设施、器材的构造原理和使用方法；
- 6.具备火场逃生能力和一定的应急救援能力，满足消防行业各用人单位的需求；

- 7.熟悉国家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消防技术标准 and 规范；
- 8.了解现代消防性能化设计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发展趋势；
- 9.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能力。

主干学科：消防工程、安全工程、消防指挥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消防燃烧学（5）、建筑防火（6）、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6）、工业企业防火（7）、建筑消防设施（7）、消防安全管理学（6）、消防工程综合实践（2）。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消防经济学（4）、消防安全系统工程（5）、消防制图（4）、化工安全技术（4）、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5）、人员疏散与救助（4）、森林草原防火（3）、矿井防火（3）、交通运输工具防火（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建筑防火（1）、电气防火及火灾监控（2）、工业企业防火（2）、建筑消防设施（1）、消防安全管理学（1）、消防工程综合实践（2）、消防经济学（1）、消防安全系统工程（1）、消防制图（4）、危险化学品防火与防爆（1）、人员疏散与救助（4）、森林草原防火（3）、矿井防火（3）、交通运输工具防火（3）。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农学门类

植物生产类

农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101

专业名称：农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作物育种、作物生产、农产品经营与管理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能在作物生产与规划、作物品种选育与改良、农业资源开发与利用、农业教育、农业科研、农业行政、涉农企业及其他相关的部门或单位从事与农学有关的教学与科研、推广与开发、经营与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农业生物科学、农业生态科学、农业系统科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与知识，具备作物新品种选育、作物栽培管理、耕作制度设计、农产品经营与管理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能从事作物育种、作物生产、农田规划设计、农场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工作。主要包括：

- 1.掌握遗传学、农业生态学、作物保护及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生物学和农学学科试验设计和数据分析的基本方法；
- 3.具有作物新品种选育、作物生产与调控、农产品经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4.了解作物新品种发展、农田作物生产、农业资源可持续利用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适应未来行业发展需求；
- 5.具备初步的与大田作物生产相关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主干学科：作物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植物生理生化（4）、普通遗传学（5）、植物保护通论（6）、土壤与植物营养（6）、作物栽培学（6）、作物育种学（5）、耕作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植物生物技术导论（4）、试验设计与生物统计（5）、农业生态学（4）、种子学（5）、作物安全生产原理与技术（2）、农业资源管理与可持续发展（5）、作物化控与原理应用（2）、农产品营销学（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普通遗传学（1）、作物栽培学（1）、作物育种学（1）、耕作学（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种子学（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毕业论文选题范围限于农学专业涵盖的所有领域，选题内容为作物生产、作物遗传育种及良种繁育、农业经营与管理等，论文体裁可为研究型论文、调查报告、考察报告等。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化学、生物科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园艺（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102

专业名称：园艺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园艺学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具有园艺产业开发与设计、推广与应用、经营与管理能力，能在园艺植物生产、品种培育、贮藏、流通与推广等领域和部门从事生产与研究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园艺植物栽培、育种、植物生物技术、设施园艺以及园艺产品采后商品化处理和贮藏等方面的基本理论知识，具备园艺植物生产管理、新品种培育和现代农业设施生产等方面的实践技能，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园艺学、生物学的基本理论知识；
- 2.掌握果树、蔬菜、花卉等园艺植物的栽培、品种选育和良种繁育、商品化处理、检验与检疫等方面的技术与技能；
- 3.熟悉国家农业生产、农村工作领域的政策和法规，具备农业可持续发展意识和基本知识；
- 4.掌握科技文献检索、资料查询基本方法和园艺学研究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5.了解园艺产业与科研的前沿及发展趋势。

主干学科：园艺学、生物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普通遗传学（5）、植物生理生化（4）、园艺植物栽培学（7）、园艺植物育种学（5）、园艺作物保护学（5）、园艺产品贮藏加工学（5）、设施园艺学（6）、园艺商品学（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植物生物技术导论（4）、试验设计与生物统计（5）、农业政策与法规（4）、园艺植物营养学（4）、观赏植物识别与分类（4）、都市休闲农业（4）、智慧农业概论（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普通遗传学（1）、园艺植物栽培学（1）、园艺植物育种学（1）、园艺产品贮藏加工学（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毕业论文选题范围限于园艺专业涵盖的所有领域，选题内容为园艺植物栽培、遗传育种及良种繁育、园艺产品生产、贮藏加工及流通等，论文体裁可为研究型论文、调查报告、考察报告等。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植物学、植物生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植物保护（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103

专业名称：植物保护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植物有害生物的识别、发生规律及安全控制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农业、林业、园林、园艺、环保、商贸、粮食储藏与食品安全等行业从事植物保护有关的技术与设计、推广与开发、经营与管理、教学与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昆虫、植物病理、杂草、植物检疫、植物化学保护、有害生

物综合治理等方面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主要包括：

- 1.掌握植物学、生态学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 2.掌握病原微生物、昆虫、杂草等植物有害生物发生规律及防治原理的基本知识，具备常见植物有害生物的识别和鉴定、检疫、监测和控制的方法和技能；
- 3.掌握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综合防治的方案设计和实施能力；
- 4.掌握植物检疫的原理、方法和技能；
- 5.掌握化学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的种类、作用机理及应用方法，明确抗药性产生的可能途径及田间治理措施等；
- 6.具备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意识和基本知识，了解农业生产和植物保护学科的科学前沿和发展趋势；
- 7.熟悉国家农业生产和植物保护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主干学科：生物学、作物学、植物保护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普通昆虫学（6）、普通植物病理学（6）、农业昆虫学（5）、农业植物病理学（7）、植物病虫害识别与诊断（3）、植物检疫学（8）、植物化学保护（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植物生理生化（4）、植物生物技术导论（4）、试验设计与生物统计（5）、杂草学（3）、作物栽培学（6）、病虫测报（4）、有害生物综合治理（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农业昆虫学（1）、农业植物病理学（1）、植物检疫学（1）、植物化学保护（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作物栽培学（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毕业论文选题范围限于植物保护专业涵盖的所有领域，选题内容为植物病理、农业昆虫、杂草、有害生物防治、植物检疫、农药使用等，论文体裁可为研究型论文、调查报告、考察报告等。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植物学、植物生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种子科学与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105

专业名称：种子科学与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种子科学与工程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种子科学与工程技术的相关部门或单位从事教育与培训、技术推广开发与设计、经营管理与营销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生物学、农学以及种子科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独立获取知识、信息处理以及创新创业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和市场营销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生物学、农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种子科学与经营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3.具有种子生产、加工、检验、推广及市场营销等方面的实践能力和基本技能；
- 4.了解种子科学技术前沿和种子产业发展动态；
- 5.熟悉国家种子产业的基本政策和法律法规；
- 6.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与决策、组织与管理、口头与文字表达能力；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作物学、生物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种子生物学（6）、种子经营管理学（6）、作物育种学（5）、种子生产学（7）、种子政策与法规（5）、种子市场营销学（6）、种子贮藏与加工（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种子检验学（4）、作物栽培学（6）、种业产业化概论（4）、农业推广学（6）、植物生理生化（4）、普通遗传学（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作物育种学（1）、种子生产学（1）、种子贮藏与加工（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作物栽培学（1）、普通遗传学（1）。

2.毕业论文。毕业论文选题范围限于种子科学与工程专业涵盖的所有领域，选题性质可为自然科学，也可工程技术、管理科学等，论文体裁可为试验报告、实习报告等，也可调查报告、考察报告等。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植物学、植物生理学、普通遗传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动物生产类

动物科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301

专业名称：动物科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从事畜禽及经济动物饲养管理、良种繁育、饲料配制与加工、畜牧企业经营管理和技术推广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畜牧场、畜禽良种场站、饲料加工企业等企事业单位从事生产、技术指导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动物育种、繁殖、饲养、饲料配制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现代畜禽养殖场和畜禽良种场站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良种繁育、全价饲料配制和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动物科学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饲料分析、全价饲料的配制和畜禽繁育计划的制定等方面的技术；
- 3.具有畜禽场、良种场站和饲料加工企业管理等岗位的基本能力和技能；
- 4.熟悉国家畜牧业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畜牧科学的发展动态和国际趋势；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畜牧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畜牧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动物遗传育种学（6）、生物统计与试验设计（6）、动物繁殖学（4）、动物营养与饲料学（6）、畜牧场经营管理（5）、猪禽生产学（8）、草食家畜生产学（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草地学（6）、特种经济动物饲养管理学（6）、兽医概论（4）、畜产品加工与营销（5）、宠物饲养和管理（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动物营养与饲料学（3）、猪禽生产学（2）、草食家畜生产学（2）、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结合饲料调制、家畜人工授精、畜牧场环境卫生、饲料营养成分分析、畜禽育种等内容进行一定的生产实践，撰写毕业论文或完成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动物学、实验化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动物医学类

动物医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401

专业名称：动物医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畜禽疾病诊断与防治、动物检疫、兽医卫生检验等动物医学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够在兽医业务部门、畜牧生产部门、公共卫生部门以及大型养殖企业与兽药企业从事动物临床疾病诊疗、动物疫病防控、动物卫生监督、动物检疫与食品安全监管、兽药与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人兽共患病防治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基础兽医学、预防兽医学和临床兽医学的基本理论和技能，掌握畜禽疾病防治、动物检疫、兽医卫生检验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

备从事临床诊疗、动物防疫检疫和兽医卫生管理与监督的实际工作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动物医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动物疾病诊断、病理检测、化验等方面的操作方法和技术；
- 3.具有兽医站、畜禽养殖场、宠物医院等行业工作的基本能力和实践技能；
- 4.熟悉国家动物医学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动物医学的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满足动物医学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动物医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家畜解剖及组织胚胎学（5）、动物生理生化（4）、家畜病理学（5）、兽医药理学（5）、兽医微生物及免疫学（6）、家畜传染病与寄生虫学（5）、兽医内科学与兽医临床诊断学（6）、兽医外产科学（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生物统计学（5）、中兽医学（5）、畜牧概论（5）、兽医流行病学（3）、动物检疫学（4）、动物福利（3）、兽医公共卫生学（4）、兽医法规（2）。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家畜解剖及组织胚胎学（1）、家畜病理学（1）、兽医微生物及免疫学（3）、兽医内科学与兽医临床诊断学（2）、兽医外产科学（2）、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结合动物疾病防治与诊断、卫生检验、动物检疫等内容进行一定的生产实践，撰写毕业论文或完成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动物学、实验化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动植物检疫（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403T

专业名称：动植物检疫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动植物检验检疫相关专业知识和综合职业技能，能在国家各级动植物检验检疫部门、动植物产品卫生安全与监督机构、农副产品生产销售企业及进出口管理部门从事动植物疫病检验检疫及防治、农副产品卫生安全检测、动植物保护等方面的技术、管理与推广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根据实际人才培养目标可分设动物检疫和植物检疫两个方向）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动植物检验检疫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动植物及动植物产品检验检疫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动植物疫病识别和诊断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具备动植物临床检查、实验室检查、动植物剖检、疾病诊断分析、疫病防控等能力；
- 2.具备动物血、粪、尿及植物根、茎、叶、花、种子、果实及植物性包装材料等样本采集能力及送检能力、病理检验能力、微生物检验、检测技术操作及动植物疾病综合分析能力；
- 3.具备畜禽疾病防控/植物保护、农牧场环境控制和统计及管理能力；
- 4.掌握农兽药品残留检测能力；
- 5.具备动植物检疫检验及检后处理、出具报告、动物卫生监督执法等方面的能力；
- 6.熟悉国家动植物防疫检疫、动植物进出口检疫检验等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7.具备较强的语言及文字表达能力，掌握计算机使用、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统计分析的基本方法，具备独立获取知识、信息处理、自主创新和科学研究能力。

主干学科：预防兽医学（动物检疫方向）/植物保护学（植物检疫方向）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动植物检疫概论（5）、动植物食品理化分析（6）。

动物检疫方向：家畜病理学（5）、兽医微生物学（5）、家畜传染病与寄生虫学（5）、动物性食品卫生学（5）、兽医免疫学（6）。

植物检疫方向：微生物学（动植物检疫）（4）、昆虫学（4）、植物病理学（4）、植物检疫学（8）、植病流行与预测预报（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生物统计学（5）、仪器分析（8）、公文写作与处理（6）、兽医法规与行政执法（5）、动物防疫技术（5）、植物化学保护（6）、植物有害生物风险分析（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动物检疫方向推荐优先设置：兽医法规与行政执法（5）、动物防疫技术（5）。

植物检疫方向推荐优先设置：植物化学保护（6）、植物有害生物风险分析（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动植物食品理化分析（2）、家畜病理学（1）、兽医微生物学（1）、动物性食品卫生学（1）、微生物学（动植物检疫）（1）、植物检疫学（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仪器分析（2）、动物防疫技术（2）、植物化学保护（1）、植物有害生物风险分析（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结合动植物检疫、动植物食品理化分析、动植物疾病防控、家畜传染病与寄生虫防控、植病流行与预测预报等内容进行一定的生产实践，撰写毕业论文或完成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实验化学、动物学（动物检疫方向）、植物学（植物检疫方向）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林学类

林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501

专业名称：林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森林培育、林木遗传育种、森林病虫鼠害防治与检疫、野生植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的基本知识，能在林业、农业、环境保护等部门从事森林培育、森林资源保护、森林生态环境建设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森林植物、森林生态、林木培育及林业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解决森林培育、调查规划设计、病虫害防治等方面实际

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森林经营方案编制、森林培育、野生植物资源开发利用、森林资源监测、森林生态环境建设管理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林学、生物学、植物保护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土壤理化性质分析、林木生理生化分析和森林资源调查、评价的方法；
- 3.掌握林木良种选育、林木栽培抚育、森林病虫鼠害防治和林特产品加工利用的技术；
- 4.熟悉国家林业可持续发展、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土绿化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5.了解国内外林学学科理论前沿、林业生物工程技术应用前景、林业科技发展趋势以及林业生产发展动态；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森林培育、森林资源保护、森林生态环境建设等岗位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林学、生物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森林生态学（4）、林业遥感与地理信息系统（7）、林木育种学（5）、森林培育学（5）、森林保护学（4）、林业生态工程学（7）、森林经理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观赏树木学（5）、土壤与植物营养（6）、林火生态管理（5）、城市林业（5）、自然资源学（5）、森林调查与规划设计（2）、森林资源资产评估（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林业遥感与地理信息系统（1）、森林培育学（1）、林业生态工程学（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
-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开展森林培育、林业经营管理、病虫害防治、森林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实践，撰写毕业论文或完成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气象学、测量学、植物学、植物生理学、树木学、林木种苗培育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园林（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502

专业名称：园林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园林植物栽培与应用、园林规划与设计、园林工程与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知识，能在园林、林业、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修复等相关部门从事园林植物栽培、养护与管理以及园林绿地和园林建筑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园林植物栽培与管理、园林规划设计、园林建筑工程以及园林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园林植物繁育与园林管理、园林艺术创作与表达的基本能力，具有生态学理论、植物学理论、艺术与设计理论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风景园林学、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城乡规划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园林植物繁育栽培技术、园林或园林建筑工程管理、园林规划设计等方面的操作方法；
- 3.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施工与组织管理方面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国土绿化、风景名胜区及森林公园建设、环境保护、森林资源及国土资源管理保护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5.了解园林植物的识别要点、观赏特性、应用形式、繁殖栽培和养护管理等方面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城镇绿化、园林建筑、园林工程、园林植物造景等岗位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风景园林学、林学、城乡规划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园林史（5）、园林树木学（6）、园林生态学（5）、园林植物遗传育种（4）、园林苗圃学（4）、园林规划设计（6）、城市园林绿地规划（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园林植物应用设计（5）、中外城市发展与规划史（4）、风景区规划（4）、园林建筑设计（5）、观赏植物栽培学（5）、园林植物景观规划（6）、设施园艺（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园林树木学（2）、园林生态学（1）、园林规划设计（2）、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园林植物应用设计（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开展园林植物栽培与管理、园林规划设计、园林工程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实践，撰写毕业论文或完成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园林美术、土壤肥料学、园林制图与识图、园林树木栽培养护学、花卉学及应用、草坪园艺与养护、园林工程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草学类

草业科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90701

专业名称：草业科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饲草生产、草坪建植与管理、草地保护与利用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在生态建设、现代草业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从事草业科学的技术开发与改良、生产组织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牧草栽培利用、草坪建植与管理、放牧场管理和草地保护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知识，具备饲草生产与加工、草坪绿化、草地资源保护开发与经营管理以及生态环境建设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草业科学核心课程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牧草与草坪草的种植和管护等方面的规划设计及技术操作能力；
- 3.具有草业行业相关的基本能力和实践技能；
- 4.熟悉国家草原保护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草业科学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和国际趋势；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草业行业的工作需求；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继续学习的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牧草学、草地学、草坪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植物学（3）、土壤与植物营养（6）、植物生理学（5）、普通遗传学（5）、田间试验设计和生物统计（4）、牧草与饲料作物栽培学（6）、草坪学（6）、草地保护学（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草地管理学（6）、畜牧概论（5）、农业气象学（4）、园林绿地规划设计（5）、牧草与草坪草育种学（6）、牧草加工与贮藏（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植物生理学（1）、普通遗传学（1）、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结合牧草栽培与加工调制、草地保护与利用、牧草与草坪草的育种、草坪工程等内容进行一定的生产实践，撰写毕业论文或完成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植物学、实验化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医学门类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食品卫生与营养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100402

专业名称：食品卫生与营养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预防医学、营养学和食品卫生学的基本知识和能力，能在食品生产与经营企业或社区从事营养指导以及食品卫生监督、检验和管理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预防医学、营养学和食品卫生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科学研究、实验室检测初步能力，具有营养调查、食品监督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预防医学、营养与食品卫生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食物营养价值的分析、营养配餐与食谱编制；
- 3.熟悉食物中毒及其他食源性疾病的流行病学调查方法；
- 4.熟悉有关食品卫生与营养的健康教育与促进的理论和方法；
- 5.熟悉国家食品安全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 6.了解食物生产、加工、储藏、流通、烹饪等过程中可能存在的营养损失和食品安全问题；
- 7.了解食品卫生与营养学的发展动态，具备初步科学研究能力。

主干学科：营养学、预防医学、食品科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食品安全评价体系（6）、食品毒理学（4）、公共营养学（6）、食品安全学概论（4）、预防医学（6）、食品安全监督管理（6）、实用卫生统计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食品工艺学（6）、食品加工与保藏（6）、食品原料学（4）、食品化学与分析（6）、食品标准与法规（3）、新型食品概论（4）、

中医营养学（8）、烹饪营养学（6）、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5）、生物化学（食品营养）（6）、流行病学（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食品生产方向建议优先选择：食品工艺学（6）、食品加工与保藏（6）、食品化学与分析（6）、食品标准与法规（3）。

营养健康方向建议优先选择：烹饪营养学（6）、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5）、生物化学（食品营养）（6）、流行病学（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食品毒理学（1）、实用卫生统计学（2）、食品加工与保藏（2）、食品化学与分析（1）、烹饪营养学（2）、生物化学（食品营养）（2）、流行病学（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药 学 类

药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 100701

专业名称： 药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药物化学、药理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和天然药物化学等药学方面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药品生产和流通企业、医疗卫生机构等部门从事药物生产、药物质量控制、药品销售、药物研发、用药指导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化学、生物学、药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在药物生产、医院药学、药品分析鉴定和药事管理领域内从事药品生产操作、药物质量控制、药品流通、药品检验、药品销售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药物化学、药理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药物化学、药理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等方面的操作方法；

3.具有药品生产操作、药物质量控制、药品流通、药品检验、药品销售等岗

位的实践能力与技能；

4.熟悉国家药事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5.了解药学相关操作技术的发展动态；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化学、生物学、药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药物分析（7）、药物化学（5）、药剂学（8）、药理学（6）、药学导论（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药事管理学（6）、物理化学（药）（6）、分子生物学（6）、数理统计（4）、有机化学（药本）（6）、药用植物与生药学（4）、药品经营质量管理（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药物分析（2）、药物化学（1）、药剂学（2）、药理学（1）。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药物制剂（专升本）

专业代码：100702

专业名称：药物制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药物制剂和药物制剂工程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实验技能，能够在药学领域从事药物剂型与制剂的研究开发以及药物制剂的生产、制备、质量控制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药学、化学、生物学、基础医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工业药剂学、制剂工程学、化工原理等方面的基本实验技能，具备药物剂型和制剂的设计、制备、质量控制及评价的基本理论和技术，具有药物制剂研

究、开发、生产等方面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药物化学、药用高分子材料学、工业药剂学、药物制剂工程技术与设备等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
- 2.具备药物制剂的研究与开发、生产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3.熟悉国家药事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 4.了解现代药物制剂技术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的发展动态；
- 5.具有对药物制剂领域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和运用能力。

主干学科：药学、化学、生物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药理学（6）、药剂学（8）、药物制剂工程（4）、药物化学（5）、药物分析（7）、药用高分子材料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药品检验技术（4）、药物制剂工程技术与设备（6）、工业药剂学（4）、药事管理学（6）、微生物学（4）、生物技术制药学（5）、化工基础（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药品检验技术（4）、药物制剂工程技术与设备（6）、药事管理学（6）、生物技术制药学（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药理学（1）、药剂学（2）、药物化学（1）、药物分析（2）、微生物学（1）。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无

中药学类

中药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100801

专业名称：中药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

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中医药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以及相关的药学、中医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能力，能在中药生产、检验、流通、使用、研究与开发等领域从事标准化中药材生产与鉴定、中药制剂、中药质量与分析、中药药理与安全性评价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中医药学及其相关的药学、中医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中药鉴定、中药制药、中药质量评价及安全性评价、指导临床合理用药和中药新药开发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中药真伪鉴别、饮片生产、中药制剂的制备和生产、药品经营管理、中药临床应用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中药分析学、中药药剂学、中药药理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中药的鉴定与质量评价、药效学和药物安全性评价、制剂制备等方面的基本方法和技术；
- 3.具有中药制剂的初步设计、中药质量评价方法选择、新药药理实验与评价等岗位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中医药行业及药事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 5.了解现代中药学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
- 6.具有一定的中药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中药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中药学、中医学、化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7 门，共计 4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6 门，不得少于 3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药事管理学（6）、中药药理学（5）、分析化学（中药）（10）、中药分析（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数理统计（4）、生物化学（药）（3）、中药药剂学（9）、中药文献学（6）、中成药学（5）、病原生物学与免疫学基础（5）、药理学（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数理统计（4）、中药药剂学（9）、中药文献学（6）、药理学（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中药药理学（1）、分析化学（中药）（2）、中药分析（2）、中药药剂学（2）、中药文献学（2）、药理学（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医学技术类

医学检验技术（专升本）

专业代码：101001

专业名称：医学检验技术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医学检验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掌握医学检验实践技能以及临床常用检验仪器设备使用方法，能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事业单位从事医学检验技术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医学基础知识以及医学检验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医学检验专业知识运用的基本能力，具有医学检验技术专业技能的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基础医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病原生物学及检验、生物化学及检验、血液学及检验、免疫学及检验、临床检验基础等医学检验、检疫的基本理论和实践技能；
- 3.具有医学检验、检疫的基本能力和实践技能；
- 4.熟悉国家医疗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 5.了解医学检验技术的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医学检验技术职业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能力。

主干学科：基础医学、医学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卫生法规（4）、生物化学及生物化学检验（6）、病原生物学及检验（6）、免疫学及免疫学检验（6）、血液学及血液学检验（5）、临床检验基础（7）、实验室管理学（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医学基础总论（8），仪器分析、检验仪器原理及维护（5），卫生检验（5），食品卫生学检验（5），免疫学基础（4），病原生物学（4），诊断学（4），医学文献检索（5），临床医学总论（6），生物学基本实验技术（9）。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医学基础总论（8），仪器分析、检验仪器原理及维护（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生物化学及生物化学检验（1）、病原生物学及检验（1）、免疫学及免疫学检验（1）、血液学及血液学检验（1）、临床检验基础（1）、医学基础总论（2）、生物学基本实验技术（3）。

2.毕业论文/文献综述/综合性实践考核。其中，综合性实践考核是对多门专业课程知识的综合运用能力和实践操作技能的考核，至少涉及两门或两门以上专业课的多个知识点。

其他说明：无

眼视光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101004

专业名称：眼视光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眼科学、眼病学、屈光学和双眼视觉学等专业知识和技能，能在验光配镜行业从事屈光与验光、眼镜制作工作，以及在眼科门诊、眼视光门诊、视光中心等相关机构从事眼视光方面的检查与治疗、设备运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光学、解剖学、眼病学、屈光学和双眼视觉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屈光检查、视功能检查和视觉治疗设备使用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掌握眼视光学和眼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各种眼视光检查方法，具备验光配镜职业基本技能，掌握眼视觉学的检查、治疗的实践技能；
- 3.掌握眼视光行业必需的文献检索、实验方案制订、实验操作、数据处理与分析、实验总结等方面的基本技能；
- 4.熟悉国家眼视光行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5.了解眼视光领域的发展趋势和相关技术发展动态；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主干学科：光学、眼科学、视光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眼科学（7）、眼镜光学（5）、眼屈光与验光学（6）、双眼视觉学（6）、接触镜学（6）、临床眼科学（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低视光学（5）、眼应用光学（5）、角膜塑形镜学（5）、视觉心理学（5）、市场营销学（5）、视觉神经生理学（5）、眼镜制作（5）、眼屈光手术学（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眼应用光学（5）、市场营销学（5）、眼镜制作（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眼屈光与验光学（2）、双眼视觉学（2）、接触镜学（2）。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眼镜光学、眼科学、眼屈光学、验光技术、眼镜定配技术、接触镜验配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护理学类

护理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101101

专业名称：护理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较系统的护理学及相关的医学知识，具有基本的临床护理能力和初步的教学管理和科研能力，能在各类医疗卫生保健机构从事护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护理学及相关的基础医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获得临床护理及护理管理与科研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为护理对象提供整体护理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护理专业及相关的基础医学、人文社会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应用护理程序为护理对象实施整体护理的能力;
- 3.具备对急危重症患者的抢救和应急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 4.具备有效沟通与合作的能力;
- 5.具备初步的护理教学、管理及科研能力;
- 6.熟悉国家医疗卫生相关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和伦理准则;
- 7.熟悉社区护理、老年护理、康复护理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8.了解护理学科的发展动态和趋势。

主干学科: 基础医学、护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预防医学(6)、护理学导论(5)、内科护理学(8)、外科护理学(8)、急救护理学(5)、护理学研究(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7)、护理管理学(5)、护理教育导论(5)、妇产科护理学(5)、儿科护理学(5)、老年护理学(5)、社区护理学(5)、精神障碍护理学(5)、康复护理学(5)、护理社会学概论(7)、卫生统计学(6)、卫生法规(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 外语(7)、护理管理学(5)、护理教育导论(5)、老年护理学(5)、社区护理学(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内科护理学(2)、外科护理学(2)。主要为内科及外科专科护理实践技能学习,可在护理技能实验室或临床医院进行,以确保学生获得足够的护理实践能力。

2.实习: 在具有教学资质的三级医院进行实习,时间不少于 3 个月。

3.毕业论文: 安排一定时间的科研训练以培养学生基本的科研能力,可以采取个案报告、综述、科研论文等多种形式。

其他说明: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可免实习：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临床护理工作 5 年及以上；护师及以上职称。

社区护理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401101

专业名称：社区护理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健康事业发展和社区居民健康需求，具备人文社会科学、社区护理学、预防保健、健康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够在城镇（乡）社区医疗中心为社区人群提供综合性社区护理服务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社区护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对服务对象实施整体护理与社区健康服务的基本技术，具有独立开展社区护理、护理康复、社区健康管理、社区预防保健等社区卫生服务方面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社区护理学专业相关的护理学、中医护理、人文社会科学等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
- 2.具备应用护理程序为社区服务对象实施整体护理的基本能力；
- 3.具备与护理对象和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与合作的能力；
- 4.具备健康体魄和心理素质，能够独立开展社区卫生服务、社区护理管理和社区群体健康教育的基本能力；
- 5.能够在社区护理学科领域开展一定的科学研究与教学；
- 6.熟悉国家卫生工作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和伦理准则；
- 7.了解社区护理学的发展前沿和动态。

主干学科：护理学、社区护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社区护理学（5）、社区卫生服务管理（5）、社区健康教育（5）、老年护理学（5）、社区健康评估（6）、社区营养学（6）、社区康复护理（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护理社会学概论（7）、护理学研究（5）、护理管理学（5）、预防医学（6）、中医护理学基础（8）、社区精神卫生护理（8）、公共关系学（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护理社会学概论（7）、护理学研究（5）、护理管理学（5）、预防医学（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社区健康评估（2）、社区营养学（2）、社区康复护理（2）。

2.实习：在具有社区护理培训资质的社区服务中心完成不低于12周的社区卫生服务实践，并在实习结束后进行社区卫生服务技能考核。

3.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管理学门类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102

专业名称：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理基础，具备经济、管理、信息处理及计算机科学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知识，能在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从事信息系统规划、开发、管理和使用等技术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信息管理和信息系统开发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信息系统分析、设计、开发、管理和使用的基本能力，具有现代信息处理方法、技术和工具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系统思想及信息系统规划、分析、设计、开发的方法与技术；
- 3.具有信息管理与应用等行业利用数据进行决策与建模、定量分析与模拟仿真、信息系统运营和管理的基本能力；
- 4.了解国家相关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信息管理系统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6.具有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满足企事业单位信息管理与应用岗位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管理学、管理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高等数学（工本）（10）、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数据结构与数据库（5）、管理学原理（初级）（5）、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线性代数（工）（3）、计算机网络原理（4）、商务分析方法与工具（4）、人工智能与大数据（6）、信息与网络安全管理（5）、信息资源管理（4）、电子商务与网络营销（3）、信息技术（IT）项目管理（3）、企业资源规划系统与应用（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数据结构与数据库（1）、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2）、信息与网络安全管理（2）。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计算机信息管理（专科）”和“经济信息管理（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工程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103

专业名称：工程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土木工程与工程管理相关经济、管理、法律和信息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有应用所学工程及管理经济知识并熟练运用现代计算机软件工具进行项目全局分析和优化的能力，能够在土木工程领域从事工程决策和全过程工程管理等应用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土木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相关经济、管理、法律和信息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解决工程管理相关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一般工程建设施工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土木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专业领域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有综合运用工程技术、管理科学、信息技术和方法以及法律法规开展工程项目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3.熟悉工程管理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4.了解工程管理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关学科的新理论、新方法、新知识；
- 5.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工程项目管理领域的工作需求；
- 6.具有社会责任意识，坚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环境保护意识，能够自觉践

行工程管理活动可持续发展理念；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管理科学与工程、土木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管理学原理（中级）（6）、工程合同管理（5）、管理信息系统（5）、工程造价管理（6）、工程项目管理（6）、工程安全管理与环境保护（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工程成本规划与控制（5）、土力学及地基基础（4）、工程质量管理（5）、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实务（5）、土木工程概论（4）、工程经济学（4）、工程咨询（4）、房地产投资与融资（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管理信息系统（1）。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工程项目管理（1）、工程成本规划与控制（1）、土力学及地基基础（1）、房地产投资与融资（2）。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工程技术、工程经济、管理学、工程建设法规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104

专业名称：房地产开发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房地产开发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房地产市场分析与房地产项目全程策划的基本训练，能够在房地产开发与管理领域从事房地产全过程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房地产开发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房地产产品研发与设计理念创新的基本能力，具有房地产市场分析、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融资

分析、房地产评估及房地产营销策划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房地产开发与管理相关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房地产项目运营与决策的基本原理和方法；
- 3.掌握城市开发与城市更新的基本原理和运作方式；
- 4.具有房地产市场分析、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融资分析、房地产评估及房地产营销策划的基本技能，具有房地产产品研发与设计理念创新的基本能力；
- 5.熟悉房地产开发与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
- 6.了解国内外房地产开发与管理领域理论与实践的最新发展动态与趋势；
- 7.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房地产行业的工作需求；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方法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管理科学与工程、土木工程、公共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工程经济学（4）、房地产项目管理（6）、物业管理（6）、城市开发与城市更新（4）、房地产投资与融资（6）、房地产合同管理（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城市规划原理（8）、房地产市场营销（4）、管理信息系统（5）、房地产管理类软件应用（4）、工程安全管理与环境保护（4）、土木工程概论（4）、人居环境（2）、城市土地资源管理（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管理信息系统（1）。
-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房地产项目管理（2）、房地产投资与融资（2）、城市规划原理（2）。
-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无

工程造价（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105

专业名称：工程造价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具备工程造价管理相关的管理、经济和法律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能够在建设工程领域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投资、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审计、金融及保险等企事业单位、房地产领域的企事业单位和相关政府部门，从事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计量与计价、工程造价控制、工程建设全过程造价管理与咨询、工程合同管理、工程审计、工程造价鉴定与纠纷处理等全面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工程造价与工程经济分析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工程建设全过程工程造价确定与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运用工程造价确定与管理的知识编制各类造价文件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工程造价管理和工程经济分析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与投标报价文件编制、竣工结算文件编制以及全过程造价控制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 3.具有综合利用管理科学、信息技术和工程方法以及法律法规解决工程合同管理、工程审计、工程造价鉴定与纠纷处理的技术与技能；
- 4.熟悉工程造价管理、工程招投标、工程合同管理的有关政策、法规和规范；
- 5.具有运用信息化技术（BIM）对工程造价进行管理的专业能力；
- 6.了解工程造价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近学科的一般知识；
- 7.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工作能力，满足工程造价管理领域的工作需求；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新材料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管理科学与工程、土木工程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6）、工程经济学（4）、建设工程合同（含 FIDIC 条款）（6）、工程项目管理（6）、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实务（5）、安装工程技术计量与计价（6）、工程造价管理（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工程定额原理（4）、工程索赔（2）、工程咨询（4）、工程审计（4）、工程成本规划与控制（5）、工程项目评估（5）、土木工程概论（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工程项目管理（1）、安装工程技术计量与计价（1）、工程成本规划与控制（1）、工程项目评估（1）。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建筑结构、工程经济、造价管理、工程建设法规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工商管理类

工商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1K

专业名称：工商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国际化视野、团队精神、管理能力和沟通技能，能够在不同类型的企事业单位或行政机构从事战略管理、运营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能力，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系统掌握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方法和技能，有一定的决策能力；
- 3.掌握一定的数学基础知识，能熟练地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
- 4.熟悉国家工商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和跨文化交流能力；
- 6.具有较强的专业分析、写作、语言表达能力，以及基本的协调沟通和组织领导能力；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生产运作与管理（6）、项目管理（6）、财务管理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企业战略管理（6）、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6）、生产经营决策模拟（6）、国际商务谈判（5）、跨国公司经营与管理（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6）、生产经营决策模拟（6）、跨国公司经营与管理（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项目管理（2）。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网络营销与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420201

专业名称：网络营销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网络营销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专业技能，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网络营销策划、组织、推广和管理等能力，能够在企业部门、服务机构和行政事业单位从事网络营销战略规划、渠道管理、品牌价值网络推广和产品服务网络促销等方面工作的较高素质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电子商务、营销管理、网络营销、网站网页设计、网上店铺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产品、服务、技术和品牌的网络营销策划以及网络营销系统设计、实现、运维、性能测评、运行控制及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基本技能。主要包括：

- 1.掌握市场营销学、经济学、管理学、电子商务、消费心理学、网络营销、社会化媒体、客户关系管理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网站网页设计、网络营销策划、网络推广运作、市场预测分析、数据

资料检索等基本技能，以及网络营销基本工具和方法的运用能力；

3.具有产品、服务、活动、技术和品牌等网络营销推广的策划、设计、运维、测评、调控管理的实践能力；

4.具有网络营销系统的策划设计、网站开发、市场应用、运行管理工作的实践能力；

5.具有初步的搜索引擎营销、移动新媒体营销、软文营销、大数据营销、移动社交广告、网络整合营销、网络营销在线分析技术的研究开发与实际应用能力；

6.熟悉国家网络营销与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7.了解网络营销理论、方法和模式的发展动态，适应互联网数字化时代的产品、服务、技术和品牌等营销推广的发展需求；

8.初步掌握一门外语，并具备一定的阅读本专业外文书刊的能力，以及初级的外语听、说、写基础；

9.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市场营销、工商管理、电子商务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电子商务基础理论与实践（6）、网站建设与管理（5）、网络营销与策划（5）、网上店铺运营与管理（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网络营销学（6）、营销渠道管理基础（4）、网页设计与制作（5）、移动商务理论与应用（4）、统计分析工具及其应用（4）、网络营销创新管理（5）、搜索引擎营销（6）、网络广告学（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营销渠道管理基础（4）、网页设计与制作（5）、网络营销创新管理（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网站建设与管理（2）、网络营销与策划（2）、网页设计与制作（1）、网络营销创新管理（5）、搜索引擎营销（6）。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计算机网络、电子商务等本专业所

需的基础知识。

市场营销（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2

专业名称：市场营销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管理学、经济学和市场营销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以及市场营销领域的专业技能，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能够在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从事市场调研、市场开发、销售管理、国际营销、品牌营销和商务策划等营销与管理方面工作的较高素质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市场营销学及相关管理学、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市场调研、产品管理、广告及公关策划、销售管理与策划、渠道及物流管理、客户开发与维护的基本能力，具有产品（服务）销售市场开发、客户服务支持、渠道管理与维护以及大数据应用的实际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市场营销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从事市场营销工作所需的定性、定量分析基本方法和技能；
- 3.具备独立开展市场营销策划和管理，以及分析解决市场营销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市场营销领域的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以及国际市场营销的惯例和规则；
- 5.了解市场营销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以及电子商务、国际贸易、网络技术、大数据等方面的相关知识；
- 6.具有一定的营销管理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相关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有较强的文字写作、语言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外语及计算机应用等方面的能力；
- 8.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电子商务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市场营销策划（5）、国际市场营销学（5）、消费者行为学（6）、网络营销与策划（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国际商务谈判（5）、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服务营销学（5）、商品流通概论（5）、供应链管理（6）、商业伦理道德（5）、计算机网络技术（4）、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服务营销学（5）、商品流通概论（5）、供应链管理（6）、商业伦理道德（5）、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网络营销与策划（2）、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供应链管理（2）。

2.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安排社会实践活动。

3.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经济学、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会计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3K

专业名称：会计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会计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掌握会计师的业务知识与专业技能，熟悉“互联网+”环境下的会计服务模式，能够在工商企业、金融企业、中介机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从事会计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会计和经济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提供“互联网+”环境下会计服务的基本能力，具有分析和解决会计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会计学、公司理财、审计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会计学分析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 3.熟悉国家会计准则，了解国际会计惯例等方面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4.了解现代会计学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
- 5.具有一定的会计学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会计行业的工作需

求；

6.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能力，以及分析和解决会计问题的基本能力；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财务会计（中级）（6）、会计信息系统（6）、管理会计（5）、审计学（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税法（5）、财务报表分析（5）、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5）、会计理论专题（5）、会计案例分析（4）、税务会计与税务筹划（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税法（5）、财务报表分析（5）、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5）、会计理论专题（5）、会计案例分析（4）、税务会计与税务筹划（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会计信息系统（2）、会计案例分析（4）。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基础会计学、财务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财务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4

专业名称：财务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管理、法律及财务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掌握财务管理的业务知识与专业技能，熟悉“互联网+”环境下的网络财务服务模式，能够在工商企业、金融企业、中介机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从事财务管理及其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财务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财务分析、投资与金融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具有分析和解决财务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财务管理学、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财务管理文献检索、资料查询、计量分析的基本技术和方法;
- 3.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能力,以及分析和解决财务管理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内外有关财务、金融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财务管理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财务管理学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财务管理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工商管理、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财务会计(中级)(6)、高级财务管理(6)、财务分析(5)、管理会计(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审计学(4)、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5)、全面预算(5)、资产评估(4)、ERP 沙盘模拟经营(3)、证券投资学(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5)、全面预算(5)、资产评估(4)、ERP 沙盘模拟经营(3)、证券投资学(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财务分析(2)、ERP 沙盘模拟经营(3)。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国际商务(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5

专业名称：国际商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管理、法律、国际商务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能够在经济贸易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国际贸易和其他国际化经营与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国际贸易、国际化经营及经济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国际商务理论和实务，具有分析和处理国际商务活动中具体问题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国际商务及经济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运用国际商务的定性与定量分析方法分析和解决国际商务活动中具体问题的能力；
- 3.熟悉国际、国内政府采购理论和实务，具有较强人际沟通和业务拓展能力；
- 4.掌握从事国际商务工作所需要的外语、计算机等工具性知识，具有良好的跨文化沟通能力和应用现代信息技术的基本能力；
- 5.熟悉涉外经济法规、国际商务的惯例与规则，以及主要国家地区的贸易政策；
- 6.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经济与贸易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国际经济学（6）、国际金融理论与实务（6）、电子商务概论（6）、国际商务谈判（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国际商法（4）、商务英语（7）、国际商务理论基础（5）、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6）、政府采购概论（5）、国际市场营销学（5）、当代中国经济运行（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电子商务概论（2）。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国际贸易实务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人力资源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6

专业名称：人力资源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管理、经济、法律的基本知识，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掌握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能够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从事人员招聘、培训、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人力资源管理方法与技能，具有较强的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人力资源管理定性、定量分析基本方法，人员招聘、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管理的操作技能和管理实践能力；
- 3.具有一定的数学基础，熟练使用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的能力；
- 4.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好的公文写作、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 5.熟悉国家人力资源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6.了解人力资源管理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法学、公共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人员素质测评理论与方法（5）、绩效管理（6）、劳动关系与劳动法（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薪酬管理（6）、人力资源管理（4）、人力资源管理高级实验（4）、工作分析（4）、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人力资源管理（4）、人力资源管理高级实验（4）、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劳动关系与劳动法（2）、人力资源管理高级实验（4）。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审计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 120207

专业名称： 审计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审计、经济、管理、法律、计算机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掌握审计职业规范和现代审计方法，熟悉企业和政府会计准则，了解相关经济法规，能够在工商企业、中介机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等从事审计、会计、管理咨询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审计学、会计学、财务管理、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财务审计、合规性审计、绩效审计的基本能力，具有审计项目计划、实施、报告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审计学、会计学、财务管理、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审计项目计划、实施和报告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 3.具有注册会计师审计、内部审计、国家审计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审计、会计、内部控制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现代审计学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
- 6.具有一定的审计学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审计行业的工作需

求；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法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财务会计（中级）（6）、企业财务报表分析（5）、经济法概论（财经类）（4）、企业财务审计（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审计学原理（5）、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5）、成本会计（3）、内部审计（5）、经济效益审计（5）、资产评估（4）、财政审计（5）、审计准则与审计技术方法（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5）、成本会计（3）、内部审计（5）、经济效益审计（5）、资产评估（4）、财政审计（5）、审计准则与审计技术方法（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企业财务审计（2）。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基础会计学、财务管理、管理学原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资产评估（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8

专业名称：资产评估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资产评估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能够在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资产评估机构等从事资产管理、资产评估等方面工作的较高素质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应用经济学和资产评估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分析和解决资产评估基本问题的基本能力，获得资产评估方法与技能的基本训

练。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应用经济学和资产评估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有分析和解决资产评估问题的实践能力；
- 3.掌握信息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掌握有关资产评估的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
- 4.熟悉国家资产评估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准则，了解资产评估行业实践与发展动态；
- 5.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备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和批判性思维能力；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国内评估准则（4）、财务会计（初级）（6）、不动产评估（6）、企业价值评估（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资产评估（4）、经济法概论（财经类）（4）、企业经营战略（6）、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机电设备评估（6）、无形资产评估（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资产评估（4）、机电设备评估（6）、无形资产评估（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不动产评估（2）、企业价值评估（2）、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机电设备评估（2）、无形资产评估（2）。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物业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09

专业名称：物业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具有物业管理和房地产经营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物业客户服务及协调、物业系统管理、物业经营管理、房地产营销策划的基本能力,能够在物业服务管理、估价、租赁和咨询类企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和评估交易类企业,建筑环境系统设施设备管理公司(土木工程设施管理公司)以及相关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从事与物业相关的服务、经营策划、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物业管理和房地产经营的基本理论,熟悉物业方面政策和法律法规等基本知识,具备物业客户服务及协调、物业系统管理以及物业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服务物业客户并协调各方关系、应用相关法律法规依法撰写物业管理文件、维护管理房屋及设施设备、操作计算机管理系统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物业服务、物业系统管理、经营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物业系统运营与管理技术,能综合运用专业理论知识和方法对由人员、物质、设备、能源和信息组成的物业系统进行设计、维护和管理;
- 3.具有从事物业管理相关工作所需要的文化素养、健康的体魄以及良好的心理素质;
- 4.具备服务、协调物业客户的技能;
- 5.具备物业经营管理能力,能够解决物业管理具体问题;
- 6.具备房地产营销策划与管理能力;
- 7.熟悉国家物业管理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8.具备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的初步能力,能独立分析和解决物业管理的基本问题;
- 9.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物业管理法规(3)、物业管理实务(7)、物业设备管理(5)、房地产项目管理(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物业信息管理(5)、城市社区建设概论(5)、物业经营管理(6)、人力资源管理(初级)(6)、质量管理(4)、物业管理战略(6)、房地产金融(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城市社区建设概论(5)、物业管理战略(6)、房地产金融(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物业管理实务(3)、房地产项目管理(2)。
- 2.专业实习：可根据实际安排在物业服务企业或房地产经营企业进行实习。
- 3.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房屋机电基础、房屋维修与管理、物业管理、房地产经营管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文化产业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10

专业名称：文化产业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文化行政管理和文化企业经营知识，具有宽阔的文化视野和现代管理意识，熟悉文化法规及政策，能够在文化管理部门、文化企事业单位、新闻出版机构、艺术产业机构、文化媒体等从事文化产业管理、文化产业经营、文化活动运作、文化产业研究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文化产业管理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文化产业管理相关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从事文化产业管理方面的实际工作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文化产业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艺术的思维方式和分析方法，具有宽阔的文化视野和创新意识；
- 3.具备从事文化产业管理、营销、策划、经纪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与能力；
- 4.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 5.了解国际先进文化产业的理念、经营模式和发展趋势；
- 6.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熟悉与文化产业相关的文化政策法规和知识产权法律知识。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汉语言文学、设计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

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文化产业概论（6）、文化经济学（5）、文化市场与营销（4）、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6）、媒介经营与管理（5）、地方文化资源开发与管理（4）、文化政策与法规（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中国文化概论（5）、外国文化导论（6）、文化经纪理论与实务（4）、国际文化贸易概论（4）、新媒体导论（4）、会展组织与管理（4）、节事活动策划与管理（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2）。

2.为培养学生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使其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建议在以下四类实习中挑选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不少于 3 千字的实习报告：（1）中小学以及各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实习；（2）媒体或文化、出版机构实习；（3）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4）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3.毕业考核。

其他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可在综合考试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2.综合考试注重考核应考者应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 5 千字，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联系实际，层次清楚，语言流畅。论文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评定成绩采用四级评定制方法，即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

体育经济与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212T

专业名称：体育经济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体育学、管理学和经济学的理论基础以及体育经济管理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能够在体育产业及相关领域从事经营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体育学、管理学和经济学的理论基础和基础知识，具备体育经济活动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各类体育产业市场开发与运营管理的实际应用能

力。主要包括：

1.掌握体育学、管理学和经济学的基礎理论知识，能综合运用相关理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2.熟悉体育产业发展规律，掌握体育市场开发及体育经营活动组织与策划的基本技术和方法；

3.具有从事体育产业相关经营管理工作的基本能力；

4.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体育产业的工作需求；

5.熟悉国家体育产业经营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掌握体育产业运作的基本规则和规范；

6.了解体育产业发展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及国际趋势；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8.具备良好的体育素养，有一定的体育特长，以及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

主干学科：体育学、管理学、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体育管理学（5）、体育经济学概论（5）、体育经纪人（5）、体育市场营销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运动生理学（6）、体育社会学（6）、体育产业经营与管理（6）、运动训练学（6）、体育赞助导论（7）、体育公共关系（6）、体育游戏（4）、体育俱乐部运营与管理（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运动生理学（6）、运动训练学（6）、体育赞助导论（7）。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体育市场营销学（2）、体育游戏（4）。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体育产业概论、管理学、经济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农业经济管理类

农林经济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301

专业名称：农林经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农林经济管理基本理论、专业技能和方法，了解本专业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熟悉国家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尤其是乡村振兴战略的方针、政策，能在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从事农业经济管理、项目管理与科技成果推广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和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国家有关农业农村政策和法规，能够熟练应用农林经济管理、技术经济分析、农村发展规划等专业理论和方法，具备分析解决农业农村经济生活中的经营管理、市场分析、科学决策等问题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经济与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新时代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新趋势、新特征、新要求，把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目标；
- 3.具有农业农村行政企业管理、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的基本能力，以及较强的沟通协调和创新思维能力；
- 4.熟悉国家新时代农业发展领域的政策和法规；
- 5.了解农林经济管理的前沿理论、农业农村应用前景、农经发展动态、行业需求以及国际发展趋势；
- 6.具有一定的从事农林经济管理基础的科学研究能力，满足生产第一线或农村基层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能力。

主干学科：农林经济管理、应用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管理学原理（中级）（6）、农业经济学（6）、农业统计学（4）、农业企业管理学（5）、农业农村政策学（4）、农产品营销学（4）、农村金融学（4）、资源与环境经济学（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农村发展规划（6）、社会经济调查方法与应用（6）、电子商务概论（6）、项目投资与评估（4）、会计学原理（5）、农业技术经济学（5）、财政与税收（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电子商务概论（2）。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毕业论文选题范围限于农林经济管理专业涵盖的所有领域，选题性质可为管理学，也可为公共管理学和经济学等，论文体裁可为学术论文、案例分析、调研报告等。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经济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公共管理类

公共事业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401

专业名称：公共事业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系统掌握现代公共事业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能在教育、文化、体育、卫生、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保障等行业从事公共事业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公共事业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公共事业管理的基本技能，具有从事公共事业管理实际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公共情怀和社会责任感；

2.掌握公共事业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了解公共事业管理的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3.掌握公共事业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

4.熟悉国家公共事业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5.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公共事业管理的工作需求;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公共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公共管理学 (5)、公共事业管理 (5)、公共政策分析 (6)、社会学概论 (6)、社会保障概论 (5)、公共经济学 (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组织行为学 (4)、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 (6)、非政府组织管理 (4)、管理信息系统 (5)、老年社会学与社会工作 (4)、文化管理 (4)、公共卫生管理 (4)、应用文写作 (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管理信息系统 (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行政管理 (专升本)

专业代码: 120402

专业名称: 行政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行政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能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从事行政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行政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从事行政管理工作的基本技能,具有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从事行政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具有较好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国际视野、公共情怀和公共精神;

2.掌握公共管理、行政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了解公共管理、行政管理的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3.掌握行政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

4.熟悉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熟悉当代中国的政府治理体系;

5.树立效率、创新、服务、公正、民主、法治等政府治理理念;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的实际工作需求。

主干学科: 公共管理、政治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政治学原理 (6)、公共行政学 (4)、公共政策分析 (6)、公共经济学 (5)、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 (6)、行政法学 (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中国行政史 (5)、西方行政学说史 (4)、当代中国政治制度 (6)、国际政治学概论 (5)、行政组织理论 (4)、政府绩效管理 (5)、秘书实务 (6)、老年社会学与社会工作 (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土地资源管理 (专升本)

专业代码: 120404

专业名称: 土地资源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现代管理学、经济学以及资源学的基本理论,掌握土地资源管理的基本知识,具备土地调查与规划、土地制度与政策分析、地籍管理、房地产估价等基本技能,能在各级政府或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农业、房地产等相关领域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土地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

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有综合运用相关理论解决土地资源实际问题的能力，具备土地资源管理的基本技能。主要包括：

-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社会责任感；
- 2.掌握土地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了解国内外土地资源管理的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 3.掌握土地调查与规划、土地测量与地籍管理、土地评估、土地开发经营等基本技能，具有“测、绘、规、估、表、籍”等方面的实际技能；
- 4.熟悉国家土地资源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土地资源管理工作的实际需求；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公共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土地资源学（5）、土地经济学（5）、土地管理概论（5）、测量学（5）、地籍测量（6）、土地法学（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经济学原理（中级）（6）、公共行政学（4）、地籍管理（4）、土地利用规划（5）、土地利用工程（6）、地理信息系统（7）、城市地理学（4）、不动产估价（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测量学（2）。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城市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405

专业名称：城市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现代城市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能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部门以及企事业单位从事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现代城市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具备现代城市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具有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的专业技能。主要包括:

-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现代城市管理理念和较高的社会责任感;
- 2.掌握城市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
- 3.具有城市管理的基本能力和实际技能;
- 4.熟悉国家有关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国内外城市管理的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城市管理工作的实际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公共管理、社会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外语 (7)、公共行政学 (4)、城市管理学 (6)、城市生态学 (4)、城市社会学 (4)、城市经济学 (5)、城镇规划 (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中国城市发展史 (4)、城市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 (6)、城市土地管理 (6)、城市社区建设与管理 (6)、智慧城市建设 (4)、城市建设与管理法规 (6)、公共政策分析 (6)、城市地理学 (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城镇规划 (2)、城市社区建设与管理 (2)。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交通管理 (专升本)

专业代码: 120407T

专业名称: 交通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现代交通管理理论、方法和技术,掌握交通管理学科的基础理论、专门

知识和专业技能，能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公共管理部门从事交通管理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公共管理和现代交通管理的基本理论和知识，具有高度的法治意识、公共精神、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专业素养，掌握本专业的思维方法和研究方法，具备解决交通管理领域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交通运输系统的基础知识，城市交通管理的理论、知识、技术和方法；
- 2.能够运用专业的基础原理、知识，并通过研究分析，识别、表达交通管理的问题；
- 3.能够通过设计方案、开展实验、分析与解释数据等研究，提出针对交通管理问题的解决方案，设计满足特定需求的交通政策、法规，并能够在解决方案中体现创新意识，考虑社会、健康、安全、文化以及环境等因素；
- 4.能够针对交通管理问题，使用恰当的技术、资源、现代工程工具和信息技术工具；
- 5.能够基于相关背景知识进行合理分析，评价交通管理问题解决方案对社会、健康、安全、法律以及文化的影响，并理解应承担的责任；
- 6.掌握国家交通运输领域的政策法规，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能够在交通管理实践中理解并遵守职业道德和规范，履行责任；
- 7.能够在交通管理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 8.能够就交通管理问题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包括撰写报告和设计文稿、陈述发言、清晰表达或回应指令，具有团队沟通能力；
- 9.掌握工程管理原理与经济决策方法，并能在交通管理中应用；
- 10.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主干学科：公共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公共管理学（5）、公共政策（4）、公共经济学（5）、公共事业管理（5）、交通政策与法规（4）、城市管理学（6）、城市交通管理（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4）、城市规划（4）、城市交通规划理论与方法（5）、现代管理学（6）、城市公共交通管理（5）、交通

项目管理（5）、交通需求管理（5）、交通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6）、公路路政管理（3）、道路运政管理（3）。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交通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公共关系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409T

专业名称：公共关系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系统的管理学、社会学、传播学、公共关系学知识与技能，掌握新媒体环境中公共关系专业知识和技能，熟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能够在各类企事业单位以及政府部门从事公众信息传播、关系协调与组织形象管理事务相关的调查、咨询、策划与实施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公共关系、新媒体、传播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公共关系方面的实践技能和良好沟通能力，具有传播管理、社会调查、公共策划和危机公关管理等方面的实践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公共关系、新媒体、传播学、广告学、新闻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有较强的公关写作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传播沟通能力以及公关策划能力；
- 3.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公共关系实务活动的的能力；
- 4.熟悉国家公共关系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 5.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掌握科学开展工作的一般方法，能正确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能适应和胜任多变的职业领域；
- 6.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信息管理基本方法，能够熟练运用计算机等现代办公设备，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主干学科：人际关系学、公共政策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人际关系学（6）、媒体与公共关系（6）、现代谈判学（6）、公共关系案例（6）、企业文化（6）、手机媒体概论（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广告运作策略（4）、领导科学（4）、现代媒体总论（5）、市场调查与传播效果（4）、公共政策（4）、公共关系口才（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

档案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 120502

专业名称： 档案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档案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档案收集、整理、鉴定、保管、开发、利用等能力，能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从事档案管理、信息管理和信息服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档案学、档案管理和信息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档案管理和信息管理的基本能力和实际应用技能。主要包括：

1. 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专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
2. 掌握档案学、档案管理和信息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了解国内外档案学、档案管理和信息管理的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3. 掌握档案管理和信息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实际技能；

4.熟悉国家档案管理和信息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5.具有一定的档案管理研究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的实际工作需求；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信息资源管理概论（4）、信息检索（5）、档案管理学（6）、科技档案管理（6）、电子文件管理（4）、档案文献编纂学（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档案整理与鉴定（5）、保密管理概论（6）、图书馆学概论（5）、信息资源建设（4）、档案法规（5）、秘书实务（6）、大数据概论（6）、信息与网络安全管理（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信息检索（2）、大数据概论（1）、信息与网络安全管理（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无

信息资源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503

专业名称：信息资源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具备信息资源管理相关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够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社会组织从事信息组织和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管理与咨询服务等技术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基础知识、人文社科基础知识以及信息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数据管理、网络系统资源管理、信息系统规划实施与维护、信息资源的开发、信息资源利用与管理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信息资源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与管理的方法与技术；
- 3.了解信息资源管理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4.了解国家信息资源管理专业领域的基本政策与法规；
- 5.具有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社会组织从事信息组织以及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管理与咨询服务等工作的能力，满足信息资源应用岗位的工作需求；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意识。

主干学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管理科学与工程、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经济应用数学（9）、高级语言程序设计（6）、计算机网络原理（4）、信息资源建设（4）、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5）、网络信息资源与利用（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线性代数（工）（3）、数据库原理与技术（4）、信息政策与法规（4）、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管理学原理（初级）（5）、网页设计与网站建设（5）、UML 基础（5）、人工智能与大数据（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2）、网络信息资源与利用（2）、网页设计与网站建设（1）、UML 基础（1）。
-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计算机信息管理（专科）”和“经济信息管理（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物流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601

专业名称：物流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

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物流管理专业所需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经济、管理、法律和物流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实践能力,能够在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物流管理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管理学、物流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分析并解决物流管理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物流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物流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有物流行业的实践能力,能够分析和解决实际物流问题;
- 3.熟悉国家经济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以及物流行业相关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4.了解供应链、物流管理的发展动态,具备适应商业环境变化的素质;
- 5.具有一定的物流信息系统应用和相关物流网络数据分析的能力,满足现代物流行业的工作需求;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工商管理、交通运输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供应链与企业物流管理(5)、物流管理信息系统(6)、仓储技术和库存理论(4)、物流管理软件操作(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物流运输管理(5)、物流系统工程(5)、物流规划(4)、国际市场营销学(5)、电子商务与现代物流(6)、生产运作与管理(6)、网络信息资源与利用(6)、物流企业财务管理(5)、国际物流导论(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物流系统工程(5)、物流规划(4)、电子商务与现代物流(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物流管理软件操作(2)、电子商务与现代物流(3)、网络信息资源与利用(2)。

2.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供应链管理、物流管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采购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603T

专业名称：采购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采购管理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以及相关的企业管理、物流与供应链管理的专业知识和能力，能够在政府机关、生产制造企业、商贸流通企业、第三方物流服务企业等单位从事采购管理、采购市场分析、采购战略制定、采购决策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物流与供应链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企业管理、物流与供应链运作的基本能力，具备采购战略管理、采购变量决策、采购成本控制、供应商管理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企业管理、物流系统、供应链运作等方面的分析方法；
- 3.具有采购管理活动的基本能力，满足采购决策、采购控制等岗位的工作需求；
- 4.适应采购全球化和电子化趋势，具有海内外供应商资源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
- 5.熟悉国家政府及企业采购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采购项目管理（6）、运作管理（6）、采购供应战略（4）、采购管理信息系统（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供应链管理（6）、财务管理学（6）、物流运作实训（4）、库存管理（5）、质量管理（4）、经济法概论（财经类）（4）、采购绩效管理（5）、国际采购理论与实务（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供应链管理（6）、物流运作实训（4）、国际采购理论与实务（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采购管理信息系统（2）、供应链管理（2）、国际采购理论与实务（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工业工程类

工业工程（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701

专业名称：工业工程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现代工业工程和系统管理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能在相关企事业单位的生产、经营、服务、管理等部门从事系统分析、规划、设计、评价和创新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运筹学及系统分析、基础工业工程、生产管理与质量工程、设施规划与设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开发与设计实际管理系统、应用相关理论分析和解决企业实际问题等方面的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工业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有应用工业工程理论与方法进行技术与管理工作的基本能力；

2.掌握某一工程学科（如机械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基本技术；

3.了解现代工业工程与机械工程学科的理论前沿及应用前景，能够适应企事业单位技术与管理的不断发展需求；

4.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具备应用相关理论分析和解决企业实际问题的能力;

5.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初步的技术开发、技术管理、技术经济分析的能力;

6.熟悉国家产业运营和企业管理领域的相关方针、基本政策和法规;

7.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主干学科: 工业工程、机械工程、管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3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3)、运筹学与系统分析(5)、基础工业工程(6)、工程经济(4)、现代制造系统(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设施规划与设计(8)、生产管理与质量工程(7)、企业经营战略与市场营销(4)、人因工程学(6)、机械基础(6)、管理经济学(5)、现代企业管理方法(4)、经济管理(5)、计算机辅助管理(7)。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设施规划与设计(8)、生产管理与质量工程(7)、企业经营战略与市场营销(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基础工业工程(1)、设施规划与设计(3)、人因工程学(2)、计算机辅助管理(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机械制造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电子商务类

电子商务(专升本)

专业代码: 120801

专业名称: 电子商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经济与管理理论基础和系统的电子商务专业知识，掌握现代信息技术的基本技能，熟悉电子商务实务运作，获得电子商务和移动商务技术与运营基本训练，熟悉电商发展新趋势，能够从事电子商务运作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电子商务及现代信息技术、管理学、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电子商务业务操作与经营管理的基本技能，具备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电子商务系统开发、运营与管理等方面问题的实际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现代经济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基本技术，获得科学思维和科学研究的基本训练；
- 2.掌握电子商务开发、应用、管理和运营的知识，具备一定的电子商务实践能力，具有电子商务以及移动商务新媒体的实际运作能力；
- 3.熟悉国家电子商务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国际惯例与规则；
- 4.了解电子商务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 5.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统计分析的基本方法；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计算机、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电子商务与现代物流（6）、电子商务系统分析与设计（6）、网络营销与策划（5）、网络支付与安全（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管理信息系统（5）、Java 语言程序设计（4）、商务智能（6）、网络经济与企业管理（6）、社会化媒体运营（6）、新媒体营销与社群电商（4）、互联网数据库（6）、UI 设计（6）、Java Web 应用开发（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管理信息系统（5）、Java 语言程序设计（4）、商务智能（6）、社会化媒体运营（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电子商务与现代物流（3）、电子商务系统分析与设计（3）、网络营销与策划（2）、网络支付与安全（2）、管理信息系统（1）、Java 语言程序设计（1）、商务智能（3）、社会化媒体运营（3）、互联网数据库（3）、UI 设计（3）、Java Web 应用开发（3）。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信息管理、电子商务概论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旅游管理类

旅游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901K

专业名称：旅游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较高的现代管理理论素养和系统的旅游管理专业知识，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意识、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能够在各类旅游相关企事业单位以及教育研究机构从事经营、管理、策划、咨询、服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旅游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旅游经营管理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分析和解决旅游管理问题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旅游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科学的学习和思维方法，具有运用旅游管理文献资料和相关理论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及一定的创新思维能力；
- 3.熟悉国家旅游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4.了解国内外旅游业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趋势；
- 5.具备良好的外语基础和一定的国际交流能力；
- 6.掌握创业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具有一定的实际工作基础和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工商管理、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

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旅游接待业（5）、旅游目的地管理（5）、旅游消费者行为（6）、旅游资源规划与开发（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酒店管理概论（6）、旅游景区管理（4）、旅游市场营销（5）、旅游管理信息系统（5）、旅游文化学（5）、旅游策划（6）、旅游企业投资与管理（4）、旅游电子商务（4）、国际旅游与客源国概况（4）、智慧旅游（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酒店管理概论（6）、旅游景区管理（4）、旅游市场营销（5）、旅游文化学（5）、旅游电子商务（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旅游接待业（2）、旅游资源规划与开发（2）、酒店管理概论（2）、旅游管理信息系统（2）、智慧旅游（2）。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旅游学概论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酒店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120902

专业名称：酒店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现代酒店业发展需要，掌握现代酒店管理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创新意识、创业精神和管理能力，能够在酒店住宿业或餐饮机构、旅游教育机构等从事酒店管理、接待服务及教育培训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现代酒店经营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现代星级酒店经营与管理的基本训练，具有酒店经营管理的基本能力，具备分析和解决酒店管理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具有优良的道德品质，拥有良好团队协作精神，具有国际化、标准化酒店服务与管理的专业素养；

2.掌握管理学及酒店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3.掌握现代酒店经营与管理主要岗位的基本技能,具有酒店服务意识和管理能力;

4.熟悉国家旅游、酒店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5.了解酒店管理及其他现代服务业管理的发展趋势;

6.具备较高的外语水平,拥有较好的国际沟通交流能力;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管理学、经济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1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旅游接待业(5)、旅游消费者行为(6)、酒店管理概论(6)、酒店餐饮管理实务与操作(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旅游心理学(4)、酒店前厅与客房运行实务(6)、酒店电子商务概论(4)、酒店信息化管理(5)、商务英语(7)、酒店市场营销(4)、酒店财务管理(4)、现代酒店礼貌礼仪(4)、酒店人力资源管理(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酒店前厅与客房运行实务(6)、酒店电子商务概论(4)、酒店信息化管理(5)、商务英语(7)、酒店市场营销(4)。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旅游接待业(2)、酒店管理概论(2)、酒店餐饮管理实务与操作(2)、酒店前厅与客房运行实务(2)、酒店信息化管理(2)、现代酒店礼貌礼仪(1)。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酒店管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会展经济与管理(专升本)

专业代码: 120903

专业名称: 会展经济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

要,具备会展经济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以及会展项目管理、会展市场调研、会展策划及组织实施的基本能力,能够在各类会展企业、旅游企业、大型工商企业以及政府行政部门从事会展活动的策划与组织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会展策划、组织与运营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语言沟通和会展策划、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会展项目管理、会展市场调研以及会议、展览、节事活动策划与组织实施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会展经济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会展客户关系管理、会展管理信息系统的操作方法与技能;
- 3.具有会展项目管理、会展市场调研,以及会议、展览、节事等活动策划与组织实施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内外会展业运作、管理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会展经济与管理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
- 6.具有一定的会展经济与管理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会展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工商管理、设计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线性代数(经管类)(4)、经济学原理(中级)(6)、管理学原理(中级)(6)、会展项目管理(5)、会议运营管理(5)、会展经济学(6)、会展客户关系管理(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5)、会展营销(5)、会展企业战略管理(6)、节事活动策划与管理(5)、会展心理学(6)、会议酒店管理(6)、会展管理信息系统(10)、会展管理综合技能考核(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会展营销(5)、会展管理信息系统(10)。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会展客户关系管理(2)、会展管理信息系统(4)、会展管理综合技能考核(6)。

2.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经济学、会展管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艺术学门类

戏剧与影视学类

广播电视编导（专升本）

专业代码：130305

专业名称：广播电视编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系统的广播电视节目编导、策划、创作、制作等方面的专业理论知识与技能，熟悉国家新闻、传播、广播电视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能够在广播电视新闻机构及其他传媒、企事业单位从事广播电视节目策划、创作、编辑、制作、撰稿以及宣传、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人文与社会科学的基本知识，掌握广播电视创作规律，了解广播电视制作技术，获得广播电视节目创作的创意以及制作实践技能训练，具备一定的独立开展广播电视节目创作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广播电视新闻学、传播学、新闻学等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广播电视节目的创作与制作技能，具备广播和电视节目、栏目、频道等方面的基本管理能力；
- 3.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和多媒体手段从事广播电视编导实务活动的的能力；
- 4.熟悉国家广播电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 5.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掌握科学开展工作的一般方法，能正确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能适应和胜任多变的职业领域；
- 6.具有相应的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能，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主干学科：新闻传播学、戏剧与影视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电视文艺节目创作（6）、电视节目编导（6）、电视艺术概论（5）、手机媒体概论（6）、广播节目策划与制作（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电视采访（6）、音视频制作与编辑（4）、新闻道德与媒介法规（4）、电视节目包装与编排（5）、电视片结构（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专升本）

专业代码： 130307

专业名称：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一定的艺术想象力和较扎实的绘画基本功及造型能力，掌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的基础理论和专业技能，能在戏剧、影视及相关影像传媒等领域从事戏剧与影视美术设计、舞台技术制作与应用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戏剧影视艺术创作的基本理论、影视美术设计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戏剧影视场景、人物造型、道具及影视特技等戏剧影视美术设计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戏剧影视美术创作及制作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戏剧影视专业相关的文化基础知识；
- 2.掌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3.掌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中影视场景、影视画面、影视造型和影视特技设计的设计方法以及相关设计应用软件的操作方法；
- 4.掌握各种技术图样的制作要求与方法，掌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场景、造型、道具等的制作方法和制作技术；
- 5.具有戏剧影视行业内美术设计、造型设计、特技等岗位的基本实践能力；
- 6.熟悉党和国家文化艺术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7.了解戏剧影视及戏剧影视美术设计领域的发展动态与国际趋势；
- 8.具有初步的戏剧影视美术设计的理论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戏剧影视

美术设计岗位的工作需求；

9.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艺术学、设计学、美术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7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3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视听语言（6）、中外电影史（4）、戏剧影视美术概论（6）、戏剧影视场景设计（6）、戏剧影视总体造型设计（6）、戏剧影视人物造型（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导演艺术基础（6）、戏剧影视色彩设计（6）、戏剧影视画面设计（6）、影视特技美术设计（6）、戏剧影视数字设计基础（5）、戏剧影视人物服装设计与制作（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戏剧影视色彩设计（6）、戏剧影视画面设计（6）、影视特技美术设计（6）、戏剧影视数字设计基础（5）。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在所设定的专业课程中，应根据课程内容和训练要求，安排必要的实践工作，如造型基础（素描、速写、色彩、雕塑等）、社会实践、综合训练、场景设计与制作等。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毕业设计必须根据所修课程进行项目制作，视频短片制作不少于 10 分钟。

其他说明：无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升本）

专业代码：130309

专业名称：播音与主持艺术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广播电视新闻传播、语言文学、戏剧与影视学等基本理论和知识，熟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能够在广播电视等传媒机构和其他相关单位从事广播电视播音与节目主持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人文与社会科学的基本知识，具备新闻传播学、中国播音学

等方面的基本理论知识,获得普通话发音、播音发音、有声语言表达、广播电视节目播音、主持、创作等方面实践技能训练,掌握有声语言艺术创作和播音主持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传播学、新闻学、播音与主持艺术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播音与主持艺术实务活动的的能力;
- 3.熟悉国家新闻传播及播音主持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 4.了解播音与主持领域的历史演进及最新发展动态;
- 5.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掌握科学开展工作的一般方法,能正确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能适应和胜任多变的职业领域;
- 6.具有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以及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能,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主干学科: 中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广播播音主持(8)、普通话语音与发声(4)、电视播音主持(8)、节目主持艺术(6)、即兴口语表达(4)、手机媒体概论(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影视声音艺术(5)、广播电视写作(5)、配音艺术(5)、播音创作基础(6)、音视频节目策划与制作(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广播播音主持(6)、普通话语音与发声(2)、电视播音主持(6)、节目主持艺术(6)、即兴口语表达(3)、配音艺术(5)、播音创作基础(6)、音视频节目策划与制作(6)。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其他说明: 无

动画(专升本)

专业代码: 130310

专业名称: 动画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动画设计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动画、游戏、数字媒体和广告等领域从事动画设计及制作、衍生品开发、项目策划和营销等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动画设计、动画制作、动画策划与营销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动画设计师的基本素养与技能，具有在动画、游戏、数字媒体或广告等领域开展艺术创作所需的实践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相关的人文社科及自然科学知识，具有动画艺术创作及设计应用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动画艺术创作及动画设计应用行业必需的原画设计、角色造型设计、场景设计、分镜绘制、设计稿等基本技能；
- 3.掌握合成、剪辑等影视后期技术，以及常用的二维、三维数字动画软件的操作能力；
- 4.具有在动画、漫画、游戏、数字媒体或广告公司从事动画设计与制作、创意开发、市场应用、运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管理或实践能力；
- 5.了解动画艺术的发展历史和艺术流派以及动画制作技术的发展动态，适应动、漫、游和新媒体行业的人才培养需求；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 7.熟悉国家动画设计与动画产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主干学科：艺术学（戏剧与影视学类）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1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9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动画概论（5）、原画设计（6）、分镜设计（6）、角色造型设计（6）、动画剪辑与合成（6）、视听语言（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场景设计（6）、三维动画设计（7）、动画策划与营销（5）、动画短片创作（7）、动画编剧（6）、动画艺术鉴赏（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原画设计（3）、分镜设计（3）、角色造型设计（3）、动画剪辑与合成（3）、场景设计（3）、三维动画设计（4）。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动画短片创作（5）。

3.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美术造型、戏剧与电影学、计算机图形图像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设计学类

视觉传达设计（专升本）

专业代码：130502

专业名称：视觉传达设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视觉传达设计方面的基本知识、核心理念以及综合的视觉设计及策划能力，能在广告、出版、媒体等多种行业或企事业单位从事平面设计、插图设计、书籍设计、包装设计、视觉形象识别系统设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以视觉传达设计为核心内容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图形创意设计及其系统化运用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平面设计、插图设计、书籍设计、包装设计、视觉形象识别系统设计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视觉传达设计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图形创意设计及其系统化运用方法；
- 3.具有平面设计师的基本素养和实践能力；
- 4.熟悉国家文化艺术领域以及广告宣传、媒体等相关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视觉传达设计领域的发展动态和应用前景；
- 6.具有一定科学研究与实际工作能力，满足从事视觉传达设计相关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设计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2 门，共计 5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3 门，不得少于 1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艺术概论（4）、现代设计史（3）、色彩构成（5）、字体设计（4）、版面设计（6）、图形创意（4）、招贴设计（4）、包装设计（6）、书籍设计（4）、视觉形象识别系统设计（7）。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广告策划（6）、市场营销学（5）、交互设计（6）、插画技法（5）、印刷工艺（4）、标志设计（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 在所设定的专业课程中，应根据课程内容和训练要求，安排必要的实践工作，如字体设计、版面设计、图形创意、招贴画设计、包装设计、书籍设计、视觉形象识别系统设计、插画技法、印刷工艺、标志设计等。

2. 交互设计、印刷工艺等课程内容应以实践技能培养为主。

3. 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无

环境设计（专升本）

专业代码：130503

专业名称：环境设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环境设计专业相关方向（如建筑室内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室内外家具设计、公共环境设施设计、室内陈设设计、室内外照明设计等）的方案设计能力和深化设计能力，能在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生产单位从事主创设计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环境设计专业相关方向的基础理论、设计方法、技术要求和设计规范等相关知识，掌握专项设计能力和综合设计能力，具备各类专业设计应用软件的基本操作技能。主要包括：

1. 掌握环境设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 掌握建筑室内设计或园林景观设计以及对应相关的家具设计、设施设计、陈设设计、照明设计等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

3. 具备建筑室内设计或园林景观设计以及对应相关的家具设计、设施设计、陈设设计、照明设计等深化设计能力或技术设计能力；

- 4.掌握与本专业相关的设计规范和制图规范;
- 5.具备设计表达和施工图设计能力;
- 6.掌握设计表达、设计沟通和设计组织能力;
- 7.熟悉国家环境设计领域的相关政策与法规;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能力。

主干学科: 艺术学、设计学、建筑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 (6)、计算机辅助设计 (5)、环境行为与心理学 (4)、光与色彩 (4)、设计标准与规范 (6)、设计表达 (环境设计) (4)、室内设计/景观设计 (任选一) (8)、室内构造与材料学/环境生态学 (任选一) (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外语 (7)、中外建筑史 (5)、建筑设计基础 (4)、环境空间装饰设计 (8)、工程实习 (8)。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 计算机辅助设计 (5)、工程实习 (8)。
-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设计概论、人体工程学应用、形态与空间造型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产品设计 (专升本)

专业代码: 130504

专业名称: 产品设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产品设计的基本知识和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在产品研发机构、生产加工企业、设计管理部门及市场营销岗位从事产品开发实践、设计工程实施、设计策划与管理以及产品和服务商业化设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了解产品设计的基本理论和相关学科的基本知识,具有基本的设计美学素养和设计创新能力,掌握基础的产品设计表现技能和设计方法,具备对产品设计要素的分析、研究能力和设计创新的整合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具备从事产品设计专业相关工作所必需的文化基础知识;
- 2.了解产品设计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对学科的发展有较全面的认识;
- 3.掌握产品设计的专业表达技能,具有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的综合能力;
- 4.具有应用人机工程学的知识和方法对产品设计要素分析的能力;
- 5.具备系统的分析产品设计要素的能力,掌握产品设计的基本程序与方法;
- 6.具备产品机能原理、材料与加工工艺、设计管理、市场分析的基本知识;
- 7.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与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设计伦理意识和健康价值观,掌握国家有关设计创新的知识产权政策和法规;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主干学科: 艺术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工业设计史论(6)、工业设计表现技法(4)、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10)、人机工程学应用(6)、材料加工和成型工艺(4)、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5)、产品开发设计(8)。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 设计心理学(4)、市场营销学(5)、设计管理(4)、企业经营战略与市场营销(4)、产品构造(4)、互动媒体设计(5)、产品系统化设计(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工业设计表现技法(4)、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5)、人机工程学应用(6)、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3)、互动媒体设计(2)、产品系统化设计(3)。

2.在所设定的专业课程中,应根据课程内容和训练要求,安排必要的实践工作,如画图、草模型制作、人机关系测量、计算机建模、用户观察和设计实践等。

3.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无

服装与服饰设计(专升本)

专业代码：130505

专业名称：服装与服饰设计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服装与服饰设计的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具备服装与服饰产品设计能力和专业制作技能，能够在服装加工企业、服装设计师工作室、服装品牌公司和文化演出团体等单位从事服装设计、服装制版、服装生产管理、影视人物造型设计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服装与服饰设计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具备服装造型、制版、裁剪、缝制、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专业能力，具有服装与服饰产品设计、研发及制作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相关的文化知识；
- 2.掌握服装与服饰设计的基本理论；
- 3.掌握服装与服饰设计的流程与方法；
- 4.掌握服装与服饰设计相关设计应用软件的操作方法；
- 5.掌握服装裁剪、制版与缝制的工艺技术；
- 6.了解服装与服饰设计领域的发展动态与国际流行趋势，掌握分析流行趋势和市场信息的方法；
- 7.具有服装与服饰设计的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相关岗位的工作需求；
- 8.具备对服装与服饰专业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较强的创新能力。

主干学科：艺术学、设计学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3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服装与服饰设计（6）、服装 CAD（6）、平面裁剪（6）、时装画（4）、中外服装史（4）、服装立体裁剪（6）、服装工艺（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服装概论（4）、服装材料学（2）、服装色彩（4）、服饰图案设计（6）、服装展示设计（5）、少数民族服饰（6）、服装生产管理（6）、服装市场与营销（4）、服装工业制版（5）。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建议优先选择：服装概论（4）、服装色彩（4）、服饰图案设计（6）、服装生产管理（6）。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在所设定的专业课程中，应根据课程内容和训练要求，安排必要的实践工作，如市场调研、社会实践、专业实习等。

2.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无

数字媒体艺术（专升本）

专业代码： 130508

专业名称： 数字媒体艺术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数字媒体艺术与设计等方面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与管理岗位从事艺术设计与制作、策划与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字媒体艺术与设计、数字影音设计与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数字影像、声音、多媒体应用以及网站等设计与制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相关的艺术学知识，具有数字媒体艺术与设计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数字媒体艺术行业必需的设计策划、分析、创意及表达的基本技能，具有媒体拍摄、制作、编辑等方面的技术以及应用设计软件操作与使用等基本技能；

3.具有一定的外语、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应用、文献检索、论文写作等支持自主学习的知识和能力；

4.了解数字媒体艺术和设计领域的发展趋势以及新媒体、新技术平台的应用前景和行业发展动态；

5.熟悉国家数字媒体艺术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主干学科： 艺术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4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4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6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数字影像设计与制作（6）、数字音频制作与处理（5）、数字影视合成（6）、电脑动画（6）、艺术概论（4）、界面设计（6）、多媒体技术与应用（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数字图形图像基础（5）、数字摄影（6）、版面设计（5）、电脑三维设计（6）、网站设计与建设（5）、互动媒体设计（5）、视听语言（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数字影像设计与制作（4）、数字音频制作与处理（5）、数字影视合成（6）、电脑动画（4）、多媒体技术与应用（3）、数字图形图像基础（2）、数字摄影（6）、版面设计（2）、电脑三维设计（6）、网站设计与建设（5）、互动媒体设计（2）。

2.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界面设计（4）。

3.毕业设计。

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艺术与设计、媒体技术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或行业经验。

专科（11 个专业）

生物与化工大类

生物技术类

生物技术（专科）

专业代码：870101

专业名称：生物技术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生物技术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农业、医药卫生、食品、化工、环保等行业从事生物技术产品开发、生产及管理工作的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生物技术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初步具备生物技术产品开发、生产及管理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生物技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微生物学、生物化学等方面的基本实验技能；
- 3.具有从事生物制药、生物发酵、食品检验等职业的基本能力和基本技能，满足农业、医药卫生、食品、化工、环保等行业的工作需求；
- 4.了解国家生物技术产业发展状况、产业政策、知识产权及生物安全条例等有关政策和法规；
- 5.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4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7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无机及分析化学（5）、普通生物学（5）、微生物学（生物技术）（4）、生物化学（6）、发酵工艺学（5）、食品分析与检验（4）、酶学（4）、环境生物技术（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计算机应用基础（4）、高等数学（工专）（7）、大学语文（4）、应用生物统计（3）、有机化学（生物技术）（4）、酿酒工艺学（6）。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无机及分析化学（1）、微生物学（生物技术）（1）、生物化学（2）、计算机应用基础（2）、酿酒工艺学（1）。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生物技术、生物工程

化工技术类

应用化学（专科）

专业代码：870201

专业名称：应用化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化学、分析检测、精细化工产品合成及复配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具备工艺控制、产品质量检测、技术改进等方面能力，能在化工、石油、医药、环保、食品等行业从事产品分析检测、工艺控制操作、设备操作与维护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化学与化工以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有机合成及复配、分离纯化、分析检测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产品分析检测、工艺控制操作、仪器设备操作与维护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初步掌握化学工程、化学工艺、石油工程、应用化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有典型化工生产过程中一般故障的分析和处理能力；
- 3.具有化学检验、化工总控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 4.具有较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良好的职业道德，掌握国家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38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32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

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高等数学（工专）（7）、无机化学（4）、分析化学（5）、有机化学（4）、分离纯化技术（6）、有机合成技术（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4）、电化学分析（4）、水和废气检测分析方法（6）、绿色化工（4）、化工安全技术（4）、环境科学概论（6）、物理（工）（6）、食品分析与检验（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可在精细化工、工业分析、石油化工生产技术、石油工程、应用化工技术、分析技术与环境检测等专业方向中限定一个方向并设置 3~5 门该方向专业课程。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分析化学（1）、分离纯化技术（2）、有机合成技术（2）、计算机应用基础（2）、水和废气检测分析方法（1）、物理（工）（1）。

2.实习：可到化工、医药、环保等领域企事业单位进行分析检测、工艺控制操作等相关基本技能实践的综合作业实习。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应用化学、化学工程与工艺

财经商贸大类

财政税务类

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专科）

专业代码：930101

专业名称：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经济学和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够在政府经济管理部门、政策研究部门以及相关企业从事区域经济分析、预测、管理、营销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经济学和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国家经济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掌握区域经济调查、分析、管理、营销的基本方法，具有运用数量分析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进行区域经济调查、分析、管理的实践能力。主要包括：

- 1.初步掌握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熟悉当代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及经济发展态势，熟悉国家经济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3.掌握运用数量分析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进行区域经济调查、分析、管理的基本技能；
- 4.具备一定的区域经济预测、规划、营销能力，能够满足政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相关岗位的工作需求；
- 5.具备对新理论、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1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4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外语（7）、计算机应用基础（4）、高等数学（经管类）（6）、政治经济学（初级）（5）、西方经济学（初级）（5）、经济法概论（财经类）（4）、区域经济学（初级）（4）、中国税制（4）、环境与资源经济学概论（5）。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基础会计学（5）、市场营销学（5）、资源管理学（5）、旅游经济学（5）、可持续发展导论（4）、中国少数民族经济概论（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无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2）、环境与资源经济学概论（2）、资源管理学（2）。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经济统计学、资源与环境经济学、农村区域发展、国民经济管理

文化艺术大类

民族文化艺术类

维吾尔语言文学（专科）

专业代码：950301

专业名称：维吾尔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维吾尔族语言、文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以及相关人文学科基础知识，能够在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文化部门从事与维吾尔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维吾尔族语言文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一定的维吾尔语言文学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从事维吾尔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维吾尔族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一定的维、汉语表达能力；
- 3.了解维吾尔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 4.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5.了解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现代维语（8）、维吾尔古代文学史（8）、维吾尔现代文学（6）、维吾尔民间文学（8）、新疆历史与民族宗教理论政策教程（3）、基础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文学概论（6）、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选（6）、外国文学作品选（6）、应用文写作（5）、汉字学概论（5）、计算机应用基础（4）、普通逻辑（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2）。

2.为引导考生尽快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将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培养其初步的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议在以下三类实习中选择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2千字左右的实习报告：（1）小学或社会教育培训机构的教學實習；（2）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办公室实习；（3）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 维吾尔语言文学

哈萨克语言文学（专科）

专业代码： 950302

专业名称： 哈萨克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哈萨克族语言、文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以及相关人文学科基础知识，能够在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文化部门从事与哈萨克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哈萨克族语言文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一定的哈萨克语言文学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从事哈萨克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哈萨克族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一定的哈、汉语表达能力；
- 3.了解哈萨克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 4.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5.了解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15门，总学分不得少于70学分。其中必设课程8门，共计45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7门，不得少于25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2门（6）、现代哈语（8）、哈萨克古代文学（8）、哈萨克民间文学（8）、哈萨克现代文学史（6）、新疆历史与民族宗教理论政策教程（3）、基础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文学概论（6）、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选（6）、外国文学作品选（6）、应用文写作（5）、汉字学概论（5）、计算机应用基础（4）、普通逻辑（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2）。

2.为引导考生尽快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将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培养其初步的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议在以下三类实习中选择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 2 千字左右的实习报告：（1）小学或社会教育培训机构的教学实习；（2）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办公室实习；（3）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哈萨克语言文学

蒙古语言文学（专科）

专业代码：950303

专业名称：蒙古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蒙古族语言、文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以及相关人文学科基础知识，能够在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文化部门从事与蒙古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蒙古族语言文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一定的蒙古语言文学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从事蒙古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蒙古族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一定的蒙、汉语表达能力；
- 3.了解蒙古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 4.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5.了解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6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24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

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现代蒙语（8）、蒙古族古代文学（6）、蒙古族现代文学（6）、蒙语写作（6）、外国文学（8）、基础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文学概论（6）、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选（6）、外国文学作品选（6）、应用文写作（5）、民俗学（8）、语言学概论（6）、计算机应用基础（4）、普通逻辑（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2）。

2.为引导考生尽快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将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培养其初步的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议在以下三类实习中选择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 2 千字左右的实习报告：（1）小学或社会教育培训机构的教学实习；（2）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办公室实习；（3）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蒙古语言文学

朝鲜语言文学（专科）

专业代码：950304

专业名称：朝鲜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朝鲜族语言、文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以及相关人文学科基础知识，能够在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文化部门从事与朝鲜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朝鲜族语言文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一定的朝鲜语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从事朝鲜语言文学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朝鲜族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一定的朝、汉语表达能力；
- 3.了解朝鲜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 4.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5.了解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5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25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古代朝鲜语(8)、现代朝鲜语(8)、朝鲜文学(6)、朝鲜语翻译(5)、朝语写作(6)、基础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文学概论(6)、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选(6)、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一)(6)、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二)(6)、民俗学(8)、应用文写作(5)、计算机应用基础(4)、普通逻辑(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2)。

2.为引导考生尽快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将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培养其初步的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议在以下三类实习中选择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 2 千字左右的实习报告:(1)小学或社会教育培训机构的教学实习;(2)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办公室实习;(3)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朝鲜语言文学

藏语言文学(专科)

专业代码: 950305

专业名称: 藏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藏族语言、文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以及相关人文学科基础知识,能够在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文化部门从事与藏语相关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藏族语言文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一定的藏语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从事藏语相关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藏族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具有一定的藏、汉语表达能力;
- 3.了解藏族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

4.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5.了解国家关于民族语言方面的有关政策。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8 门，共计 42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7 门，不得少于 28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藏语语法与修辞（8）、藏语写作（6）、藏文历代文选（6）、藏族文学史（6）、吐蕃文献选（4）、基础汉语（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文学概论（6）、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选（6）、应用文写作（5）、梵文基础（4）、汉藏翻译理论（6）、因明学入门（5）、计算机应用基础（4）、普通逻辑（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2）。

2.为引导考生尽快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将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培养其初步的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议在以下三类实习中选择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 2 千字左右的实习报告：（1）小学或社会教育培训机构的教學实习；（2）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办公室实习；（3）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藏语言文学

新闻传播大类

新闻出版类

新闻学（专科）

专业代码：960101

专业名称：新闻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新闻理论知识与技能，具有从事新闻行业相关职业的实践能力，熟悉国家新闻、宣传政策法规，能够在新闻、出版与宣传部门从事新闻采编、宣传策划、编辑制作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新闻学、传播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获得新闻采写、编辑等相关实践技能训练，具备采访、写作、沟通、信息化等基本的新闻领域相关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新闻学、传播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新闻采访写作、后期编辑、素材加工等基本技能，具有胜任相关岗位的实践能力；
- 3.具备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新闻传播活动的能力；
- 4.熟悉国家新闻传播领域的政策法规，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 5.具有相应的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能以及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0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9 门，共计 49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6 门，不得少于 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新闻学概论（6）、传播学概论（6）、广告学（4）、广播新闻与电视新闻（6）、新媒体概论（6）、新闻摄影（5）、新闻采访写作（10）。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中国新闻事业史（6）、外国新闻事业史（6）、新闻心理学（4）、新闻编辑（6）、广告实务（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4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新闻摄影（5）、新闻编辑（2）。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新闻学

教育与体育大类

语言类

汉语言文学（专科）

专业代码：970201

专业名称：汉语言文学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汉语言文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及相关人文学科基础知识，能够在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文化部门等从事文化、宣传、教学、新闻、管理等实际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汉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较好的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从事一般文字工作和语文基础教学工作的能力与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初步掌握汉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具有较好的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 3.具有较宽的知识面和较好的人文与科学素养；
- 4.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5.熟悉国家在汉语言文字、文学创作、传播以及语文教育方面的政策和法规。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 15 门，总学分不得少于 73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3 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 5 门，不得少于 20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文学概论（6）、中国现代文学作品选（6）、中国当代文学作品选（5）、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一）（6）、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二）（6）、外国文学作品选（6）、现代汉语（6）、写作（6）。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外语（7）、《论语》导读（4）、《诗经》导读（4）、《史记》导读（4）、《红楼梦》导读（4）、鲁迅作品导读（4）、民间文学（4）、计算机应用基础（4）、普通逻辑（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计算机应用基础（2）。

2.为引导考生尽快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工作，将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培养其初步的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议在以下三类实习中选择一类进行短期实习，并写出2千字左右的实习报告：（1）小学或社会教育培训机构的教学实习；（2）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办公室实习；（3）与专业相关的调研活动。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汉语言文学

英语（专科）

专业代码：970202

专业名称：英语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较为扎实的英语语言文化基础知识和较好的英语应用能力，能够在涉外企事业单位、外语教育、文化交流等行业从事文秘、服务与管理、业务办理、一般性翻译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具备较为扎实的英语语言基础知识，了解主要英语国家基本知识和中外文化基本知识，具有较好的英语口头交际和书面表达能力，具备一定的沟通协调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良好的英语语言基础知识和中外文化基础知识；
- 2.具有较好的英语听、说、读、写、译能力以及跨文化沟通能力；
- 3.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与管理能力；
- 4.具备较强的信息收集和处理能力；
- 5.具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6.了解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和诚实守信的职业操守。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不得少于15门，总学分不得少于70学分。其中必设课程11门，共计56学分；选设课程不得少于4门，不得少于14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必设课程及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门（6）、综合英语（一）（8）、综合英语（二）（8）、英语听力（8）、英语口语（一）（4）、英语口语（二）（4）、英语阅读（一）（4）、英语阅读（二）（4）、英语基础写作（6）、英语国家概况（4）。

推荐选设课程及学分：初级实用英语笔译（4）、初级实用英语口译（4）、英语语法（4）、语言与文化（英语）（4）、国际商务英语（4）、英语应用文写作（6）、大学语文（4）。

选设课程设置要求：

推荐选设课程以外的选设课程原则上每门课程的学分不得超过 5 学分。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 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相关书目的课外阅读。
2. 可根据实际条件适当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进行实习。

接续本科专业举例：英语